

蒙憐憫預備好得榮耀的器皿

目錄：

江序

王序

作者前言

第一篇 受苦的基督進入祂的榮耀

第二篇 神的王子以色列——雅各

第三篇 以色列的美歌者——大衛

第四篇 基督受苦的見證人——彼得

江序

詩人大衛曾驚奇的說：「人算甚麼，你（神）竟顧念他，世人算甚麼，你竟眷顧他」（詩八 4）。榮耀的神竟然集中祂的注意在祂所造的人身上。聖經多提到人物的傳記，顯然神在人身上有祂榮耀的旨意，祂不只照著自己的形像造人，更是藉著祂獨生的兒子主耶穌基督，將祂自己的生命賜給凡信靠祂的人，又藉著聖靈在人裡面工作，直到人被模成祂兒子的形像，來彰顯神榮耀的旨意，這是聖經內一個中心的啟示。

主內柯聯基弟兄被神選召，特別受託注重聖經中的人物，積其畢生精細的考查和默想，從各種角度來交通神在好些人物身上所完成的工作，雖然中外古今已有不少聖經人物的傳講和書籍，而且各有其長，但仍未能窮盡神話語的豐富。柯弟兄的「聖經人物信息系列」，有它獨特的觀點和新鮮的說明，致讀者獲益多多，願神賜福並使用這書。

江守道

主後二〇〇二年九月十八日

王序

從創世到永世，神的心一直是在人的身上。神擁有萬物，但是萬物並不能滿足祂的心，祂的眼睛在望著人。神愛人，也指望人愛祂。

但是人偏偏不愛神，而且犯罪墮落，自取滅亡。於是神以最高代價成就了祂的救贖計畫。神差遣祂的兒子耶穌基督成為代罪的羔羊，使一切信耶穌的人回到父神懷抱，與神和好。

神的心意卻仍不止於此，因為祂這樣愛我們，看重我們。祂不單盼望我們「得

救」，更盼望我們「得勝」；不單願意我們作「徒信」更願意我們作「門徒」；不單喜歡我們「稱義」，更歡喜我們「成聖」。換句話說，神不單願意我們「信」祂的兒子耶穌基督，祂更願意我們像祂的兒子耶穌基督！啊，奇妙的神，奇妙的愛！

這一個屬靈的生命路程，正是柯聯基長老過去多年在神面前的學習與經歷。他不但在個人方面接受神的栽培與操練，同時藉著讀經、默想與觀察，深入瞭解聖經裡神的多位僕人們的優點、弱點、成功、失敗、復興、後退等，並且藉著文字使今天的信徒及工人得到鼓勵與警惕。

欣知目前柯長老將過去二十五年間神所賜他關於聖經人物之信息收集成書《聖經人物信息系列》，共計十一冊，即將出版。願神大大使用這些屬靈信息，在今天這「速食店」式的文化時代，在教會中發出蘇醒與催化作用，好似暮鼓晨鐘，使人靜下來、慢下來、謙卑下來、自我省察、愛主更深、與神同行、重新得力，不單事主，而且像主，作合神心意的人，在我們的生命中完成神的旨意！是為禱，是為序！

王永信

大使命中心

二〇〇二年九月十七日

作者前言

我從中學時代就喜歡歷史。雖然有些人覺得讀歷史是枯燥乏味的事，我卻對歷史課程感到有趣而常常留下印象。後來，當我在屬靈上有些追求時，我也喜歡聖經中的歷史，尤其是聖經人物的歷史，不論是讀經或聽信息，總是對它們較為偏愛而稍有心得；有時讀到感人的史跡，常常心裡火熱，甚至熱淚盈眶。

聖經共有六十六卷，是神賜給人的完全啟示，它包含了律法、歷史、詩歌、默示、書信等，每部分都極其寶貴。聖經中有五分之三是人的歷史。為甚麼神用這麼多的篇幅來述說人的事？乃因，「人」是神計畫的中；祂賜給人聖經，藉此向人啟示祂的心意和作為。

聖經記載歷史人物的真實故事何其多，它們就像一幅幅的圖畫展示在我們眼前，神藉這些史實來啟示我們、教導我們，叫我們能從這些真實的圖樣得以「看圖識字」，可以較具體地認識祂的心意和作為。

神還藉默示聖經的聖靈親自帶領我們，教導我們去探索、尋覓圖樣中的屬靈實物，使我們更具體的觸摸啟示的實體，並說明我們進入他們所認識並經歷的屬靈實際。

多年來，主教導我從研讀一些人物，領受更具體、更親切的啟示、光照、引領

和幫助。聖靈是那麼耐心地牽引我，使我能稍微進入屬靈的實際認識和經歷；這正是在我已過的年日中，獨鐘「聖經人物」的緣由。為此，我向神敬拜。

聖經記載的有關個人或團體的歷史事實，有一部分是預表基督的。這一位至大、至尊，至榮的耶穌基督，的確需要曆世歷代在神面前蒙恩的人和團體，從各種不同的角度來預表祂、彰顯祂、榮耀祂。再者神將這麼多真實的人、真實的事，真實的歷史賜給我們，是要我們看見神如何揀選他們，並藉著教訓、對付、破碎，來製作他們。一面向他們啟示真理，一面又帶領他們，藉著生活、工作與事奉的經歷將真理實踐出來，叫神的計畫在他們身上得以實現。這些人物因為被神製作而留下了佳美的腳蹤，使我們能效法他們的信心，以他們作我們的榜樣。另外還有一些人物則因為不信的緣故，留在不潔和卑賤的裡面，至終墮落到極深的黑暗裡。他們成了我們的鑒戒。正如保羅說：「他們遭遇這些事，都要作為鑒戒；並且寫在經上，正是警戒我們這末世的人。」（原文有「把遺產送到繼承者之處」或「萬世的寶藏所遺傳的人」的意思。）今日，我們正活在末世，面對這些遺留下來的歷史記載——萬世的寶藏，我們是否真的得到警戒？若能如此，我們就繼承了遺留給我們的萬世寶藏，使我們因歷史的教訓而蒙福。

感謝神，祂屢次把這些聖經人物的真實故事擺在我面前，他們的蒙恩使我由衷地羨慕，他們失敗的教訓使我不敢忘卻。但是，神不要我單單留在欣賞或惋惜的感覺裡；而要我看到神為了要除掉古人身上那些不合主用的成分，更是為著在他們身上作建造的工，曾如何寬容、施恩給他們。為此，我在主帶領我的路上有了一些學習。神藉著古人的歷史帶我進入我的歷史。當我有了一點經歷——學習仰望主、依靠祂、順從祂時，這些經歷又帶我回到古人的歷史中，讓我讀出他們較深較寶貴的經歷，我也在承受他們身上遺留下來的寶藏，使我得到策勵，靠著恩主繼續走在屬靈的路上。

當我追尋聖人物歷史足跡的同時，不僅在神話語的光中見光，也透過聖經的明文，略略觸摸到神話語背後蘊藏的屬靈豐富；在我學習服事主的先期「忠於傳統」；但在後期我也發現有些傳統觀念、論點與聖經所啟示的事實相左；有時也發現在古人經歷背後也有沒有明言的史實或欠詳盡的陳述，就再耐心查考聖經，或從別處找出較可靠的相關事實，然後加以闡釋或稍作推論。我認真筆錄，「小心求證」，不敢輕率作定論。

當我重複審閱這些信息錄音之文稿，有時在主面前再蒙祂光的顯明而有對付；有時也受到祂愛的激勵，不禁暗自流淚，我敞開心靈，讓祂的愛再澆灌我，滋潤我。感謝神，在這段整理文稿、仰望等候主的年日中，主「再側我心受祂支配」，主的愛吸引我，教導我；我也發現我對真理的認識、神話語的亮光、自己的經歷都稍有進步，對有些聖經人物的認識也逐漸深遠，進而從古人身上尋出神對待人的法則。

我約在十歲時接受主耶穌，年少時就蒙神賜給我一顆簡單學習信靠神並渴慕祂的心。十七歲在廈門我將自己奉獻給神，願意一生為祂而活。一九五一年，因順服

主而離開心愛的廈門教會遠赴香港，原先家人期盼我在香港學商的計畫突遭變故，反而使我有機會在香港教會學習全時間服事主，實現了我從年少以來夢寐以求的心願。一九七三年我又在主催促下來到美國洛杉磯與同工們一同學配搭服事。

在我學習用話語服事主多年後（約從一九八四年起），我發現每當仰望主時，祂常將「聖經人物」的信息賜下，成為我在主日或特會，與神兒女分享的主要課題。在一九八九年曾有一位在香港的弟兄（中國某高級中學的國文老師），當他聽過我在一九八七及一九八八年的特會信息錄音帶後，深感得幫助，就極其熱心地再三替我整理，並且抄寫成文稿，又多次鼓勵我出書。我從未想過要寫書，更遑論出書了。之後，又有一些本地及外地的同工也曾經鼓勵我，我在主面前尋求良久，但我仍然躊躇不前，不敢輕易著手進行。

一九九四年秋，我順服主而放下在洛杉磯聚會服事二十一年的教會行政責任，之後三年的大部份時間就停留在遠東，在主引導下起首將部分信息作了初步整理。近年來，仍舊在原來的聚會與聖徒們有些交通，除了一些個人受主託付仍須處理的屬靈事工外，我儘量將僅有的一點力量放在文稿的處理上。深感自己才疏學淺，屬靈的學習又不夠，面對基督教眾多的書籍，不禁常常問：主阿，我這點殘缺的文字對神兒女有用麼？我真的要繼續整理下去麼？我曾多次將部分文稿恭請一位元主內被眾人敬重之神的僕人看閱，他總是以堅定的口吻鼓勵我說，「有用！應該出書。」同時，主也為我預備了一些文字同工，我就在內有催促、外有環境印證的情況下，願意將主在密室中教導我的，在房頂上宣揚出來。

在學習事奉主的初期，屬靈先輩教導我們無論在交通、作見證或傳講信息時，要儘量不說自己，以免自我顯露；所以，長久以來，我很少說到自己的認識與經歷，我總是將它們埋藏在心的深處，成為我與主之間的秘密。近年來蒙主引導，為著為主作見證及神兒女的需要，我才開始尋求主並學習將自己的一點認識和經歷呈現在神兒女中間。蒙主厚恩，祂竟然沒有丟棄我這貧窮、軟弱、敗壞的人，仍然作工在我身上。回顧從孩提蒙恩至今六十餘年，我始終甘於恬淡的家居生活並學習忠於在神面前的事奉。雖然在事奉中屢經艱難，幸賴神的信實及恩典的眷顧，終能安然度過。直到如今，我仍將自己交托在祂手中，願意作祂門徒，再受祂訓練，再被祂製作，再讓祂改變，以求祂喜悅——這是我這個老門徒的懇求。

故此，我願意將主帶領我在過往年間，在聖經人物信息中所聽見、所看見，所學習、所經歷的事整理成文字，並將之交托在主手中，主若願意，則將付梓成書。

這些信息大多是因應特別聚會，「不同物件、不同需要」而有的；也有些是我長年在主面前所領受的教導及經歷，成為心中的負擔而釋放的。通常是先有主題，然後在主面前尋求、默想，蒙主賜給我幾位聖經人物——他們在主面前的經歷正好配合了主題信息，並且各以正面或反面的方式反映出來。其間也有些聖經人物在神面

前的經歷乃是集多方面的學習於一身，因此他們就出現於不同的主題信息中。

感謝神，這些年來在此地、海外，祂都為我預備了文字同工，他們將信息錄音抄寫成稿，並且輸入電腦，印出後，大家多次審閱一一修正、潤飾，有問題則互相討論、互相校正，或再研讀聖經，或查參考書。當我發現論點欠妥時，就在主面前重新查證、尋求、默想。為免穿鑿附會，有時文稿經過多次大修小改、增添刪減；數易其稿，甚至推翻重來也是常有的事。多少時候，我一晝批閱撰寫、一面困乏打盹，甚至感到身心俱疲，但在內心深處總是響起主的話說，「雖然疲乏，還是追趕」。我還有甚麼藉口可以叫苦而不努力加鞭呢！

本信息系列尊重真理的絕對性，卻未重在真理詳盡的闡釋；我也認為屬靈的預表極其重要，但我卻用更多篇幅傳遞聖經歷史人物所帶給我們的信息。故此，各冊第一篇多屬簡單闡釋之概引，讀者若覺不易領會，請先暫時越過它而從第二篇之人物開始，事後再回頭讀第一篇，這樣，或將有助於讀者對第一篇概引的啟發與認識。

為使讀者能略為具體並準確的認識諸聖經人物所處的時代背景，以及神在他們身上的作為並主在他們身上所要得著的結局（雅五 11 原文），本信息系列就不在意文字的冗長；若讀者蒙聖靈的幫助而能掌握明確的事實，這樣就已經得著一半亮光了，並祈因此可進入更深的真理實際中。

本信息系列，多屬我個人在神面前所領受的教導、認識與學習。我們各人在屬靈的經歷上可能不同，神在我們身上的帶領也可能不同；但祂在我們各人身上所要作的工，正是祂在基督耶穌裡所要得著我們的卻是一樣。如果你覺得我所分享的認識與經歷有些與你不同，你也許可以越過。

本信息系列之註釋是很重要的部分。有部分註釋為了尊重原著而簡單地注明了出處；有些則是內文的補充資料；也有一些是異于傳統的新觀念、新看法，為了更準確的考究事實，我都經過詳細的查考、默想，並小心求證，希望讀者仔細閱讀。

此信息系列編成，乃是主在我內心的催促、加力及幾位元文字同工協助的結果。他們閱稿時提出的質疑及建議都非常寶貴，他們不辭辛勞的校稿也求主紀念。當我翻閱那些刪改得模糊不清的稿件時，不免發出感慨，幸而遲遲沒有發表在兄姊面前，使我還有機會再修正、再充實。本系列信息的文稿雖然經過多次校正，其中難免還有錯誤，所以敬請讀者踴躍賜與交

通，但願透過本信息系列，能引起一些讀者的共鳴，在這末了世代，有更多神的兒女更愛慕「聖經人物」，更多回到聖經，更多仰賴聖靈的幫助，去研讀聖經人物，領受光照和引領。聖靈會耐心地牽引我們，使我們能稍微進入屬靈的實際認識和經歷；深願讀者能透過書中人物的信息，明白神所喜悅的人是怎樣的人；並在聖靈裡去領受那萬世的寶藏。

本信息系列得以付梓，我益懷念虔敬典範的先母養育之恩，也感念在我年少初期追求主時教導我的主僕柯恤兄長，懷念在我學習事奉主的關鍵二十二年間關心

我、訓誨我的主僕陳則信兄長，感念為本信息系列鼓勵我的主僕江守道兄長，也懷念首先為我整理信息的王祥

瑞弟兄。也感謝於本系列之文稿要求至嚴、在至微的情節上為我審閱的家長兄。感謝這幾年來在本系列之整理、審閱、建議、修正、潤飾上與我同工的諸姐姐，願主紀念他們在主裡的勞苦。也感謝內子多年來辛勤工作，在我學習服事主的崗位上給我的支持。

最後，我將本系列出版之版權作為祭物獻給一生牧養我的主，交給屬於主之文字工作的美國活泉出版社（而不屬於我個人），願主能收納。這是我在末後這幾年被祂分別，在祂面前的一點微不足道的奉獻。

本信息系列常用的聖經譯本及工具書：

1. 「新舊約全書」（和合本），聖經公會印發，一九三七年在中國印刷；是經文的依據。
2. 「舊新約聖經」呂振中譯，香港聖經公會代印，一九七〇年。
3. 「新約全書」國語新舊庫譯本，第三版試驗本，基督福音書局；一九五八年。
4. [活泉新約希臘文解經]全套十冊，美國活泉出版社；一九九〇年至二〇〇一年。
5. 「原文編號新約全書」生命樹出版社；一九八七年。
6. [原文編號新約經文彙編]封志理主編，福音證主協會；一九八九年五月。
7. 「聖經人地名意義彙編」陳瑞庭著。
8. [聖經串珠·註釋本]中國神學研究院編撰，證道出版社；一九八六年初版。
9. [聖經啟導本]海天書樓；一九九〇年十一月三版。
10. 「新國際版研讀本聖經」更新傳道會；一九九六年六月初版。

主後二〇〇二年六月一日於洛杉磯寓所

第一篇

受苦的基督進入祂的榮耀

目 錄

- 一、神在永遠裡所定的旨意.....
- 二、愛子為成全父的旨意親自降世.....
- 三、父賜榮耀給祂的愛子.....
 - （一）主門徒的見證.....
 - （二）主自己的見證.....
 - （三）在聖山上人子顯出祂的榮耀.....
- 四、父接受子進入榮耀.....

- (一) 主進入榮耀的路.....
- (二) 在榮耀裡的耶穌.....
- 五、許多兒子進入榮耀的路.....
 - (一) 神要領許多兒子進入榮耀.....
 - (二) 器皿必須成為貴重.....
 - (三) 器皿與主同苦同榮.....
- 六、一個鑒戒.....
- 七、蒙神憐憫預備好得榮耀的器皿
 - 雅各、大衛、彼得.....
 - (一) 雅各.....、
 - (二) 大衛.....
 - (三) 彼得.....、

註釋.....

經文

「又要將祂豐盛的榮耀，彰顯在那蒙憐憫早預備得榮耀的器皿上；這器皿就是我們被神所召的，……」（羅九 23、24）。（「早預備」原文的意思是：「預備妥當」「預備好」。）這裡說到榮耀的神，要將祂豐盛的榮耀，彰顯在蒙神憐憫預備好的器皿上，他們也正是神所要得著去彰顯祂榮耀的器皿。這節經文是本次信息的主要經文。

「基督這樣受害，又進入祂的榮耀，豈不是應當的麼」（路二十四 26）。基督藉十字架上所受死的害，而進入祂的榮耀，是應當的。

「原來那為萬物所屬，為萬物所本的，要領許多的兒子進榮耀裡去，使救他們的元帥，因受苦難得以完全，本是合宜的」（來二 10）。這節經文說到神要作一件事，就是要領許多的兒子進榮耀裡去。這是神一定要作的事情，而且祂一直在作。

「在大戶人家，不但有進金器銀器，也有木器瓦器；有作為貴重的，有作為卑賤的。人若自潔，脫離卑賤的事，就必作貴重的器皿，成為聖潔，合乎主用，預備行各樣的善事」（提後二 20、21）。榮耀的神，祂的家是大戶人家，為著彰顯祂豐盛的榮耀。祂擁有許多器皿。但這些器皿，雖是蒙救贖的人，其天然的己生命，仍然是卑賤不潔的，他們必需自潔，才能成為貴重的器皿，來盛裝神豐盛的榮耀。

「他們遭遇這些事，都要作為鑒戒；並且寫在經上，正是警戒我們這末世的人」（林前十 11）。

這次信息的主題是：「蒙憐憫預備好得榮耀的器皿」。神在永遠裡定意，要把許多兒子帶

進榮耀裡。神就差祂的愛子來世，使祂經歷十字架死的害，又將祂愛子帶進榮耀裡，使神有一日可以帶祂的許多兒子進入祂的榮耀，神的旨意就得以成全。如今我們要來看神的愛子如何進入神的榮耀？

一、神在永遠裡所定的旨意

羅馬書第九章說到，神「又要將祂豐盛的榮耀，彰顯在那蒙憐憫早預備得榮耀的器皿上；這器皿就是我們被神所召的，……」（羅九 23、24）。榮耀的父神，在永遠裡，早已有祂懷中的愛子與祂一同分享榮耀，日日為祂所喜悅（參約一 18；箴八 22—30）。但神還要在祂愛子裡得著許多兒子，一同來彰顯祂豐盛的榮耀；並且祂要使他們成為祂兒子的同伴，成為祂兒子的配偶，叫祂的愛子因此得榮耀。父神為了完成這些目的，祂就在愛子裡創造人、救贖人，使他們從祂愛子得生命。

因為祂「預先所知道的人，就預先定下效法祂兒子的模樣，……又叫他們得榮耀」（羅八 29、30）。「預先定下效法祂兒子的模樣，」原文作：「預定他們模成神兒子的形像」，或譯作「預先命定他們和祂兒子的形像一模一樣。」中文譯「效法」，不單單是外表上的「效法」，而是裡面的確認。「模成」是變化的最終結果，包括我們裡面素質和性情的變化，及我們外面樣式的變化，好使我們與神的兒子在榮耀裡的形像相配，神在我們身上最終的目的，就是叫我們得榮耀，與祂的兒子一同得榮耀。也得以彰顯神豐盛的榮耀

「原來那為萬物所屬，為萬物所本的，要領許多的兒子進榮耀裡去，使救他們的元帥，因受苦難得以完全，本是合宜的」（來二 10）。到那日，神就要親自領這許多兒子進入祂的榮耀裡去。這是神在永遠裡所定的旨意。

二、愛子為成全父的旨意親自降世

「祂本有神的形像，不以自己與神同等為強奪的。凡倒虛己，取了奴僕的形像，成為人的樣式。既有人的樣子，就自己卑微，存心順服，以至於死，且死在十字架上」（腓二 6-8）。在父懷裡的愛子，祂因體貼父神的心意，甘心倒空祂與父原有的尊榮，取了奴僕的形像而降世為人；祂將原有的榮耀收藏起來。因此我們看見祂在地上的生活、工作、事奉，完全只是為著神的榮耀（約七 18 下半，十二 28，十七 4）。祂存心順服，以至於死，且死在十字架上；祂完成救贖，祂赦免了人的罪，也將永生賜給信的人；祂使人得以活在神面前，並且效法祂的模樣而像祂；最終祂要使他們得榮耀。

祂雖然收藏了祂自己原有的榮耀而來到世界，父神卻將榮耀賜給他，並且接祂進入榮耀。我們一同來看父神怎樣將榮耀賜給祂。

三、父賜榮耀給祂的愛子

我們從下列幾處經文，可以見到父賜榮耀給祂愛子之見證。

（一）主門徒的見證

當主耶穌收藏祂的榮耀而降卑臨世時，跟從祂的門徒約翰，為祂作見證說：「道成了肉身住在我們中間，充充滿滿的有恩典有真理。我們也見過祂的榮耀，正是父獨生子的榮耀」（約一 14 原文）。這是說到神的愛子耶穌道成肉身來到世上，顯出祂的榮耀，這榮耀正是父獨生子的榮耀。

（二）主自己的見證

「我不求自己的榮耀，有一位為我求榮耀定是非的。我實實在在的告訴你們，人若遵守我的道，就永遠不見死。猶太人對祂說，現在我們知道你是鬼附著的。亞伯拉罕死了，眾先知也死了，你還說，人若遵守我的道，就永遠不嘗死味。難道你比我們的祖宗亞伯拉罕還大麼？他死了，眾先知也死了，你將自己當作甚麼人呢？耶穌回答說，我若榮耀自己，我的榮耀就算不得甚麼；榮耀我的乃是我的父，就是你們所說是你們的神」（約八 50 — 54）。主不僅舍尊榮而來世，在地上主也不求自己的榮耀，只求父的榮耀；這使父神歡喜，多次為祂的愛子作見證，榮耀祂的兒子。就如祂降生于伯利恒時，天使為祂傳報佳音（路二 8 — 14）；主受浸時，父神說，這是我的愛子（太三 16、17）；主在聖山上顯出榮耀時（太十七 2-5），天父為祂作見證；主求父榮耀父的名時，天父即時回應（約十二 28）。

「父阿，現在求你使我同你享榮耀，就是未有世界以先，我同你所有的榮耀。」這是說到愛子與父未有世界之先同享的榮耀。祂因為成全父的旨意而降卑來到世界，如今祂面對十字架，祂祈求父神使祂與父同享榮耀，就是未有世界之先祂與父共用的榮耀；祂要藉十字架而回到祂原先所放下的榮耀裡去。

「父阿，我在那裡，願你所賜給我的人，也同我在那裡，叫他們看見你所賜給我的榮耀；因為創立世界以前，你已經愛我了」（約十七 24）。主不只要經過十字架而達到榮耀，祂還要求父將賜給祂屬於祂的人，也要看見這榮耀，使他們能在十字架的榮耀上與祂有分、有交通，好叫這些屬祂的人在十字架裡與祂聯合，而在將來要顯現的榮耀中與祂永遠同在。這些祈求是創世之先已經愛祂的父，必要成全的。

（三）在聖山上人子顯出祂的榮耀

主帶著彼得、雅各和約翰（門徒的代表）上聖山，這位人子從裡面照射出祂的榮耀，乃是父神賜給這位順從之子的榮耀。那榮耀充滿整個聖山（路九 28～31；彼後一 17、18），並且祂與摩西、以利亞在榮耀裡談論祂被釘十字架的事。主耶穌正走在榮耀之十字架道路上，要進入祂的榮耀裡去。第二天，主帶門徒下山，他們跟隨主走向耶路撒冷各他十字架的道路。今日，我們若跟從主走十字架的道路，那日神也要賜榮耀給走主道路的人。

四、父接愛子進入榮耀

（一）主進入榮耀的路

「基督受苦難，後來得榮耀」（彼前一 11）。

「……耶穌因為受死的苦，就得了尊貴榮耀為冠冕」（來二 9）。

「基督這樣受害，又進入祂的榮耀，豈不是應當的麼」（路二十四 26）。

基督為完成神的救贖，降世為人，因所受的苦難，學了順從（來五 10）。祂一生的道路都在順從裡，從在家中順從父母，到在事奉上受神的引導。至終祂接受十字架死的苦，忍受罪的壓傷和神的棄絕；父神卻叫祂從死裡復活，使祂進入復活的榮耀，得了尊貴榮耀的冠冕。

（二）在榮耀裡的耶穌

「……耶穌，祂因那擺在前面的喜樂，就輕看羞辱，忍受了十字架，便坐在神寶座的右邊」（來十二 2 原文）。

「基督獻了一次永遠的贖罪祭，就在神的右邊坐下了」（來十 12）。

「主耶穌……被接到天上、坐在神的右邊」（可十六 19）

天父的喜悅，就是擺在主耶穌面前的喜樂，這喜樂成了主的力量；使祂為著父神的旨意，自願降卑來到世界，忍受十字架的羞辱及痛苦，直至死在十字架上，完成了一次永遠的贖罪。父神卻叫祂從死裡復活，用喜樂油膏祂，勝過膏祂的同伴，並且將祂接到榮耀裡，使祂坐在高天至大者寶座的右邊（來一 3，八 1）。

由此可知，當基督完成救贖後，神叫祂從死裡復活，把祂接到天上進入神的榮耀。這一面是神的兒子回到神的榮耀裡，就是回到祂與父原有的榮耀裡去；另一面也是一個滿足神心意的人，首先进入神的榮耀。在此祂是第一個合神心意、彰顯神榮耀、進入神榮耀的人。

不僅如此，神還要領許多兒子進榮耀裡去。

五、許多兒子進入榮耀的路

(一) 神要領許多兒子進入榮耀

「那為萬物所屬，為萬物所本的，要領許多的兒子進榮耀裡去，使救他們的元帥（原文作：「救恩的元帥」），因受苦難得以完全，本是合宜的」（來二 10）。

這位為萬物所屬、為萬物所本的神，要領許多兒子進入祂的榮耀裡去，因為這原是祂永遠的心意。基督原來就有與父共享的榮耀，照理，祂無需受苦難，但祂為了解決我們罪的問題，必須受死完成救贖，才使我們得以進入神豐盛的榮耀，這才是祂救贖之目的，這樣才能成全神永遠的心意。神也使這位救恩的元帥，因受苦難而竟全功，本是合宜的。若神不能領我們進入榮耀，主受的苦難就未得完全；所以這是神一定要做的事情，而且祂也必要作成。

願我們能看見神永遠的心意，祂要領我們進入祂豐盛的榮耀裡去。為著父永遠榮耀的心意，為著不辜負受苦的主，願祂們的心意在我們身上得以成就。為此，首先祂要得著貴重的器皿。

(二) 器皿必須成為貴重

「在大戶人家，不但有金器銀器，也有木器瓦器；有作為貴重的，有作為卑賤的。人若自潔，脫離卑賤的事，就必作貴重的器皿，成為聖潔，合乎主用，預備行各樣的善事」（提後二 20、21）。這裡說到在神的家中有各樣不同的器皿，有作為貴重的，也有作為卑賤的。從這節經文，我們知道我們天然的本質是卑賤的，願主幫助我們得以自潔，脫離卑賤的事，好使我們成為祂家中貴重的器皿，合乎主使用，預備行各樣的善事，就是神預備叫我們行的（參弗二 10）。神要我們行的善事，沒有一樣能比「盛裝神榮耀，彰顯祂的榮耀」更為至善。

(三) 器皿與主同苦同榮

「……因為你們是與基督一同受苦，使你們在祂榮耀顯現的時候，也可以歡喜快樂」（彼前四 13）。

「……和基督同作後嗣；如果我們和祂一同受苦，也必和祂一同得榮耀」（羅八 17），

「我們這至暫至輕的苦楚，要為我們成就極重無比永遠的榮耀」（林後四 17）。基督原是尊貴榮耀的，因著十字架的苦難，使祂得到更高的尊榮，然後被帶進

更豐滿的榮耀裡。我們這些本質原是卑賤的器皿，惟獨藉著受苦與順從，才使我們得脫離卑賤的事，而成為貴重的器皿。當我們經歷與基督一同受苦，就必與祂一同得榮耀，那榮耀乃是極重無比永遠的榮耀。

基督因受苦而進入神的榮耀，正是一切被模成神兒子的形像、滿足神心意之人得以進入神榮耀的保證。為了這目的，基督在至大者的右邊，為我們再受生產之苦，直到我們像祂並被帶進神的榮耀裡，如此我們救恩的元帥才因受苦難得以完全了。

六、一個鑒戒

神救贖我們，原是盼望我們自潔，成為貴重的器皿，得以盛裝並彰顯神的榮耀。但許多神的兒女，卻將自己留在不潔、卑賤的裡面，叫神何等難過，就如走在曠野四十年的以色列人，多半是神所不喜悅的人，行神所不喜悅的事，所以在曠野倒斃。「他們遭遇這些事，都要作為鑒戒；並且寫在經上，正是警戒我們這末世的人」（林前十 11）。願我們因神的話，深引以為鑒戒。

這次信息，我們要談的是：「蒙憐憫預備好得榮耀的器皿」。榮耀之神為成就祂心中的永遠計畫，就在祂的預知和預定中選召一些人，製作成為彰顯祂榮耀的器皿。這是神在時間裡的傑作。這奇妙的工作過程，並非人能理解的，需要在祂話語的光中，蒙恩典認識並經歷。不然大人聽了、看了這信息，只會當作「道理」來對待。這樣就失去神話語的屬靈價值。因著裡頭的負擔，我們來交通聖經中的「雅各」、「大衛」和「彼得」的經歷，作為我們的榜樣或鑒戒。

希望我們能以歷史的觀點來看這次信息，因為我內心的深處，深感題目中所說的是「器皿」不是說一些道理，乃是關於「人」的問題，我真不願意把一些人拿來當作道理講。我們仰望主教導我們、憐憫我們，讓我們能夠從這些真實的人、真實的事、真實的歷史來看主要我們看的。保羅說，聖靈把許多人、許多事，記載在聖經裡面，都要作我們的「鑒戒」；「鑒戒」在原文有「預表」「預像」「表像」「象徵」的意思。這鑒戒不只「正是警戒我們這末世的人」；它更是如原文所說有「把遺產送到繼承者之處」的意思（注一）。呂振中譯本作：「萬世的寶藏所遺傳到的人」（林前十 6、11）。聖經中的歷史事實，有一個用意，就是讓我們從歷史中看見「表像」，看到我們自己，讓我們得著教訓，受到警戒，或者可以成為我們的榜樣。正如保羅說：「弟兄們，你們要一同效法我，也當留意看那些照我們榜樣行的人」（腓三 17），又說：「弟兄們，我還有未盡的話：凡是真實的、可敬的、公義的、清潔的、可愛的、有美名的，若有什麼德行，若有什麼稱讚，這些事你們都要思念。你們在我身上所學習的，所領受的，所聽見的，所看見的，這些事你們都要去行，賜平安的神就必與你們同在」（腓四 8-9）。希伯來書的作者說：「從前引導你們、傳神之道給你們的人，你們要想念他們，效法他們的信心，留心看他們為人的結局」（來十三 7）。我們今日活在末世的人，有

那麼多的歷史被記下來留給我們，正如萬世的寶藏(遺產)留下來給我們承受。我們若領受它作為警戒或榜樣，就承受它為遺產(寶藏)而蒙福，否則我們就要重蹈古人的覆轍，讓悲慘的歷史從我們身上延續！歷史是以古人正反面的事實來教訓我們，可是甚麼是歷史的教訓呢？黑格爾(Hegel)有句名言「歷史給我們的教訓，就是我們根本沒有從歷史領受到教訓」。但願我們讀聖經中的歷史時，都能深深體會哥林多前書第十章第十一節所說的：「這些事……寫在經上，正是警戒我們這末世的人。」可是，請記得，我們是亞當的子孫，在我們身上就有一個墮落的性情，叫我們常常不接受歷史的教訓。所以這次來看這三個人的歷史，願主憐憫、幫助我們，能從他們身上看見神要我們看見和學習的，好使我們從他們身上領受屬靈的遺產(寶藏)。

七、蒙神憐憫預備好得榮耀的器皿

——雅各、大衛、彼得

榮耀的神按照祂意旨所喜悅的，也是按照祂預先所知道的，早就揀選雅各、大衛和彼得等人，為著彰顯祂豐盛的榮耀，預備他們成為得榮耀的器皿。這是神一個很簡單、很重要、很基本的思想。那麼到底是神預定人在祂面前蒙恩，還是我們需要來揀選神，才能蒙恩呢？今日我們不必用有限的頭腦，在這裡爭論這個爭議已久的問題。不過我個人有一個很簡單的領會，就是：我們的神乃是一位無所不知、無所不能的神，祂預先知道一切人、事、物的發生。沒有你我之先，祂早知道你我；我們還沒有生下來，還不知道世界是怎麼回事，祂早已認識你我了。感謝神！神早知道我們，神就定下我們，神就在祂那一個全能裡，揀選我們來領受祂的恩典。

神根據甚麼來揀選？為甚麼不是人人都有分于蒙神揀選？這不是祂偏心，乃是因為祂認識我們，所以祂拯救了我們。然而我們要不要揀選祂？一個蒙神所揀選、蒙憐憫的人，在時間裡，他會很自然地來揀選。那麼你說，這樣說來，我們還是要揀選神。但是你當知道，你我所以能揀選神，仍是因為神的憐憫。若非神憐憫，你就不可能揀選祂，所以在這裡有一個主要的因素——蒙憐憫。我們越過越感覺到，一切都是出於神的憐憫。因此，神為著要成全祂預先定下要得榮耀的器皿，就賜福給他們，並且作工在他們身上，使他們成為一個貴重的器皿，預備行神要他們行的各樣善事。因此神早有定旨，要揀選並預備他們，不僅如此，最終神還要領這些眾子，就是祂所揀選的，進入祂的榮耀。到那個時候，神的工作就可說是完成了。現在我們要從雅各、大衛和彼得這三個人身上，來看神怎樣在他們身上作成這工。

(一) 雅各

雅各這個人，我們都知道他的天性很會抓，他也像抓到了好些，他詭計多端；按他的天性來說，有許多的難處。但感謝神！神既揀選他、預定他，神就作工在他身上，在他苦短的人生歷程中，雖憑自己的許多定意努力並奔跑，至終神使他看見，若非神的眷顧，他就一無所得。神在他身上一直作對付、剝奪的工作，使他所抓到的人、事、物，又一一的失去，直到最後他被逼放出幼子便雅憫，兩手空空的，只剩下牧養眷顧他的神；神是他的盼望。他被神製作，被模成神兒子的形像，他才得成為建造神家一個非常重要的器皿；他成了神的王子以色列。在他晚年，神使他能隨處舉起祝福手，給人祝福，我們看見，他在神所建造的家中，成為一個「彰顯神榮耀的器皿」。

（二）大衛

我們再看大衛。大衛也是早已被神題名選召。不過，大衛的性情比較複雜。我們說到大衛這個人的經歷，表面看起來，他年輕時好像是那樣的敬畏神、倚靠神、常常求問神，是一個活在神面前的人。他又是蠻可愛的：又慈愛、又完全、又清潔，而且是那麼正直的一個人（參撒下二十二 21 — 27）。使徒行傳第十三章第二十二節說：「我尋得耶西的兒子大衛，他是合我心意的人，凡事要遵行我的旨意」（參撒下十三 14；詩八十九 20）。可是我們從大衛的一生中看見，他先前這一切的美好、完全，有許多地方不過是他天然生命在神眷顧中的表現；等到神的手稍微離開他，他就放鬆了，他就犯罪，而且是犯一連串很可怕的罪（參撒下十一），叫讀經的人一直很困惑的問說，這人是誰？這人是從前那一個敬畏神，倚靠神的大衛麼？簡直不能相信。

感謝神！神的話告訴我們，這就是大衛。像這樣一個性情複雜，前後判若兩人的大衛，神卻抓住他，在他身上作了極深的管教、對付、破碎和剝奪之工，使他被模成神兒子的形像，他終成為以色列的美歌者。在他後期的好些詩篇中流露出他那為罪的憂傷、痛悔；懇求神為他造清潔的心，使他重新有正直的靈（詩五十一 10、17）；他親嘗得赦免其過，而不算為有罪的救恩之樂（詩三十二 1、2）。尤以在晚年，在他末了的話中，他述說那以公義治理人民、敬畏神執掌權柄者，猶如日出的晨光、無雲的清晨、雨後的晴光，又如地上的嫩草。坐在寶座上的大衛承認：「我家在神面前並非如此，神卻與我立永遠的約，這約凡事堅穩；關乎我的一切救恩，和我一切所盼望的，祂豈不為我成就麼」（參撒下二十三 1—5）。從他的詩篇中，流露神的聖潔，榮耀；他也成為一個「彰顯神榮耀的器皿」。

（三）彼得

彼得也不例外，他是一個性情急躁、心直口快的人。他非常不穩定，他愛主，但他更愛自己；在他身上有很多難處，甚至連主耶穌好像也拿他沒辦法。但感謝神！揀選呼召他的主，許可他經歷極大的失敗（三次起誓發咒的不認主），直到主來尋找他，他才深感自己不能愛主，像主那般的愛他，這使他不敢再相信自己而更多信靠主。

從前彼得曾被主帶到聖山，主顯出祂的榮耀，忽然有摩西和以利亞在榮耀裡，與主談論主去世的事，就是主要藉著十字架之羞辱和苦難，而回到父的榮耀裡。當日彼得、雅各和約翰，在榮耀裡竟都打盹（路 九 31、32），日後彼得蒙主挽回後，當日主在聖山上的尊貴榮耀，重現在他的靈裡，主的威榮深深地吸引他（彼後一 17、18），使他願意一生背起十字架，跟從受苦的主，而成了基督受苦的見證人；他也被模成神兒子的形像，並成為神手中「彰顯神榮耀的器皿」。

在神面前，我們每一個人的天性都不一樣。也許有的人比較像雅各，另外一些人，生來就那麼乖巧可愛，很像年輕的大衛。你像誰？主若憐憫我們，有一天主要叫我們看見，我們大概像他們其中的一個。但無論你我的性情如何，神揀選我們，呼召我們，是要我們成為一個祂所預備來彰顯祂榮耀的器皿，神非作工在我們身上不可。不過，我們要看見，一方面，一切在乎神的憐憫；但另外一方面，我們也得看見神所揀選的人，神都給他們有一個蒙憐憫的心——肯把自己交在神手中，奉獻給祂，讓神在時間裡，能夠作工在他們身上，使神的旨意成就。你我肯不肯，願不願意把自己交在神的手裡呢？

主耶穌在世上的時候，說過一句很重的話，祂說：「被召的人多，選上的人少」（太二十二 14）〔注二〕。那些蒙主呼召的人，就著這個信息來說，也是神所揀選的。但是神在創世之前揀選了人，神在時間裡呼召人，很多人都答應祂的呼召，然而能夠在神手中被神作工到一個地步，讓神能選得上，成為「預備好得榮耀之器皿」的，主說不多。所以一面我們要感謝神呼召了我們；一面我們要認真思想，是否我們已是讓主預備好得榮耀的器皿，願主恩待我們！

註釋

注 一：參見「活泉新約希臘文解經」《卷六》初版，P·151～152；美國活泉出版社。

注 二：這裡說到兩面的揀選，即神在創世之前的揀選與主在時間裡的揀選。

（一）「神從創立世界以前，在基督裡揀選了我們」（弗-4）

這揀選是按神的預知，祂就預先定下；到了時候，祂就召他們來，這些被神所召的人，就是「被召的人」。神所召來的人，就是神所揀選的人。

（二）「被召的人多，選上的人少」（太二十二 14）

這裡乃是指著被主所召的人，（他們也是神創立世界以前所揀選、所召的人，）

但能好好跟從主，蒙祂選上的人卻是少；所以主在地上時感歎地說：「被召的人多，選上的人少」。

第二篇 神的王子以色列——雅各

目 錄

一、神的選召與雅各天然的表现·····	(
(一) 神的選召·····	
(二) 雅各的天然與神的憐憫·····	
1· 與哥哥爭競常獲勝·····	
2· 愛慕福分乃神所賜·····	
3· 神手的干預·····	
二、神的啟示與引領·····	
(一) 神在伯特利向雅各啟示「神的家」·····	
1· 雅各和神講條件·····*	
2· 立石澆油·····	
(二) 神領雅各去巴旦·亞蘭·····	
(三) 神領雅各回伯特利·····	
1· 經過瑪哈念——得神同行·····	
2· 在雅博渡口——求神賜福·····	
3· 在疏割蓋屋——停滯牧場·····	
4· 在示劍定居——受神管教·····	
5· 上伯特利去——蒙神引導·····	
6· 回到伯特利——與神親近·····	
三、以色列來到希伯侖——與神的友誼·····	
(一) 希伯侖——與神聯合·····	
(二) 十字架更深的剝奪·····	
(三) 兩回下埃及糶糧——若需喪兩子也願意·····	
(四) 十字架的曙光·····	
四、以色列寄居埃及——流露神家的榮美·····	
(一) 來到別是巴——行在神的面光中·····	
(二) 站在屬靈的高峰——為法老祝福·····	
五、以色列如正午的日頭進入神的榮耀·····	
(一) 雅各遺命於約瑟·····	

- (二) 靈裡透亮，為約瑟的兩個兒子祝福……………
- (三) 透視「神的家」，為「她」祝福……………
- (四) 以色列進入神的榮耀……………

註釋……………

經文

「又要將祂豐盛的榮耀，彰顯在那蒙憐憫早預備得榮耀的器皿上；這器皿就是我們被神所召的，……」（「早預備」，原文意思是「預備妥當」「預備好」）（羅九 23、24）。

「在大戶人家，不但有金器銀器，也有木器瓦器。有作為貴重的，有作為卑賤的。人若自潔，脫離卑賤的事，就必作貴重的器皿，成為聖潔，合乎主用，豫備行各樣的善事」（提後二 20、21）。

「因為所應許的話是這樣說：『到明年這時候我要來，撒拉必生一個兒子』。不但如此，還有利百加，既從一個人，就是從我們的祖宗以撒懷了孕；（雙子還沒有生下來，善惡還沒有作出來，只因要顯明神揀選人的旨意，不在乎人的行為，乃在乎召人的主）。神就對利百加說：『將來大的要服事小的』。正如經上所記：『雅各是我所愛的，以掃是我所惡的』。這樣，我們可說甚麼呢？難道神有甚麼不公平麼？斷乎沒有。因祂對摩西說：『我要憐憫誰，就憐憫誰，要恩待誰，就恩待誰』。據此看來，這不在乎那定意的，也不在乎那奔跑的，只在乎發憐憫的神」（羅九 9—16）。

「你父親所祝的福，勝過我祖先所祝的福，如永世的山嶺，至極的邊界；這些福必降在約瑟的頭上……」（創四十九 26）。

一、神的選召與雅各天然的表現

（一）神的選召

我們剛讀過的經文，是新約聖經中一段描述雅各很重要的經文。這段經文明確地題到當雅各還沒有出生以前，他的善惡還沒有在行為上顯出來之先，神為著表明祂揀選人的旨意，就對他母親利百加說：「雅各是我所愛的」。祂還告訴利百加說：「將來大的要服事小的」。神愛雅各，是為著彰顯祂揀選人的旨意不在乎人的行為，乃在乎召人的主。這幾句話是非常重要的。我盼望弟兄姐妹留意一件事，聖

經裡有好多話，無論我們讀了能領會多少，或者我們覺得，主這樣作，好像不大公道，不太公平，大概主不可能是這樣罷？心中似乎疑問多多。對於聖經這些話，我們要非常小心，對神的話我們應該要絕對接受。我們要學習簡單地放下自己，放下自己的感覺，無條件接受主的話。就算我們勉強接受主的話，有一天，也許因主憐憫，給我們光照，開啟我們的心眼，讓我們開始能明白：「哦，主的美意本是如此」。我們千萬不要強解或扭曲神的話。這些日子我和一些同工常常交通一件事，我告訴同工們，我們讀主的話，一定要絕對接受，不要好心為神想辦法去替神解釋，好像怕神被冤枉了，而發熱心去幫神的忙。對於神的話，不需要我們幫神的忙；想幫忙的想法本身就需要權能的主

來折服。我們如果往下讀保羅的話，在羅馬書第九章裡，他好像很不講理，說：「你這個人哪！你是誰？怎敢向神強嘴呢」（羅九 20）。你說神不公道，是因為以掃那麼忠厚老實，神卻恨他、討厭他；而這個詭計多端的雅各，神說「我愛他」。我們的頭腦無論怎麼想也想不通！親愛的弟兄姊妹，求神憐憫我們。神不需要你事先想通，神不需要經過你同意，神就是這樣說的。若是我們能夠謙卑俯伏在神的話語跟前，到了時候，主會給我們光，叫我們領會；到那時我們要俯伏在主面前說：「哦！原來主的話意義就是這樣」。不是我們想個辦法，來替主的話加上註釋，這樣就可能幫倒忙了。

（二）雅各的天然與神的憐憫

1· 與哥哥爭競常獲勝

首先，雅各這個人，他天然的表現，可以勉強說，是很看重神的賜福，這一點姑且說是他好的方面；也就是他對屬靈的事有興趣、有追求，這是他的好。除了這個以外，雅各整個的天然生命一無是處，我這樣說也許是重了一點。從創世記裡我們可以看到，在母腹裡雅各就和哥哥以掃常相爭，他出母腹的時候，抓住哥哥的腳跟，跟著哥哥出來，就差這一步，還是輸給哥哥了。他不像哥哥喜歡到處亂跑，從小他為人安靜，住在帳棚裡。可是他整天在家裡想些甚麼呢？他所想的，可能是怎樣用詭計來得著長子的名分和祝福。在聖經裡，我們也看見神許可他用辦法廉價的買了長子的名分；而且在母親的鼓勵下，用詭計冒險騙得長子的祝福。但是，雖然他能抓，抓到了長子的名分和長子的祝福；然而同時也抓到哥哥向他所懷的仇恨，可說是不共戴天的仇恨。以掃想，你騙了我的長子名分和祝福，甚麼時候老父親死了，我就殺了你；那時，長子的名分和祝福對你又有甚麼用處呢

2· 愛慕福分乃神所賜

雅各有一個心，要得著長子的名分和祝福。這能不能說，因為他有這樣一個心，所以神揀選他？嚴格說來，這個向著主要祝福的心，還是神給他的。這就如以弗所書第二章第八節至九節所說的，「你們得救是本乎恩，也因著信，這並不是出於自己，乃是神所賜的；也不是出於行為，免得有人自誇」。我們得救是因為神為我們預備救恩，我們才有得救的可能，這是神的恩典。許多人以為雖然神為我們預備救恩，但還得我相，若我不信，神的恩典還是不能臨到我。但神的話是說，得救的恩典是神賜的，接受得救之恩典的信心，還是神賜的，不是我們會有信心。就是人得救後，有心追求屬靈的事，這個追求的心也還是神憐憫的賜給。在一切屬靈的事上，人甚麼也沒有，都是神的恩賜。所以感謝神，雅各甚麼都沒有，他所有的一切都是神給的。

3· 神手的干預

(1) 出生落後，卻留在神的揀選裡

首先，雅各在母腹裡就和哥哥相爭，爭了多少個月，結果還是哥哥先出來了；但他不認輸，緊緊地抓住哥哥的腳跟，跟著出來，這是很希奇的一件事。如果不是神的憐憫，假如雅各真的勝了哥哥，先生出來了，這個結果將會多麼可怕呀！有甚麼可怕呢？簡而言之，就是：在神的揀選裡神從來是揀選第二的，而不揀選第一的。你們去查考聖經，在列祖的歷史記載中，神揀選的人有那一個是大兒子的？沒有。就如塞特、閃、亞伯拉罕、以撒、雅各、猶大、法勒斯，都不是長子（注一）。如果他真的先生出來，他就可憐了；在神揀選的原則裡，他就已經失去了屬靈的長子名分了。你可以看見一切都在乎神的憐憫。經上說，他抓到了長子的名分和長子的祝福。若非神的憐憫。他的命就要失喪在他哥哥手裡。

(2) 得其所求，卻必須逃亡

雅各因計奪了長子的名分和長子的祝福，哥哥就伺機找他算帳，他在母親的幫助下逃跑了。那個時候他幾歲呢？他已經是個七十七歲的老孩子了；他一生的年日是一百四十七歲，所以他七十七歲離開家的時候，已是過了大半生。他前半生，整天想的是神的福分；想要怎樣才可得著長子名分，要如何去得這個祝福。你說，他對主有沒有心呢？他的確比我們許多人都有心，他在屬靈的事上真是心意專注，努力追求，並且他也都得到了。但是，當這一切都到手時，他才發現竟需速速逃亡；他一切努力都歸徒然。

二、神的啟示與引領 (創二十八 10-22)

(一) 神在伯特利向雅各啟示「神的家」

當他因哥哥的仇恨而逃難，離開父家，從希伯侖逃經伯特利的荒野時，夕陽西下，難以前行，他只好那裡住宿，就在那晚，神來向他顯現，這是神向雅各第一次的顯現。哦，他「

夢見一個梯子立在地上，梯子的頭頂著天，有神的使者在梯子上，上去下來。耶和華站在梯子以上，（或作站在他旁邊）說：『我是耶和華你祖亞伯拉罕的神，也是以撒的神，我要將你現在所躺臥之地賜給你，和你的後裔；……我也與你同在，你無論往那裡去，我必保佑你，領你歸回這地，總不離棄你，直到我成全了向你所應許的』。雅各睡醒了，說：『耶和華真在這裡，我竟不知道。』就懼怕說：『這地方何等可畏，這不是別的，乃是神的殿（或作家），也是天的門』（創二十八 12 --17）。雅各清早起來，把所枕的那塊粗糙的石頭立作柱子，把油澆在上面，就給那個地方起名叫伯特利（就是神殿的意思）。

1· 雅各和神講條件

神向他說話，他竟跟神談起條件來。他許願說：「神若與我同在，在我所行的路上保佑我，又給我食物吃、衣服穿，使我平平安安的回到我父親的家，我就必以耶和華為我的神，我所立為柱子的石頭，也必作神的殿；凡你所賜給我的，我必將十分之一獻給你」（創二十八 20~22）。你們看，他好像還很慷慨呢！這就是雅各這個人的天性。他在家裡就抓；初次來到神跟前，還是抓，抓甚麼？抓神的賜福。他一定在想，這次一定要神賜福。他告訴神，你若賜福與我，我就以你為我的神。換句話說，你若不賜福與我，那咱們就彼此不相欠，今天立的約也不算數了。總之，雅各這個人很現實，你若賜福與我，我就服事你，你若不賜福與我，咱們就互不相干了。

2· 立石澆油

弟兄姊妹，在這裡，我們看到雅各在他已度過的七十七年間，天天所羨慕的是神賜的福分，但從未遇見神。若非在曠野的那一天晚上，神向他顯現，使他面對面認識神，並開始看見神家的意義，雅各這個人雖然已活了七十七年，他的人生還有甚麼意義呢！所以你我若非因主的憐憫，向我們顯現，使我們認識神和祂的家，我們就可能像雅各一樣，對屬靈的事物很有興趣，非常用心追求，卻只是盼望能得神更多的賜福。主若沒有憐憫我們，使我們早日認識神的家，很多的日子可能是白過的；很多熱心，很多勞苦，可能是枉然的。所以在這裡，我們要特別注意，若沒有神這次的啟示，雅各所度過的七十七年，幾乎都荒廢了。

可是感謝神，因著祂的憐憫，雅各沒有完全荒廢。神因愛雅各，在那個既危急又十分重要的日子裡，神為著神家的啟示向他顯現，叫他認識神家的意義。

何謂神的家呢？當日雅各躺在荒野中，枕著那塊粗糙的石頭，這正是天然雅各的寫照。雅各以往的年日，如同所經過荒涼的曠野，而他這個老孩子，外面的人安靜，內心卻正如那塊石頭，銳不可當。感謝神，神在異夢中來到雅各這裡，叫他看見，在這荒涼蒼茫的曠野中，有一個立地通天的梯子，神的使者上去下來，把地與天連接起來；並且耶和華他父親的神，親自站在他旁邊向他顯現，應許要把那地賜給他及他的後裔；神要與他偕往，還要領他歸回這地，神要使這地成為「神的家」。這異象的啟示，對離家出逃，甚麼都沒有把握的雅各，是多麼重要。

雅各清早醒來，因著夜間，「神的家」的異象，他將那塊本來廢置在荒野，卻拾來作臨時枕首的粗糙石頭立作柱子，還把旅途中寶貴的，「油」澆在石頭上，稱那地為伯特利（神的家）。那塊石頭，還是一塊石頭，然而神要如同澆在石頭上的油臨到雅各，和他聯合，這正說明神揀選他歸給神；神的使者要成為雅各與「天」連接的天梯及供應的使者，「神的家」就要神蹟式地成就在這個夜間躺於于荒野的疲乏旅客——雅各的身上。「油」澆在石頭上，象徵了——神，分別為聖的向他顯現，給他應許，要與他同在，要負他責任，要領他回到「神的家」。

這「神的家」的異象，成了雅各一生的轉捩點，神要把這個天性敗壞的雅各，製作在「神的家」中。所以甚麼是神的家，乃是神臨到祂所揀選的人，並且和他聯合，這是神家一個真實的開始。

過去的雅各，所羨慕的是神的賜福，所追求的是神賜的福。可是他和神，嚴格說起來，沒有發生直接的關係。他所要的並非神的自己。他是他，神是神，所以很可能我們追求主，追求了十年，二十年，熱心事奉主，熱心地事奉了許多年，我們還是我們，神仍舊是神，似乎沒有真實的關係。願主恩待我們。雅各所看見的這一個神家的異象，是我們今天每一個神的兒女都需要看見的。在信徒中，有誰像雅各那麼會抓？那樣會用力？那樣的詭計多端呢？但很希奇，雖然像雅各那樣敗壞的人，神仍然能夠領他走在祂的道路上。不過雅各走了許多冤枉的路，七十七年之久，經歷了許多的痛苦。雅各的許多定意和奔跑都是徒然的。但在伯特利，因神向他顯現，他才開始面對面的認識神，他開始抓住神，抓住神對他的應許，雖然他還和神講條件，但畢竟和神已經有了新的關係。

弟兄姊妹，我們抓許多世上的事物，抓許多屬靈的事物，到頭來要發現都是徒然的。我們若蒙憐憫，學習抓住神，就在屬靈的路上有了新的開始。但我們會不會擔心，若有一天神向我顯現，啟示神家的意義，祂就會領我走像雅各這樣艱難的道路？我怕我是走不了，我還是懵懵懂懂過日子算了，簡簡單單就好，何必麻煩呢？請你不必擔心，你若是雅各，神就會像引導雅各一樣，以祂的慈愛恩手引領你。你是誰，有的時候你自己也弄不清楚。但沒關係，我們可以不瞭解自己，神卻完全瞭解我們，神會照著你我的本相，照著你我的真實需要，負責帶領我們，像祂引領雅

各一樣。不過，在屬靈的路上，有一個原則，簡單的人在屬靈的路上會比較快樂，而詭計多端的人，神還是有辦法來對付他。如同大衛曾作見證：「慈愛的人，你以慈愛待他；完全的人，你以完全待他；清潔的人，你以清潔待他；乖僻的人，你以彎曲待他」（詩十八 25、26）。這話對我們也是一樣，即便我們是天生乖僻的，神還是有辦法對付我們；祂會用彎曲對待乖僻的人。所以，我們不必太擔心，要緊的是主會恩待我們，按照祂看為最好的作在我們身上。盼望我們能像雅各一樣，肯把自己交在神手裡，讓神來作工。

（
二神領雅各去巴旦·亞蘭
（創二十九 1 一三十 43）

我們已看過神如何在伯特利向雅各顯現，向他啟示神的家，現在要來看神怎樣繼續引領雅各經歷神的家。他不只在異象中看見了神的家，也在實際的經歷中經歷神的家。

當他從夢中醒來，和神講完了話，立了約，就起身繼續走路到了他舅父家裡；他在巴旦·亞蘭一住就住了二十年。時間過的何等快，但也是漫長艱苦的二十年；在那二十年裡發生好些的事。簡單地說，他舅父一直用詭詐的手段來對付這個詭詐的外甥。就如，他所愛的是拉結，可是到了結婚那晚，這個舅父——他的岳父好奸猾，把他所不喜歡的利亞送入洞房；雅各發現之後就與舅父理論，舅父說，你要拉結麼？可以，你必須再服事我七年。所以為著拉結，嚴格說起來，雅各服事了他舅父十四年。當時雅各對他岳父說，請打發我走，叫我回本鄉去。這個岳父為人實在狡詐，花言巧語地對雅各說，你是我的外甥，現在又作了我的女婿，我怎能叫你白白地服事我呀！你說罷，你要甚麼樣的工價，我都給你。他們彼此心甘情願地講好了，雅各就樂意服事岳父。可是雙方講好的這些工價，到了時候，拉班又改變了；雅各該得的都受虧損了，結果一共改了他十次的工價。一個詭計多端的雅各神給他安排了一個比他更厲害的舅父，又是他的岳父來對付他。感謝神，雖然環境很艱難，雖然岳父這樣對付他，但因為神的眷愛，在困難的環境中他仍逐漸亨通，因而不想回家了。

（三）神領雅各回伯特利
（創三十一 1 一三十五 15）

在巴旦·亞蘭二十年，雅各得到妻妾及十一個兒子，最少也有一個女兒；雅各努力的抓，還抓到了很多僕婢、牛羊及一大隊人馬。真是神的憐憫，那天晚上神向拉班顯現，警告拉班不能侵犯雅各。雖然他那樣能抓，那樣有本事，在二十年的爭鬥

上，神使雅各遇到厲害的對手，目的是叫雅各的天然和肉體受到一定的挫折和對付，他似乎是居於上風；但是若非神的憐憫，他還是要空手回去的。之後他們二人彼此立誓約，互不侵犯；「又在山上獻祭」，請眾弟兄來吃飯。雅各在巴旦·亞蘭二十年，從未見他獻祭與神。如今在山上獻祭，乃是因為他二十年中，憑肉體的掙扎和奮鬥，處處不順暢，但一路上看見是神的憐憫、眷顧，才有今日的景況，他在感恩之餘，才在這二十年後回家的中途獻祭給神。這是他平生第一次獻祭給神；他已經九十七歲了。這裡我們看見神實在是憐憫雅各，讓他知道：「這不在乎那定意的，也不在乎那奔跑的，只在乎發憐憫的神」（羅九 16）。

1. 經過瑪哈念——得神同行

（創三十二 1~21）

他起程繼續向回家的路上去，走到一個地方，神的使者又向他顯現，雅各一看見，就說，這是神的軍兵。於是給那地方起名叫瑪哈念，瑪哈念的意思是神的軍兵，並且是兩隊的軍兵。這乃是說，神給雅各看見，他領了他所有的地上的一隊，雖然是他努力所得的，卻是累贅的老弱婦孺，而且他所要經過的路是艱難不容易的，他還要面對他的哥哥以掃呢。現在神的使者卻領了天上的兩隊軍兵來護衛他、引領他、與他同行。當他自己沒有辦法應付艱難的時候，神與他同在，拯救他脫離一切難處。這就是瑪哈念！這是神第三次向他顯現。

那時雅各差人去向他哥哥以掃報告說，他從拉班那裡回來了。被差的人回報說，你哥哥帶著四百人，正迎著你來。雅各聽見非常擔心，他想起二十年前怎樣騙取了哥哥長子的名分和祝福，惹了哥哥很大的憤怒要殺他。時間很快地過去，如今有二十年了，今天他帶了這麼一大隊回來，怎麼面對哥哥以掃的那一隊呢？他在那裡多有為難，也多有打算。

我們看見，雖然在瑪哈念他看見了天上的兩隊軍兵，是神的軍兵，並且和他同在；可是他並未完全信賴神的保護。等他自己安排的時候，他把地上的一隊分成兩隊。為甚麼要分成兩隊呢？因為他自作聰明地想，我的哥哥如果來攻擊這一隊，那麼另一隊還可以逃跑，免得全軍覆沒。這是雅各作人的聰明和辦法。一面雖然知道神和他同在，負他的責任；可是另外一方面，他還是在那裡自己想辦法，自己有安排。這也是許多神兒女遇到難處時的情形，一面仰望神，一畫靠自己在這裡打算、安排。

2. 在雅博渡口——求神賜福

（創三十二 22-31）

當天夜間在雅博渡口，所有的人和牲畜都先打發過河了，只有雅各還留在那裡思考。有一個人來和他摔跤，直到天快亮了還不分勝負。「那人見自己勝不過他，

就將他的大腿窩摸了一把，雅各的大腿窩，正在摔跤的時候就扭了。那人說，天黎明了，容我去罷！雅各說，你不給我祝福，我就不容你去。那人說，你名叫甚麼？他說，我名叫雅各。那人說，你的名不要再叫雅各，要叫以色列，因為你與神與人較力，都得了勝」（創三十二 25～28）。雅各向他說，請將你的名告訴我；那人說，何必問我的名；於是在那裡給雅各祝福，這是神第四次向雅各顯現。雅各給那地方起名叫毗努伊勒，意思說，我面對面見了神，我的性命仍得保全。雅各的名字，就是「抓住」的意思，他抓著哥哥的腳跟出母腹，他抓到哥哥長子的名分與祝福；在岳父家他抓了一大隊回來，現在，他又抓住神的使者不放；當他大腿窩被摸扭了，更是把他全人都掛在使者身上，非要從他抓到祝福不可。他一生都在那裡抓。然而神要改變善抓的雅各，雅布改名為以色列，以色列就是神的王子之意，或者說神之君王的意思。從今以後，神要他不要再憑著自己的力量來抓，要他認識神，把自己交給神，讓神作工，好成為一個君尊的王子，活出王者的尊榮來，要他不再那麼小氣，那麼計算，那樣憑自己去斤斤計較，與他摔跤的那人把他名改了，與他摔跤的那人也為他祝福。可惜雅各似懂非懂！從此他的大腿窩就癱了。雅各見以掃來了，就按照先前所安排好的按部就班的作，自己在妻子兒女前頭過去，一連七次俯伏在地，才就近哥哥。兩人相見，擁抱親嘴就哭了，因神的憐憫，雅各得到哥哥的接納。

3· 在疏割蓋屋——停滯牧場

雅各與哥哥分手後，沿著雅博河岸西行，途經疏割（疏割意思是牲棚），見遍地是佳美的牧場，正是他大群牲畜牧放的好去處。他就抓住這個好機會，中途停下來，並且在該地蓋造房屋，又為牲畜搭棚，準備作長住的安置。日後，當摩西領以色列人到約但河東地區，迦得支派就要求包括疏割之地作為他們的地業，因為他們的牲畜甚多（參民三十二 1～5、16、

33～35）。但神要領他回去的地方是伯特利（神向他顯現之地），以後還要去希伯倫（他祖他父的地）。他卻因疲於長途跋涉之苦，又逢如此佳美的天然牧場，就想，也許這正是神美好的預備，所以就從神引領的道路中停滯下來。這裡正好作他的「牲棚」，在約但河東，離迦南地不遠。

許多時候，神兒女走在跟隨主引領的路上，因為路程艱難，又因著有可歇息的「疏割」，就在半途停滯，不再前行了；殊不知他已經跟不上神旨意的道路，卻還以為這是神美好的預備

雅各在疏割住了多時，雖然感到蠻好的；但畢竟不是迦南地，所以內心感到不踏實；雅各就起來，領著全家過了約但河，前往迦南地。

4· 在示劍定居——受神管教

（創三十三 19 一三十五 31）

雅各終於來到迦南地，到了示劍的地方，就在示劍買地支搭帳棚。「在那裡築了一座壇，起名叫伊利伊羅伊以色列，（就是神以色列神的意思）」（創三十三 20）。當雅各來到迦南地時，耶和華不僅是亞伯拉罕的神，以撒的神，耶和華也成了以色列的神，就是他個人的神了。

雅各好不容易已經回到迦南地了，示劍離開伯特利也不遠，他們又需要歇息，停在這個地方既必要又方便，因此，他們又打算在示劍住下了。一個略為認識神家的人，一個略為知道神心意的人，在跟隨神的路上，有的時候就像雅各一樣，和神很計較，不是那麼乾脆、那麼簡單、那麼爽快地順服跟隨神。曾在伯特利向他顯現的神說，我要領你去，還要領你回到這地。可是當他在舅父家過了二十年，已九十七歲了，仍然未想回家。在遭遇一些難處之後，神又向他顯現，說，你現在該回去了。他聽神的指示，就回去了。回到那裡呢？先是回到了疏割，他在疏割蓋造房屋，又為牲畜搭棚，作長住的打算。之後他們到了示劍，又停下來了。就著示劍的屬靈意義來說，是「神的能力，神的膀臂」。一個追求神跟隨神的人，對神的恩典有一些認識，能夠經歷神的能力，經歷神的膀臂，當然是很重要的屬靈初階經歷，可是人的肉體何等容易只停留在神能力的經歷裡，而不要神的家；只寶貝示劍而不願意回到伯特利，這是今天很多神兒女的難處。人追求能力，盼望在主的路上能夠經歷神的能力，經歷神的恩賜，得著神的幫助，因為這是叫人快樂叫人著迷的事。人多願意停留在這「容易」的地方，以為來到示劍，來到神的眷顧裡，能夠經歷神的膀臂，經歷神的能力，有神幫助我，讓我在事奉上得著能力，這不就夠了麼？哦！太滿足了，太歡喜了，這樣我就能夠好好事奉神了，卻完全忘了伯特利——神的家——才是神的目的地。

雅各肉體滿足了，但神不滿足。神怎麼辦？雅各以為可以了，神卻不放手。所以神許可雅各的家在示劍城出了大問題。那時雅各的女兒獨自跑出去找示劍城的女孩子。雅各的女兒有十一位兄弟，可能在家裡只有她一個是女孩子，覺得很孤寂很無聊，所以就跑到外面去找女朋友；結果出了大事。示劍城的小主人，名為示劍，因為愛雅各的女兒，就用非常卑劣的手段把她姦污了。她的二哥三哥，就是西緬和利未，聽見這事，甚為憤怒，極不甘心，就背著父親作了非常毒辣的事，他們欺騙了示劍城的主人，要所有的男丁，都行割禮。當所有男丁正疼痛時，西緬和利未就把整個示劍城的男丁都殺了。雅各知道了這件事情，非常震驚，非常害怕。他對西緬和利未說，你們連累我，使我在這地的居民中，有了臭名，我的人丁既然稀少，他們必聚集來擊殺我，我和全家的人都必滅絕。

5· 上伯特利去——蒙神引導

（創三十五 1-6）

當雅各不知道怎麼辦，正在為難之際，感謝神！神第五次向他顯現。神對雅各說：「起來，上伯特利去住在那裡，要在那裡築一座壇給神，就是你逃避你哥哥以

掃的時候向你顯現的那位」（創三十五 1）。神的目的並無改變。也許我們想，為甚麼神不早告訴他上伯特利去，為甚麼要讓事情發生得這麼悲慘，家庭需遭受這麼大的變故後才說話？我想，神是不得已的。在他起初逃難的那夜，神早告訴他，要帶他平平安安地「歸回這地」（創二十八 15）。神要他離開巴旦·亞蘭時，又一次對他說：「你要回你祖你父之地，到你親族那裡去」（創三十一 3）。可是他在回來的中途就體貼肉體而停滯不前了，於是神許可環境興起來逼著雅各，叫雅各在艱難中能夠聽神的話。神知道在巴旦·亞蘭時，若早些要雅各回家，在客地亨通的雅各，是聽不進去的；照樣在示劍，正是雅各自得其樂的時候，種的話他也是聽不進去的，所以神只有忍耐等候時機。許多時候，神在我們身上的旨意和帶領，我們這些體貼肉體的人常常聽不懂；有時是聽懂了，但又不願意跟從。若是這樣，神只好許可我們遭遇一個較大的難處，在難處中我們才能聽懂神的，才願意服神。雖然可能相當的痛苦，代價也很大；可是感謝神，祂為的是不叫我們失去福分，這是神的憐憫。雅各就對家人和同行的人說：「你們要除掉你們中間的外邦神，也要自潔，更換衣裳。他們就把外邦人的神像和他們耳朵上的環子，交給雅各；雅各都藏在示劍那裡的橡樹底下」（創三十五 2、4）。於是雅各全家就自潔並對付肉體，起來往伯特利去了。

6·回到伯特利——與神親近

（創三十五 7 ~15）

(1) 築壇獻祭

雅各一到了伯特利，在那裡築了一座壇，就給那地方起名叫伊勒伯特利（就是伯特利之神的意思）。在此，神不僅是他個人的神，也成了伯特利神家的神。然而有一件事情發生了，就是他母親的奶媽底波拉死在伯特利下邊的橡樹底下。那棵樹名叫亞倫巴古（意即哭泣之橡樹），雅各和家人都為母親的老奶媽悲傷哭泣，雅各這時應已逾百歲，他母親的奶媽已是一百幾十歲慈祥的老人了。為甚麼她老人家會和雅各一同回來呢？可能這一個奶媽因為利百加死了，以撒的帳棚已無可戀，而投靠雅各，如今一同回來。我們也看見，當他在那裡建壇，在那裡獻祭的時候，神第六次向他顯現，對他說，你的名原是雅各，以後不要再叫雅各，要叫以色列，這樣他就改名叫以色列。那次在雅博渡口神已經改了他的名字，可是他並沒有甚麼回應，仍舊是雅各，沒有多大改變。直等到回伯特利的時候，神再一次向他顯現，並再次題起，你的名字要改為以色列，這時他對神有了回應，「他就改名叫以色列」。並且神給他一個寶貴的啟示，對他說：「我是全能的神」

(2) 立石柱奠酒澆油，神重申他名為以色列

雅各因著神第六次向他顯現，就立了一根石柱，奠酒澆油在上面。他在這裡所立的石柱與二十多年前在這裡所立的那一塊石頭，有很大的不同。第一、時間不同，

前後過了二十多年；第二、經歷不同，在這二十多年裡雅各經歷了極多的事情。感謝神，二十多年前那一塊粗糙的石頭，是在荒野中隨便拾來的一塊石頭，是他拿來作枕頭的！那一塊石頭，就像當年的雅各一樣滿了棱角，誰碰著雅各誰就倒楣，因為他太粗糙了，滿身是角。可是經過了二十多年，神藉著環境在他身上所作雕塑磨煉的工作，使這粗糙的石頭慢慢地成了一根石柱。甚麼叫石柱？你隨便到曠野到山裡去能找到一根石柱麼？總是得經過許多搥打，許多雕琢，才成為一根石柱。這就給我們看見，二十多年來，雅各這個人改變了。本來他叫雅各，現在神要叫他以色列了。是神作工，使他成了石柱。然後，他奠上酒，澆上油。他不只用油，還加上酒。聖經裡給我們看見，在舊約的獻祭中，同獻的奠祭是很重要的。人要獻祭給神，不只需要有犧牲，而且還得加上同獻的酒，澆奠在神的面前。酒是叫人喜樂的，奠酒的意思就是說，這一個獻祭的人把自己交在神手中，就如同被釀造成的一杯美酒獻在神的面前，叫神滿足，讓神有更多的喜悅。所以雅各這個人，不再是從前的雅各，他如同被神釀造的酒，開始成為以色列，叫神滿足了。從前他所作的一切都叫神擔心，可是，從今以後他成為一杯在神手中被壓榨過，釀制好的美酒，能夠讓神放心，叫神喜樂滿足。他不只奠上美酒，他也澆上油。那貴重的膏油乃是神自己，是神的靈。一個經過神厲害製作，成為蒙神喜悅如美酒的人，神的靈更多充滿在他裡面，貴重的膏油也要從他裡面流出，成為與酒同澆的油，而蒙神的悅納，使他被建造成為神的家；這是神救贖我們更高的目的。在伯特利所立起的石柱的經歷，就如下面的詩句所說〔注二〕：

醒來，心思滿足，
新鮮感激，
從我憂苦之石，
建伯特利；
我的所有艱辛，
使我與你更親，
使我與你更親，
與你更親。

他的伯特利的經歷，包括二十多年前首次經過伯特利，二十多年後他蒙神帶領又回到伯特利，到此，雅各靈裡才真的蘇醒過來，心思才滿是新鮮感激。到了伯特利，我們才看見他與神之間，再沒有那麼多的衝突、掙扎，他開始與神有了和諧。從他這二十多年的憂苦之石，得以建伯特利，他經歷的所有艱辛，使他與神更親更近。但神還要繼續引領他，在他身上作更深的雕塑工作。

說到這裡，我們要再看，甚麼是神的家？當年雅各孤身出逃，只是一個憂苦有

家歸不得的人，走在艱辛的路上，無處是他的家。如今他已有十一個兒子，又有僕婢和成群的牛羊；但這一切加起來，都不是神的家。神的家之於雅各，當然也不只是神給他的啟示與應許。「神的家」乃是雅各這個有啟示的人，被神握在手中，神可以塑造他、得著他，更親密與他同在，這樣的一個人才是神的家的實際。神用二十年，將雅各放在巴旦·亞蘭的舅父拉班手中，受多少委屈、對付；在他思家時，神引領他回家；回家的路上，神救他脫離拉班之手的加害；經過瑪哈念，他看見神護衛的二軍；在毗努伊勒蒙神賜福並改名；在示劍遭受神厲害的對付；經過這些事，他才在神的引領下來到伯特利。至此，「神的家」之於他，不再只是屬靈的啟示，他乃是被帶到「神的家」的實際；所以，當他在那裡築壇，神悅納他的獻上，神成為伯特利（神家）的神。神對他說，從今以後，不要再叫雅各，要叫以色列；從此，雅各進入神家的實際。

神的家不是一個很大的禮拜堂，有很多的會眾，還有很多的事奉活動。我不是說神的家沒有這些。但是請記得，有這些不一定就是神的家。甚麼是神的家呢？乃是神的兒女在神的手中，經過十字架雕琢的工作，我們這個人讓神把我們改變，模成神兒子的模樣，這才是神家的實際。神的兒女被神改變得愈多，神家的實際就愈多。不是事奉有多熱鬧，彼此聯絡有多緊密，若是這些事奉的人，沒有讓主來對付，沒有讓主來雕刻剝奪，沒有讓神來改變，神無法從他們身上彰顯，他們滿身都是老舊的氣味，那裡有神家的實際呢？最多只能在示劍——半路涼亭，而不是在伯特利——神的家。今天神的兒女中，有的聚會看來很有能力，事奉很熱切，這樣的聚會並不一定有神家的實際。我盼望每一個神的兒女，都求主憐憫，能夠對此有更多的看見。

到底甚麼是「神家之實際」？今天神所要的神的家是甚麼？我常有一個感覺，通往「神的家」之路是憂苦、艱辛之十字架的路，但經歷過的人，都能親自嘗到在神的家才有的那與神更為親近的甜美。在這裡，神才得著喜悅與滿足。親愛的弟兄姊妹，你是要討自己的喜悅、討人的喜悅，還是討神的喜悅呢？我也深深覺得，「神的家」若非神的啟示，人是不會認識的，那麼神的心就永遠得不著滿足。你我若是不認識神的家的真實，想要變成一個榮耀的器皿，恐怕只是一個幻想吧！

三、以色列來到希伯侖——與神的友誼

（創三十五 16~28，三十七 1—36，四十二 1—四十五 28）

（一）希伯侖——與神聯合

雅各已經到了伯特利，看見了神家的實際，但伯特利還不是雅各的家，耶和華曾對雅各說：「你要回你祖你父之地，到你親族那裡去」（創三十一 3）。他祖他

父之地乃是希伯倫，雅各當年也是住在希伯倫。所以神帶領以色列從伯特利起行，往希伯倫去。雅各往希伯倫去，這乃是一個屬靈的進深。就著屬靈的意義來說，希伯倫這名在雅各的身上，又是一個進步。因為伯特利代表神的家，希伯倫乃是代表「與神的友誼」，代表「與神的聯合」，代表「與神親密的交通」。一個活在神家實際裡的人，他要往怎樣登峰造極的經歷上去呢？就是和神有更完美的聯合，和神有更美好的（友誼）交通。神抓到雅各真不容易呀！不是麼？以前他和神之間有很多爭執，很多地方不能和諧。可是當他到了希伯倫，那個地方在屬靈意義上給我們看見，雅各這個人變了，他和神之間不再那麼有間隔了，他和神之間乃是有了美好的聯結，有了較完全的聯合，他把自己信託在神的手中，可以安息在神的愛懷裡了，這是神家更高的生活，也是希伯倫的意義。

（二）十字架更深的剝奪

但是，在他去希伯倫的路程中，又發生幾件事情，神要他因這些剝奪和打擊的經歷，叫他把愛全讓位與神，得以進入與神聯合的希伯倫之意義。首先，我們看見，在他從伯特利往希伯倫的路上，在以法他，他所愛的妻子拉結因難產死於途中（創三十五 16~20），這一件事情叫雅各太痛苦了。在途經以得台時，他的大兒子流便，與他的妾辟拉（拉結的婢女）同寢（21、22），聖經說，以色列也聽見了。家中的這些醜惡的事情，叫雅各心碎！他聽見了能作甚麼？能說甚麼？自己的兒子作了這種羞辱父家的事情，叫他作父親的無言以對。若是從前的雅各，他不會那麼簡單地就讓它過去，是不是？簡單地說，藉十字架的再破碎、再剝奪，神要完全得著一個以色列。到了以色列一百零八歲的時候，他的愛子約瑟又不在了，兒子們回來說他被野獸撕了、死了。真是禍不單行！在他心裡，這個心愛的兒子完了。他說，約瑟被撕碎了，他便撕裂衣服，腰間束上麻布，為他的兒子悲哀了多日，他不肯接受兒女的安慰，說：「我必悲哀著下陰間到我兒子那裡。」（創三十七 31 — 35）。他所愛的妻子才死了不久，這個最心愛的兒子也不在了，當時約瑟才十七歲。雅各到一百二十歲的時候，他的父親以撒也死了（注三）。

（三）兩回下埃及糶糧——若需喪兩子也願意

當雅各一百二十八歲時，埃及地發生大饑荒，迦南地也不能倖免，但神已先差約瑟到埃及，才能安度饑荒，保全生命。雅各第一次差兒子往埃及糶糧，結果西緬被扣押未能一起返回，他又失去了一個兒子，真是凶多吉少難以預料！一年之後糧食吃完，當第二次差兒子們去糶糧，他心中非常掙扎，因為西緬被扣押是作為下次糶糧需帶便雅憫前往的保證，這可說是雅各心中一個極大的試煉，或可以說是最後的掙扎吧！雅各說，他的哥哥約瑟沒有了，西緬也沒有了，便雅憫怎麼可以再和你們下埃及去？「他若在你們所行的路上遭害；那便是你們使我白髮蒼蒼、悲悲慘慘的下陰間去了」（創四十二 38）。這時，便雅憫是雅各的命根，可是為著全家

的性命，必須去籩糧，這個命根還得挖出來，交給這些不可靠的兒子們帶到埃及地去，老人家的心實在太痛苦，他經過多少的掙扎，難以決定是否去埃及。可是事情既然如此，沒有糧食吃，不讓他去是不可能的；所以雅各在神安排的環境下被逼到沒有辦法，只有再次下埃及。是神藉著環境逼雅各，讓他更完全的放手。

我們回想一下，雅各從伯特利起行到定居希伯倫，約經二十多年；在這漫長的歲月中，神藉十字架在雅各身上很深的破碎再破碎，剝奪再剝奪。神再沒有留下甚麼給雅各，雅各被十字架帶入極深的死；因著他在主死的形狀上與主的死完全聯合，叫他的己被埋葬，他的天然人也進入極深的黑夜！

（四）十字架的曙光

自從孩子們再次下埃及去籩糧，雅各就只是日夜倚門期盼著兒子們快快帶回糧食，更重要的是帶著便雅憫和西緬平安地回來。十一個孩子終於滿載而歸。孩子們興奮地告訴父親說：「約瑟還在，並且作埃及全地的宰相」（創四十五 26）。

雅各早就不期望約瑟的存在了，他心裡冰涼，根本不信孩子們的話。他們便將約瑟對他們說的一切話，都告訴了他。雅各看見約瑟打發來迎接他的車輛時，心裡就蘇醒了。以色列說：「罷了，罷了，我的兒子約瑟還在，趁我未死以先，我要去見他一面」（創四十五 28）。漫長的黑夜終於過去了。十字架為雅各帶來了黎明的曙光。

四、以色列寄居埃及——流露神家的榮美

（創四十六 1 — 四十七 10）

以色列領著全家族和一切所有的，起身往埃及去了。

（一）來到別是巴——行在神的面光中

他們來到別是巴，這是往埃及去的第一站。就在別是巴，以色列獻祭給他父親以撒的神。夜間神在異象中對以色列說，雅各，雅各，我是你父親的神，你下埃及去不要害怕，因為我必使你在那裡成為大族。我要和你同下埃及去，也必定帶你上來，約瑟必給你送終。這是神第七次向雅各顯現。這裡就給我們看見，雅各在屬靈上已經相當長進了。原來的雅各，想作甚麼，想去那裡，都有辦法，都有整套的計畫，不必求問神。這一次下埃及，明明是神極大的恩典和憐憫，給他清楚的指示，他還有甚麼可懼怕的呢？還有甚麼不清楚的呢？太清楚了，應該快快地下埃及。可是他們的家族，對於下埃及都有特別的問題，叫他不得不存疑。他的祖父亞伯拉罕下埃及，結果出了很大的事（創十二 10 — 20）。他的父親以撒要下埃及，神攔阻，叫他別下去（創二十六 1 — 6）。這一次他可不可以下埃及呢？在人的感覺裡，他實在為難。那個時候，雅各能下去看約瑟或許就是最後一面了，當然是很重要的。

事，並且全是神的大憐憫、奇妙的保守，才有這麼難得的好機會。下去見約瑟，這是理所當然的事，還會有錯麼？理由太充分了。但重要的是：神的旨意如何？你們看，雅各現在已會把神的旨意擺在第一位了，真是難能可貴！他在那裡獻祭，是在那裡求問神，不是作一種宗教的儀式，也不僅是獻一個感恩的祭，他實在是從心裡敬畏神，在那裡尋求神的旨意。我想，如果神向他顯現，說，你不要下埃及，他敢不敢下去？我相信他不敢下去。等到神對他說了那麼清楚明確的話，雅各才放心地從別是巴下埃及去。現在，以色列行走在神黎明的曙光中，不再有黑暗了。

（二）站在屬靈的高峰——為法老祝福

他到了埃及的頭一件事情，是被兒子約瑟領去見法老王。雅各這個人我們記得麼？他在毗努伊勒，大腿窩被摸了一下，結果癱了腿，當時他緊抓著那人不放手，仍要那人為他祝福。現在，這個一百三十歲的老人，只能跛著腳走到法老面前。雅各因著一生的苦難經歷，可能臉上已滿了皺紋，這麼一位歷盡風霜忍受無數打擊和剝奪的老雅各，到了法老王面前，會怎麼作呢？若是從前的雅各，想到能有機會來到當代世界第一王國之最偉大、最富有的君王面前，他帶著這樣的跛腳去見法老王，一定能搏得法老的同情吧！又因為兒子是宰相的緣故，應該可以向法老有所請求，而得著很多好處。然而今天的以色列不是這樣了。他一見法老，不但一無所求，反而舉起手來，簡單說了幾句話，為法老王祝福。在要離開的時候，又舉手為法老祝福。雅各兩次以神的福分，分別作為見法老王的見面禮和告別禮，這是何等榮耀的一件事！「從來位分大的給位分小的祝福，這是駁不倒的理」（來七7）。到了這時，雅各完全改變了。他實在成為榮耀神的王子以色列。神的榮耀、神的豐富從他身上流露出來，使他成為神賜福的榮耀器皿。

我從前讀到這裡的時候，總有一點不明白。神向他顯現，啟示神家的意義，要他從巴旦·亞蘭回到他的父家，他就回來。他是經過許多難處才回來的，先是回到伯特利（神的家），不久又搬家到希伯倫。感謝主，到了希伯倫就與神有交通，因著交通而有的友誼是屬靈更高峰的經歷。現在怎麼又下埃及去了？你們是否想過？雅各下埃及，到底是怎麼回事？在他的經歷裡是進步呢？抑或是退步呢？是否因他已經一百三十歲，有點老化了？我又想，埃及到底代表甚麼？示劍代表神的膀臂與能力，伯特利代表神的家，希伯倫代表聯合、友誼、交通。這些都有美好的屬靈意義，代表屬靈的佳美經歷。可是埃及代表甚麼？一般說來，埃及代表物質的世界，也代表屬靈的貧乏。若人到了埃及那就表示墮落，貪愛世界了。屬神的人不住在神的家，跑到世界裡去住，像話麼？從表面上看，埃及在屬靈意義上，甚麼都不是，與甚麼都不能比。今日的雅各，神已把神家的意義向他啟示，又把神家的實際製作、組織在他裡面。（甚麼是神的家，乃是蒙神揀選的人，神臨到他，把他分別，和他聯合，這個人在神手中，神把神家的實際組織在他裡面，他和神有美好的交通

和友誼。)所以這個有神家實際的雅各，外面雖然到了埃及，卻像客旅，埃及在他裡面毫無地位。從有屬靈實際的以色列來說，到了埃及，神的家就被帶到埃及去，神家的榮美就彰顯在大的荒涼中，外面那些代表埃及物質的形色、屬靈的貧乏，都不能影響雅各所作神家的見證，他已經成了神家的見證。

今日神呼召我們為著「神家」（神家即）「教會」的見證而活，然而我們常會發現，我們卻活在像「埃及」世俗化的「神家」裡。今日許多教會的光景，原本應該有「伯特利」「希伯崙」所表徵之神家的屬靈豐富，可是竟變成屬靈貧乏如埃及的教會。我們若沒有讓神把「神家的實際」製作在我們裡面，我們就不可能顯出「神家的豐滿」；那麼，如果我們是處在貧乏如埃及的教會中，我們就不僅無法供應神家的需要，反而會被教會的荒涼光景腐蝕我們的心，使我們也墮落在像埃及那效法世界的荒涼中。求神，憐憫我們，讓「埃及世界的荒涼」在我們裡面毫無所有，我們才能帶著「神家屬靈豐富的實際」，在教會荒涼時，作「神家的見證人」，將屬天的祝福帶給教會。正如當年雅各為著以色列全家活在埃及一樣——他雖然住在埃及，卻不屬於埃及。

五、以色列如正午的日頭進入種的榮耀

（創四十七 27 一四十九 33）

（一） 雅各遺命與約瑟

（創四十七 28- 31）

雅各生平的年日是一百四十七歲，住在埃及地十七年。以色列的死期臨近，就叫了他的兒子約瑟來，說：「我若在你眼前蒙恩，請你把手放在我的大腿底下，用慈愛和誠實待我，請你不要把我葬在埃及」。

現在，以色列靈裡何等透亮，知道自己的死期臨近，他頭一件事，就是為自己身後的事，囑咐約瑟。其實以色列若沒有留下遺命，他在埃及可能得到一個盛大隆重的葬禮，在世人眼中被視為極盡哀榮。但雅各早已無視地上的榮華，他心中所懷念的是七十年前，伯特利的神曾經向他顯現，要把迦南地賜給他後裔為產業。神又在十七年前在別是巴向他顯現，說：「我要和你同下埃及去，也必定帶你上來，約瑟必給你送終」（創四十六 4）。

所以雅各繼續說：「我與我祖我父同睡的時候，你要將我帶出埃及，葬在他們所葬的地方」。這不是雅各有「落葉歸根」的古老思想，而是雅各早已紮根在神信實的應許中，他和他祖、他父同蒙榮耀之神的應許，也相信神必帶領他的後裔去得神所應許的地業。雅各有神的應許，並且這應許也是為他所有子孫的，雅各原可以用父親的地位，囑咐約瑟作這事，約瑟也必遵從。但以色列沒有拿出為父的地位和尊嚴；卻是以請求的口吻對愛兒約瑟說：「我若在你眼前蒙恩，請你把手放在我的大腿

底下，用慈愛和誠實待我，請你不要把我葬在埃及。」年邁的雅各，生命達到極其成熟，裡面是那麼柔軟，那麼恩慈。約瑟說：「我必遵著你的命而行。」他就依父親的要求向父親起誓。以色列別無他求，了無牽掛，心滿意足，就在床頭上（扶著杖頭）敬拜神，敬拜這位一生牧養他的神。

（二）靈裡透亮，為約瑟的兩個兒子祝福

雅各在埃及十七年，很希奇，除了開頭為法老祝福之外，這十七年裡沒聽見他說甚麼話，也沒有看見他作任何事。人是否想：雅各老了，大概天天就坐在搖椅上昏昏地睡著，無事可想，無事可作，就等著蒙主寵召，去見主囉！我越過越覺得不是這樣。雅各在已過的年日裡，受了相當的煎熬、剝奪，他這個人已消失了，看不見了。但我相信，不管坐在搖椅上也罷，或是躺在床上也罷，他一直是一個那麼清楚活在神面前的人。我們可從一件事得到證實。

有一天，有人告訴約瑟說，你父親病了；他就帶著兩個兒子同去。有人告訴雅各說，你兒子約瑟來了，他就勉強在床上坐起來；他說你把你兩個兒子帶到我面前來，約瑟就把兩個兒子帶到父親跟前，使瑪拿西對著父親的右手，以法蓮對著父親的左手，（因瑪拿西是長子。）當時雅各的眼睛因年邁而昏花。他會祝福孫兒就把右手按在以法蓮的頭上；又剪搭過左手來按在瑪拿西的頭上。約瑟從來就非常順服，十分體貼父親的，不過這日他真是擔心了，大概老父親年紀大了，眼睛看不見，怎麼這樣作？他想不到父親會這樣，所以對父親說：「我父不是這樣，這本是長子，求你把右手按在他的頭上。」他父親不從，說：「我知道，我兒我知道。他也必成為一族，也必昌大；只是他的兄弟將來比他還大，他兄弟的後裔要成為多族」（創四十八 18 . 19）。為甚麼這樣呢？這不是雅各偏心，乃因他清楚這是神榮耀旨意的安排。

所以我們看見雅各雖然外面的眼睛昏花了，但是裡面卻明亮極了！如果他天天坐在搖椅上睡覺，恐怕他會真糊塗。感謝神，他卻是活在神的家，活在神同在的實際裡面，他所走的路，「好像黎明的光，越照越明，直到日午」（箴四 18），從他裡面照射出神榮耀的光輝。

（三）透視「神的家」，為「她」祝福

最後，我們看見，以色列在臨終的時候，把十二個兒子都找來，將日後必遭遇的事都告訴他們，又為他們祝福。雅各那一篇預言，就是關係到以色列十二支派日後要發生的重大事情。當他為約瑟祝福的時候，說了幾句話，他說：「你父親所祝的福，勝過我祖先所祝的福，如永世的山嶺，至極的邊界，這些福必降在約瑟的頭上，臨到那與弟兄迥別之人的頂上」（創四十九 26）。在這裡，我們感謝神，雅各一

生在神手中，深受神的對付、破碎、剝奪和塑造，讓賜福的神更多充滿在他裡面，使他成為神國度和旨意中一個很貴重、榮耀的器皿：所以從他裡面流出的「祝福」「勝過祖先所祝的福」。神不僅用他來建造祂榮耀的國度；他也成了神屬靈的殿中極貴重榮耀的一部分，他彰顯出神家的榮耀。

（四）以色列進入神的榮耀

「雅各囑咐眾子已畢，就把腳收在床上，氣絕而死，歸他列祖那裡去了」（創四十九 33）。以色列進入神的榮耀裡去了，聖經的描寫多感人：雅各到神那裡去了，但他有如「日午」的狀態，充滿光輝和能力，在神的同在中過去。這些日子，我常想一個問題，今天科學的進步，有時給人幫助，但有時它卻把人折磨得太可憐了。有的老人病重快斷氣了，甚至腦已死了；兒女不捨得讓他走，全身插上多少管子，叫人看了多麼心酸。我心中禱告說：「神呀！但願當我在世的日子滿了，不要插那麼多的針管，就釋放我去吧！」若是雅各的時代醫學這麼發達，可能也要為他插許多管子，那是榮耀還是不榮耀？可是雅各呢？時候到了，該去世了，事情辦完了，就把腳收在床上。你們說他死了沒有？他沒死！主耶穌說，論到死人復活，神說：「我是亞伯拉罕的神、以撒的神、雅各的神。神不是死人的神，乃是活人的神」（太二十二 32）。若雅各死了，神就是死人的神。所以雖然看起來死了，其實他只是從這個世界出去，現在，他乃是活在神那裡。

雅各終於被神製作成一個被榮耀所充滿的器皿，在地上彰顯神的榮耀，並進入神的榮耀裡去！以色列真是一個蒙神憐憫預備好得榮耀的器皿！

註釋

注 一：

（一）從神的話看神揀選人的原則

1· 神的揀選，是在基督裡

「就如神從創立世界以前，在基督裡揀選了我們」（弗一 4）

2· 我們原是在第一個人，（首先的亞當）的裡面，是出於地，乃屬土。

但神使我們因著救贖得以在第二個人，末後的亞當（基督）裡面，是出於天的。

經上也是這樣記著說「首先的人亞當，成了活的魂（原文）。末後的亞當，成了叫人

活的靈」（林前十五 45）。

「頭一個人是出於地，乃屬土。第二個人是出於天」（林前十五 47）。

3· 基督來世成就救贖之工作，是除去在先的（在亞當裡的）為要立定在後的

的
「後又說，我來了為要照你的旨意行。可見他是除去在先的，為要立定在後的」(來十 9)。

(二) 人類歷史中，神揀選人的原則

1· 塞特

亞當的大兒子該隱，不被神看中；神看中的是亞伯（第二個兒子）。後來亞伯被該隱所殺。神又賜亞當一個兒子，給他起名叫塞特；意思說：「神另給我立了一個兒子代替亞伯」(創四 25)。該隱卻「必從這地受咒詛」(創四 11)。

2· 閃

閃不是長子，

「挪亞五百歲，並且挪亞生閃、含、雅弗」(創五 32 原文)。

「當洪水氾濫在地上的時候，挪亞整六百歲」(七 6)。

「……洪水以後二年，閃一百歲……」(十一 10)。

所以，挪亞是五百零二歲時生閃，故閃不是首生之長子。

3· 亞伯拉罕

亞伯拉罕不是長子。

「他拉活到七十歲，並且生了亞伯蘭(後改名亞伯拉罕)、拿鶴、哈蘭」(創十- 26 原文)。

「他拉共活了二百零五歲，就死在哈蘭」(十一 32)。

「……亞伯蘭出哈蘭的時候，年七十五歲」(十二 4)。

「……他父親死了以後，使他從那裡搬到你們現在所住之地」(徒七 4，參 2-3)。

所以他拉是一百三十歲時生亞伯拉罕。

4· 以撒

以撒不是長子，這是很明顯的事實。

「夏甲給亞伯蘭生以實瑪利的時候，亞伯蘭年八十六歲」(創十六 16)。

「他兒子以撒生的時候，亞伯拉罕年一百歲」(創二十-5)。

5· 雅各

雅各是以掃的弟弟。

「先產的……起名叫以掃。隨後又生了以掃的兄弟，……給他起名叫雅各」(創二十五 25 、 26)。

6· 猶大

猶大是雅各第四個兒子。

「流便哪，你是我的長子」(創四十九 3)。

「猶大阿，你弟兄們必讚美你，……你父親的兒子們必向你下拜。圭必不離猶大，杖必不離他兩腳之間，直等細羅（賜平安者）來到，萬民都必歸順」（創四十九 8、10）。

「我們的主分明是從猶大出來的」（來七 14）。

7·法勒斯

法勒斯原是弟弟。

「他瑪將要生產，不料她腹裡是一對雙生；到生產的時候，一個孩子伸出一隻手來，收生婆拿紅線拴在他手上，說，這是頭生的。隨後這孩子把手收回去，他哥哥生出來了，……給他起名叫法勒斯。後來他兄弟那手上有紅線的，也生出來，就給他起名叫謝拉」（創三十八 2 7—30）。

（三）神的揀選

我們原是在亞當裡，在第一個人的裡面，都是該死該定罪的，也如以色列出埃及前，神審判埃及地，當夜在埃及地所有頭生的，無論是人是牲畜，都盡行擊殺。只有在以色列家，那些接受羔羊之血塗抹的家中頭生的，因羔羊流血的代贖，可以免死。

以後在以色列家，所有頭生的男孩，都該用犧牲流血獻祭贖出來，才得免死，而可以活莊神面前。

感謝神，我們這些原在亞當裡該滅亡的人，因為神揀選我們，把我們放在基督裡，我們才得到救贖的地位。「但你們得以在基督裡，是本乎神」（林前- 30 上半）。

今日我們的生活、工作與事奉，都該保守自己在神給我們的那在基督裡的實際，棄絕一切在亞當裡的，而活在基督裡，這樣就要經歷「神又使祂成為我們的智慧：（原文的意思）公義、聖潔、救贖」（林前一 30 下半）。

注 二：選自「聖徒詩歌」第五八四首，第四節；美國見證出版社。

注 三：雅各喪父與失愛子約瑟，先後的次序如下：「以撒共活了一百八十歲，以撒年紀老邁，日子滿足，氣絕而死，……」（創三十五 28、29）。

「約瑟十七歲與他哥哥們一同牧羊，……哥哥們就把約瑟……賣給以實瑪利人；……」（創三十七 2、28）。

乍看雅各諒必先為父親安葬，然後才喪失愛兒，其實不然，約瑟被賣時是十七歲，那時雅各一百零八歲，父親以撒還健在，是一百六十八歲；再過十二年，以撒才歸到他列祖那裡，那時雅各一百二十歲。

第三篇

以色列的美歌者——大衛

目 錄

- 一、神在預定中題名選召大衛……………
 - (一) 被選召成為神家貴重的部分……………
 - (二) 聖經人物是預表、榜樣和鑒戒……………
 - (三) 聖經中的歷史是警戒我們這末世的人…
 - (四) 神在預定中題名選召大衛……………

- 二、大衛蒙憐憫在神面前的學習……………
 - (一) 早年的蒙憐憫與學習……………
 - 1· 童年放羊，學習倚靠神……………
 - 2· 被膏後，仍在曠野放羊……………
 - 3· 進宮後，王嫉恨其才能……………
 - (二) 流亡中的蒙憐憫與學習……………
 - 1· 與撒母耳在拿約稍住……………
 - 2· 與約拿單田野結盟……………
 - 3· 得祭司亞希米勒之助……………
 - 4· 在亞吉王前裝瘋得脫……………
 - 5· 逃到亞杜蘭洞，得先知相勸……………
 - 6· 在猶大地逃亡時學習倚靠神求問神……
 - 7· 因敬畏神，兩次不敢殺害耶和華的受膏者……………
 - 8· 投奔亞吉王，在洗革拉經歷神保守……
 - (三) 作王初期所蒙的憐憫與學習……………
 - 1· 為掃羅作哀歌又恩待約拿單的後人……
 - 2· 一篇稱頌神卻又流露自義之歌……………

- 三、大衛向著神更高的心意
 - 為祂尋得居所……………
 - (一) 為約櫃受好些苦難……………
 - 1· 終在基列耶琳尋得約櫃……………
 - 2· 誤運約櫃受管教……………
 - (二) 大衛起意為耶和華建造殿宇……………
 - 1· 大衛得先知拿單的支持……………
 - 2· 神對大衛心意的回應……………
 - 3· 大衛欣然接受神的美意……

- 四、神在大衛身上憐憫的工作 ……………

- (一) 神要得著大衛這個人.....
 - 1· 神收回保護大衛的手.....
 - 2· 大衛天然邪惡生命的敗露.....
- (二) 神為大衛剪除最大的仇敵.....
 - 1· 拿單奉差遣見大衛.....
 - 2 大衛認識天然生命是真正的仇敵.....
- (三) 神為大衛建立家室.....
 - 1· 所羅門是大衛死而復活之生命的預表與延續.....
 - 2· 「所羅門」是為建殿而生.....
- (四) 神使大衛得建殿的基地.....
 - 1· 大衛受激動，引出他末了的仇敵——驕傲.....
 - 2· 驕傲受對付，引進建殿的基地.....
- (五) 神賜大衛建殿的材料.....
- (六) 神要大衛為建殿作最後的囑咐.....
 - 1· 所羅門兩次受膏.....
 - 2· 諄諄教誨所羅門.....
- 五 大蒙神憐憫成為以色列的美歌者.....
 - (一) 孤單地在曠野放羊.....
 - 詩篇第二十七篇.....
 - 詩篇第八篇.....
 - (二) 掃羅窺探大衛要殺他.....
 - 詩篇第五十九篇.....
 - (三) 以東人多益向掃羅王告發大衛...
 - 詩篇第五十二篇.....
 - (四) 逃避掃羅而被非利士人拿住.....
 - 詩篇第五十六篇.....
 - 詩篇第三十四篇.....
 - (五) 漫長逃亡年間，藏匿洞穴和曠野.....
 - 詩篇第一百四十二篇.....
 - 詩篇第五十七篇.....
 - 詩篇第五十四篇.....
 - (六) 全民膏立大衛為王.....
 - 詩篇第一百三十三篇.....
 - (七) 恭迎約櫃，在神面前獻祭，為民祝福歌頌神.....
 - 詩篇第九十六篇.....
 - {八) 犯罪後，謙卑認罪並悔過.....

詩篇第五十一篇
詩篇第三十二篇
(九) 逃避叛逆的押沙龍
詩篇第三篇
(十) 晚年數算神無盡的憐憫、恩典與慈愛
詩篇第一百零三篇
(十一) 在信心裡獻殿
詩篇第三十篇
(十二) 末了的一篇美歌
六、大衛進入神的榮耀裡
大衛年代表
註釋

經文

「又要將祂豐盛的榮耀，彰顯在那蒙憐憫早預備得榮耀的器皿上；這器皿就是我們被神所召的，……」(羅九 23、24)。(「早預備」原文意思是，預備妥當「預備好」)。

「在大戶人家，不但有金器銀器，也有木器瓦器。有作為貴重的，有作為卑賤的。人若自潔，脫離卑賤的事，就必作貴重的器皿，成為聖潔，合乎主用，豫備行各樣的善事」(提後二 20、21)。

「耶和華已經尋著一個合祂心意的人，立他作百姓的君」(撒下十三 14)。

「既廢了掃羅，就選立大衛作他們的王；又為他作見證說：『我尋得耶西的兒子大衛，他是合我心意的人，凡事要遵行我的旨意』」(徒十三 22)。

「以下是大衛末了的話。耶西的兒子大衛得居高位，是雅各神所膏的；作以色列的美歌者說，耶和華的靈藉著我說，祂的話在我口中。以色列的神、以色列的磐石，曉諭我說，那以公義治理人民的，敬畏神執掌權柄，他必像日出的晨光，如無雲的清晨，雨後的晴光，使地發生嫩草。我家在神面前並非如此；神卻與我立永遠的約。這約凡事堅穩，關乎我的一切救恩和我一切所想望的，祂豈不為我成就麼」(撒下二十三 1~5)。

一、神在預定中題名選召大衛

我們在上一篇已看見神早就在預定裡揀選了雅各，讓他能夠成為一個彰顯神榮耀的器皿。我們看到雅各被神改變了，他成為一個尊貴榮耀的器皿，一面他蒙恩得以有分建造神的家；另一面他也被建造成了神家的一部分。這是神揀選雅各兩方面的意義。

現在我們要來看大衛，他也是蒙神的憐憫，神揀選了他，並把他改變，使他同樣成為一個尊貴榮耀的器皿，因而能夠為建造神的殿作預備，另一方面，他自己也被建造成為神屬靈的殿的一部分。最後我們還要看彼得；他是一個性情非常不穩定的人，可是主做工在他身上，使他能成為一個貴重的器皿來建造神的靈宮，並且他也同樣被建造成為靈宮的一部分。

我們為何要來看這些古代蒙恩之人的歷史呢？乃是盼望能從他們身上看見一點亮光。不論我們的性情如何，或像雅各那麼狡詐會抓，或像大衛那麼不簡單，或如彼得那麼不穩定，主既呼召我們，主必能在我們身上作改變的工作，祂要變化我們，直到我們成為一個貴重榮耀的器皿，同被建造成為神的家、神的殿和神的靈宮，也就是有分於教會的建造。在雅各身上那一個「神之家」的建造，用今天的話說，就是神之「教會」的建造；神藉著大衛所建造的「聖殿」，也預表了今天的「教會」；至於彼得當日所傳講要建造的那一個「靈宮」，也就是今日神的「教會」。

（一）被選召成為神家貴重的部分

感謝神，我們不僅要思想，他們因神的選召而成為教會的建造者；更寶貴的是，他們被建造成為神教會貴重的一部分。主若憐憫我們，盼望我們都成為一個貴重的器皿，一起來建造神榮耀的教會，也就是神的家。但我要再著重地說，主更盼望在我們身上做工，叫我們每一個人都被建造成為神教會中貴重的一部分。

也許你心中會問，這兩方面有甚麼不同？我們看見神興起很多人，好像他們都在那裡建造神的教會；可是，他們本身未必成為教會貴重的一部分。這怎麼說呢？保羅曾經告訴我們，他說：「我是攻克己身，叫身服我；恐怕我傳福音給別人，自己反被棄絕了」（林前九 27）。「被棄絕」，語氣較重了一點，呂振中譯本作：「自己反成了不中用的」，意即沒有甚麼用處的。我們可以這樣說，主若要用我們帶領人歸祂，帶領人來到主的教會中，這可以說是教會建造的一小部分；但是傳福音的人，還可能成了不中用的；所以，神的目的還不只如此而已，祂乃是盼望我們也被建造在教會裡面，成為教會貴重的一部分。如果我們能被建造成為教會貴重的一部分，有一天當新耶路撒冷從天降下的時候，你我會發現，我們被神建造在裡面，那樣才有永存的價值。

保羅是個聰明的工頭（參林前三 10）。他被神使用在各地建立了許多「教會」。但嚴格說來，保羅自己還沒有見主之前，他所建立的許多外面看得見的「教會」已有很多改變，已被人拆毀了。他說：「凡在亞西亞的人都離棄我」（提後一 15）。從當代的歷史看，保羅為主的道一再被監禁，許多假師傅在「教會」中大行其道，誘惑了許多人，也敗壞了他們的信仰，使他們離棄了保羅，跟隨了異端，在信仰上成了可廢棄的。我們可以看見，保羅一生為主作了許多工，但他還沒有去見主之前，那些看得見的工作，很多都已被破壞了；若保羅只有那些看得見的事工，他一生的勞苦也就歸於徒然了。但感謝神，保羅讓神作在他身上的工作，卻要存到永遠。我們相信將來在新耶路撒冷裡，保羅一定是非常重要非常貴重的一部分。那永存的價值才是我們這些屬乎神的人活在地上的追求與意義。願主恩待我們！

（二）聖經人物是預表、榜樣和鑒戒

有天晚上我坐下來有點默想。我想到一件事，每次和弟兄姊妹有交通，無論是以前，或者是現在，我所交通的幾乎都是一些古人的歷史事實。也許你們要問柯弟兄所講的道，和有些弟兄為甚麼不大一樣呢？我坐在那裡想，我在講，你們在聽，是的，的確重點上是有些不同。我指的不是道理的高低，乃是在信息的層次上或重點上有所不同。感謝主，弟兄們的講道交通有的時候注重預表方面。聖經的確記載了許多有關個人或團體的歷史事實，它們都有預表的一方面；在這些歷史事實中，有些部分是特別預表基督的某一方面，有些部分則是特別在某些點上預表基督。

的確這一位偉大、豐富、尊榮的主耶穌基督，需要曆世歷代在神面前蒙恩的個人或團體，從各種不同的角度來預表、彰顯、榮耀祂。所以，我們無論讀個人或團體的歷史，應當常常重視他們身上預表基督的部分。

但另一方面，這許多歷史的部分，還有很重要的部分，就是要作為我們效法的榜樣，或作為我們的鑒戒。像大衛這個人，聖經用許多篇幅來述說他的歷史事蹟，其中有不少重點，的確是預表到基督是如何在苦難中學順從，如何經苦難而得著國度、王權和榮耀。至於在大衛的歷史中，有好些蒙恩的經歷，實在是我們後世之人的榜樣；但也有些方面的失敗和犯罪，為甚麼聖經會那麼不厭其煩、詳詳細細地記載下來？不記載這些犯罪事實不是更好麼？不！聖經記載這些事，乃是特別為了要作我們後世之人的鑒戒。不大衛如此，雅各也是這樣，彼得也不例外。

這就給我們看見，我們讀主的話，讀聖經中的歷史人物時，不只要注意他們預表基督的一面，也要非常注意他們整個的歷史。他是一個合神心意的人，凡事要照著神的旨意行，他如何按著神的心意服事了那一世的人，而蒙神的喜悅，都是我們信徒的榜樣，值得我們來效法。當然有的地方我們讀到了會感覺非常失望、非常難過，好像他們這些蒙神選召、被神稱許的人都會落到這個地步，那我是甚麼人？我是行為更敗壞的人，還能有希望麼？如果我們讀經能讀到一個地步，感到自己實無

希望，那可能還不錯，為甚麼？因為你讀不到自己也有軟弱失敗，反而感到太有希望，你就得不到鑒戒了；你忘記你還活在肉體裡，還在軟弱當中，還需要神何等的光照、恩典和眷顧。你以為你可能到了三層天，卻不自知是墜落到極深的黑暗中。因此，我們需用一個積極的態度來看聖經人物。不僅注重這些聖經人物預表基督的部分，更要重視他們的歷史部分，從其中得到可效法的榜樣或值得警惕的鑒戒。但願我們不要因為忽略而失去許多屬靈實際的學習與祝福。

當我們看見歷史中某些人那樣沒有盼望時，心裡也不要失望，因為過些年日他改變了！我們只能感謝主，說，是呀，這個人本來是沒有盼望，和我也差不多，感謝主讓他蒙恩了，改變了。是的，在基督裡我們都有榮耀的盼望。否則神就不把我們擺在基督裡了。希望我們一同來默想這些聖經人物，讓其中的信息幫助我們。

（三）聖經中的歷史是警戒我們這末世的人

我們讀哥林多前書第十章第十一節：「他們遭遇這些事，都要作為鑒戒，並且寫在經上，正是警戒我們這末世的人。」這裡說，他們遭遇這些事，就是指以色列人在經過曠野的遭遇，這些遭遇都要作為鑒戒，並且寫在聖經上，正是警戒我們這末世的人。從這句話裡，我們要感謝神，是神把這許多古人的歷史，正面反面的經歷，寫在聖經裡作為我們的警戒。另外，希伯來書第十三章第七節：「從前引導你們，傳神之道給你們的人，你們要想念他們，效法他們的信心，留心看他們為人的結局。」這裡說，神也要我們想念那些為我們留下佳美腳蹤的先人，效法他們的信心，以他們作我們的榜樣。我常常這樣想，聖經中有關真理和教訓占的篇幅並不多，如果把人類的歷史、以色列人的歷史、列國的歷史，及教會的歷史還有許多歷代個人的歷史都從聖經挪去，聖經就所剩無幾了。

但讚美神，整本聖經所充滿的，大部分是人類的歷史、選民的歷史、教會的歷史，還有許多個人蒙恩或悲慘失敗的歷史，約占了全部聖經五分之三的篇幅。神把那麼多的歷史寫在這寶貴的聖經裡為著甚麼？乃是為著警戒我們這末世的人。我個人蒙主憐憫，喜歡聖經裡歷史的部分。不過我很虧欠主，雖然喜歡，雖然覺得它重要，卻沒有讀好，也沒有學好。這次信息，盼望我們能夠一起從聖經裡的個人或團體的歷史，在主前領受主藉它們所說的話而得著鑒戒或作為榜樣。

（四）神在預定中題名選召大衛

現在，我們簡略地看一下神對大衛的揀選。神為著祂永遠旨意和計畫能得到完滿的成就，就按照祂預先所知道的來揀選大衛。早在大衛出生前八年（注一），神就藉先知撒母耳向掃羅宣告說：「耶和華已經尋著一個合祂心意的人」（撒十三14），這個人凡事要遵行祂的旨意。奇妙麼？如果有人問撒母耳說，先知，你說的那一個「合神心意」的人是誰？他會說：「我也不知道阿！因為耶和華沒有告訴我他

是誰」。先知真的不知道，因為大衛還沒有生下來嘛。可是路加在使徒行傳第十三章說：「我尋得耶西的兒子大衛，他是合我心意的人，凡事要遵行我的旨意」(22)。路加所題說的大衛，正是先知撒母耳所宣告的那人，路加接著又說：「大衛按神的旨意，服事了他那一世的人，就睡了」(36)。所以，從兩處經文給我們看見，神是根據祂的預知揀選了大衛。就像神根據預知揀選雅各一樣。雖然兩人各有不同，但是我們要說，神是按照祂的定旨先見來揀選一些人，並且在神所揀選的人身上，神還要作工使他們能完成神的旨意。

二、大衛蒙憐憫在神面前的學習

我們先看大衛初期在神面前相當蒙恩的幾件事，現在分三個時期來看。

(一) 早年的蒙憐憫與學習

1. 童年放羊，學習倚靠神

我們先要說到大衛初期的蒙恩和學習。相關的事實，我只能簡單的題一點。我們先要題到大衛的童年，他是如何在年輕的日子裡學習倚靠神，享受神的同在。他在家中排行第八，是家中最小的一個兒子。若是我們稍微研究大衛的歷史，就會發現，大衛的父親耶西之前妻生了七個兒子。大衛的母親是誰呢？他母親本來的丈夫是拿轄，她和拿轄生了兩個女兒，這

兩個女兒在猶大國的歷史中，都是了不起的人物，一個姊姊就是洗魯雅，她有三個兒子，約押、亞比篩和亞撒黑，三個人都是大衛王的元帥和重要的勇士。大衛另一個姐姐是亞比該，生了一個兒子叫亞瑪撒，也曾經作過猶大國的元帥。所以，大衛兩個同母異父的姐姐都非常英武，為大衛王立過不少大功。大衛母親可能因為前夫死了，就嫁給耶西而生了大衛。

從他們家庭的組合叫我們看到，大衛生長在這樣一個特別的家庭中。原來他七個哥哥是同父異母的哥哥，這些哥哥們也許討厭他，認為他是多餘的，所以並不愛惜這個小兄弟；一般來說，東方人的父母是特別愛小兒子的；可是大衛在家中，父母不是這樣待他。因為有這樣特殊的環境，所以大衛從年輕的時候，在家中並不得寵，父母離棄他，把他打發到曠野去放羊。在這裡我們看見，這一切都有神在主宰，神許可大衛在童年時期，就在那樣一個對他冷落的家中過生活，所以他說：「我父母離棄我，耶和華必收留我」(詩二十七 10)。

大衛就是這樣在曠野放羊。當孤單寂寞的時候，他就彈琴，藉著彈琴向神傾訴和讚美，藉此與神有交通。雖然哥哥們藐視他，父母離棄他，但他就這樣學習仰望神、倚靠神。他雖然被離棄，但他對父親所交托他牧放的那幾隻小羊卻毫不放鬆，

他的忠心實在難能可貴。

他常孤單地在曠野放羊，不只孤單而且危險。聖經上說，有時候來了獅子，有時候來了熊，從群中銜一隻羊羔去，他就追趕牠，擊打牠，將羊羔從牠口中救出來；野獸若起來要害他，他就揪著牠的鬍子，將牠打死。

大衛從年幼就學習忠心負責，雖然責任艱難，有時情緒非常低落，然而他學習親近神、倚靠神。他藉彈琴與神交通，享受神的同在，而且能用琴音來驅魔，足見他彈琴能產生非凡的屬靈能力，在聖經裡也是獨一無二的[注二]。

我們看見大衛雖然受家人的冷落、藐視、離棄，可是神重看他、揀選他。在他年輕的時候，在他孤單的日子裡，在那危險的境遇中，神使他蒙了極大的恩眷，學到非常基本的功課——倚靠神；並善於彈琴，是大有勇敢的戰士（撒十六 18）。由此可見，大衛年輕時，神就開始在他身上，為著他日後作以色列的王，作了美好的預備之工。

2· 被膏後，仍在曠野放羊

在大衛出生前八年，耶和華藉先知撒母耳對掃羅王說：「耶和華已經尋著一個合祂心意的人，立他作百姓的君」（撒十三 14）。大約二十三年後的一日，耶和華對撒母耳說，你為他（掃羅）憂傷到幾時呢？你將膏油盛滿了角，我差遣你往伯利恒人耶西那裡去，因為我在他眾子之內預定一個作王的（撒十六 1）。那時大衛年約十五歲。撒母耳就遵命去了。神並沒有清楚告訴他去膏誰，只說在耶西的眾子之內預定一個作王的。雖然撒母耳是藉著獻祭這名義而到伯利恒，但我相信，他到耶西家，會告訴耶西有關神要膏他的一個兒子為王這件事；耶西和他眾子就自潔，來到撒母耳面前。撒母耳看見長子以利押，就心裡說，耶和華的受膏者，必定在神面前。耶和華卻對撒母耳說：「不要看他的外貌，和他身材高大，我不揀選他，因為耶和華不像人看人，人是看外貌，耶和華是看內心」（撒十六 7）。耶西叫老二過來，撒母耳說，耶和華也不揀選他。耶西叫他七個兒子都從撒母耳面前經過，撒母耳說，這都不是耶和華所揀選的。撒母耳就問，耶西阿，你的兒子都在這裡麼？他說不，還有一個最小的，在曠野放羊。從這裡我們再次看出，大衛在家裡是一個非常不被重視的人，神的先知來到他的家中，在那裡和他家中的人一起獻祭和他們一起吃祭肉，並且，如果耶西知道先知要在他家兒子裡面預定一個作王的，按理家中有這麼一件大事，這個小大衛，也應該參加這個盛事才是；但耶西夫妻根本沒有把大衛算在內，依然把他留在曠野牧放那幾隻小羊。先知一問起，耶西想了想，就說是，還有一個最小的在曠野放羊，先知說，你打發人去叫他來，他若不來，我們必不坐席。大衛因此才被找回來。我們從這裡看見，人可以遺忘我們，人可以遺棄我們，神若紀念我們，又何足懼呢？不必因為你在家中多年默默貢獻卻不被愛惜而難過，也不必因為在教會中有多年忠心服事卻不被重視而難過。若是耶和華知道你，紀念你，那不是很好麼？大衛就是這樣。先知說，除非把這個最小的找來，我們就不坐席。有此明確的命令，耶西就叫人把他找來了。太衛一回來，先知一看，小小的年紀，面

色光紅，雙目清秀，榮貌俊美，耶和華說：「這就是他！你起來膏他」（撒下十六12）。神的預定多麼奇妙！

「從這日起，耶和華的靈就大大感動大衛」（撒下十六13）。這在大衛的生命中是極其重要的轉捩點；但從外面看起來，他沒有甚麼不同。聖經在這裡有一個很美的事，記載大衛被膏之後，仍然回到曠野去放羊，仍被稱為「放羊的兒子大衛」可是，神的靈充滿他，與他同在，大大感動他。他沒有坐在家裡整天作登基大夢，去準備要怎樣接續這個王位，不，他仍然安分守己的回到曠野卑微之地放他的羊，這是大衛極蒙恩的一個地方。

3·進宮後，王嫉恨其才能

掃羅因多次違背耶和華的命令，耶和華的靈就離開他，有惡魔來擾亂他，叫他痛苦不安，人就為他找來大衛。這個小琴師就去為他彈琴，琴音一發，惡魔就離了他。大衛因此就從曠野來到王宮，並初蒙掃羅寵愛。

或者有人要想，這大概是大衛作王的序幕。你看，現在大衛來到王宮了，他很快就要作王了。可是我們看見，大衛並未作王，當他靠著耶和華擊殺那個以色列的兇悍強敵歌利亞的時候，約拿單看見了這個小英雄，非常愛他，心都給了他，以色列的婦女們從各城出來，載歌載舞的迎接掃羅王。眾婦女唱和說：「掃羅殺死千千，大衛殺死萬萬。」掃羅甚發怒，不喜悅這話，說，將萬萬歸大衛，千千歸我，只剩下一個王位沒有給大衛，甚麼都給他了，從那日起，掃羅就怒視大衛（撒下十八7-9）。

這裡告訴我們，我們稱讚人時要小心，你稱讚他，反而叫他受試煉（箴二十七21）。婦女們稱讚大衛，結果把大衛害慘了。然而，這事仍在神的旨意中，神藉此叫大衛另有新的學習，因為從那個時候起，掃羅就定意與他為敵，千方百計要謀害大衛，要除掉大衛。從此大衛就不得安寧了。掃羅多次在那裡裝瘋賣傻，這也因為他被惡魔所困擾，精神已不正常。因此，當大衛彈琴時，他拿起槍來一掄想把他刺死。你說他糊塗麼？他又很清楚；因耶和華的靈離開他，他裡面的驕傲和妒忌愈來愈厲害，終於想謀害神所寶貴的人，可是神卻不讓他得逞。

（二）流亡中的蒙憐憫與學習

因著掃羅定意抵擋神而要尋索大衛的命，所以大衛就開始過逃亡的生活。撒母耳記上第十九章第十八節至三十一章（十二章經文）就是描述大衛逃亡的艱難生涯。我們只簡單的題一題。

1·與撒母耳在拿約稍住（十九18~24）

大衛逃避掃羅王至拿約與撒母耳稍住（拿約意即聖靈的房屋），在那裡再得聖靈能力的扶持。

2·與約拿單田野結盟（二十）

因掃羅來追，大衛逃出，得約拿單相助，並在田野結盟。因掃羅王決意要殺他，他們彼此哭泣而離別。

3·得祭司亞希米勒之助 (二十- 1~9)

大衛到挪伯得助于祭司亞希米勒，獲得幾個撤換下來的陳設餅，也得到當年他殺非利士悍敵歌利亞的那刀。

4·在亞吉王前裝瘋得脫 (二十一 10~15)

大衛因身分被暴露，在外邦王前裝瘋，自受其辱，後得逃脫。

5·逃到亞杜蘭洞，得先知相勸 (二十二 1—5)

大衛逃到亞杜蘭洞，家人與群英投奔他，大衛帶著父母往摩押地，讓父母寄居在摩押王那裡，自己和跟隨的人則往山寨躲藏。神藉先知迦得對大衛說，你不要住在山寨，要往猶大地去；神要他離開安逸隱蔽的外邦地，回到敏感危險度高的猶大山地；大衛順從先知的指引，進入哈列的樹林（地處大衛逃亡地域的中心地）。

6·在猶大地逃亡時學習倚靠神求問神

(二十三 2、4、10、12)

大衛在猶大地好些地方，逃避掃羅王的追逼；當基伊拉（在哈列西南附近的一城）遭非利士人搶掠之時，大衛蒙神指示，不顧自身的安危，前去拯救基伊拉（意即堡壘）；並得住在堡壘中。當掃羅王聞訊欲出兵攻打基伊拉時，大衛蒙神指示離開安舒如堡壘的基伊拉，住在西弗曠野的山寨裡。掃羅天天尋索大衛，神卻不將大衛交在他手裡。掃羅追趕大衛從西弗（在哈列及希伯侖之東南）的曠野到瑪雲（在西弗之南方）的曠野。

7·因敬畏神，兩次不敢殺害耶和華的受膏者

(二十四 6，二十六 9)

大衛又轉去隱基底（在死海的中部西岸）的山寨裡。掃羅王帶三千精兵尋索大衛，進入一洞中大解，正好是大衛藏匿之洞；跟隨者對大衛說，神已經將仇敵交在你手裡了；大衛就起來悄悄的割下掃羅外袍的衣襟，隨後大衛心中自責，對跟隨的人說：「我的主，乃是耶和華的受膏者，我在耶和華面前萬不敢伸手害他，因他是耶和華的受膏者」（撒上二十四 6）。大衛下到巴蘭（在猶大的南疆）的曠野，他們求助於瑪雲一個大富戶，就是平日在曠野常得大衛照顧的拿八，拿八卻辱罵大衛，因此，大衛立刻率領跟隨的人帶刀下去，欲滅絕拿八家的男丁，終因拿八之妻亞比該智慧的安排，大衛釋怒而作罷，使他免於因親手報仇流無辜人的血而良心有虧。掃羅王復領三千精兵下到西弗的曠野尋索大衛，夜間耶和華使掃羅王與跟隨的人都沉睡；大衛和亞比篩下到輜重營裡，他們都不知情。亞比篩說，求你容我拿槍將他刺透在地。大衛說：「不可害死他，有誰伸手害耶和華的受膏者而無罪呢？」又說：「我在耶和華面前，萬不敢伸手害耶和華的受膏者」（撒上二十六 9、11）。後來大衛只把在王頭旁的槍和水瓶拿走了。耶和華一再將掃羅王交在他手中，為的是要試驗大衛的心如何。感謝神，大衛敬畏神的心經神一再試驗而被驗中[注三]

8·投奔亞吉王，在洗革拉經歷神保守

(二十七，二十九)

大衛歷經多年亡命之旅，他在試煉中信心軟弱，心裡說，必有一日我死在掃羅手裡，不如投奔非利士地去，掃羅見我不在以色列境內，就不再尋索我。大衛和跟從者就投奔到非利士亞吉王那裡。亞吉將洗革拉賜給他們居住（洗革拉意即包裹在憂傷中），他一住就是十六個月（撒下二十七7）。大衛用計謀騙取亞吉王的信任，有日，非利士人聚集要和以色列人打仗，大衛為表示效忠請纓上陣，卻為非利士的眾首領極力反對而退陣。當他們回到洗革拉，才發現洗革拉遭亞瑪力人洗劫，城被焚燒，妻子兒女均被擄去；大衛甚是焦急。眾人為自己的家人苦惱說，要用石頭打死大衛；大衛卻倚靠耶和華他的神，心裡得豎固。大衛用以弗得求問耶和華，在祂引導下，終於追上亞瑪力人，救回所有人口與財物。

這裡我們看見，大衛長期的試煉中，因信心軟弱而再去投奔非利士人，多方施計騙取亞吉的信任，得以安居在洗革拉，殊不知他們卻是住進「包裹在悲傷中」的洗革拉。在這城中，因神保守兩面得從悲傷經歷逃脫，若非神的憐憫，當那次他們跟非利士人一同上陣，他們所有的妻子兒女必全落入亞瑪力人之手，同時，他們必須與自己的同胞廝殺戰場。那日以色列民在基列波被殺甚多，約拿單與兩位弟弟均被殺，掃羅王則死在弓箭手下。若他們那日在陣上，大衛就畢生難以洗脫流掃羅王及約拿單之血的嫌疑，真是主極大的憐憫。

（三）作王初期所蒙的憐憫與學習

感謝神，大衛沒有為著自己的王位著急，而是等候神的時間，讓神藉著各種美好的環境把大衛帶到寶座上去！神的時間一到，祂先讓猶大人來要求大衛作王，再過了七年半神又讓以色列全國都歸順大衛，請他在耶路撒冷登基作全以色列的王。

1. 為掃羅作哀歌又恩待約拿單的後人

為著大衛初登基作王的事，我們要感謝神。特別在掃羅王戰死的這件事上，神保守了大衛，使他手潔心清，一直沒有沾染過掃羅王的血，這是神奇妙的保守（因為有幾次機會，大衛可以報仇殺掃羅）。掃羅死了，約拿單也死了，大衛悲傷地為他們作了哀歌，來表達他愛的悼念。不僅如此，在大衛作了以色列全國的王迎回約櫃後，他尋找掃羅家剩下的人，大衛要因約拿單的緣故向他施恩。最後，終於找到約拿單一個跛腳的兒子米非波設，大衛就把他接到王宮來，讓他和王同席吃飯，對待他如同王子一樣，因著大衛對約拿單的愛，他紀念約拿單的後人，施恩與米非波設。

2. 一篇稱頌神卻又流露自義之歌

（撒下二十二；詩十八）

這篇詩是「當耶和華救大衛脫離一切仇敵和掃羅之手的日子，他向耶和華念這詩」（撒下二十二1），又是在，「王住在自己宮中，耶和華使他安靖，不被四圍的仇敵擾亂」（撒下七1）之時。大衛經歷在曠野逃避掃羅七年的追殺，登基後，又經歷許多困難和爭戰，正處國泰民安之年時，他尋找耶和華的約櫃，並起意為耶

和華建造聖殿，這時正是大衛王政中期，他念這詩。這詩就是撒母耳記下第二十二章，也是非常有名的詩篇第十八篇。一首詩在聖經裡重複的出現，這是很難得的，雖然有的詩篇，也曾經在兩個地方出現，可是並非全篇，而是節錄其中一部分，且是較精簡的作品。現在，這麼洋洋大觀的一篇詩，在兩個地方同樣出現，真是非比尋常，兩者詩題一樣，詩的內容也極相似；其中不同之處，可能是大衛為著給神的百姓吟唱而加以修改的。這篇詩各段的意義分別是：

第一段，神乃信者的一切（撒下二十二 1—4）。

第二段，神拯救的能力（5-20）。

第三段，神作事的原則（21 — 28）。

第四段，神向信者所顯的救恩（29 --46）。

第五段，神乃活神（47- 51）。

我們要從第三段來看大衛天然生命的流露（撒下二十二 21 — 25）：

21 「耶和華按著我的公義報答我，按著我手中的清潔賞賜我。」

22 「因為我遵守了耶和華的道，未曾作惡離開我的神。」

23 「祂的一切典章，常在我面前；祂的律例我也未曾離棄。」

24 「我在祂面前作了完全人；我也保守自己遠離我的罪孽。」

25 「所以耶和華按我的公義，按我在祂眼前的清潔，賞賜我。」

這裡給我們看見神作事的一個原則，祂是如何地按著人在祂面前的光景對待人、施恩給人，尤其說出祂在律法之下對待敬畏祂之人的原則。另一面我們要特別指出的，大衛在這五節經文中，有一個代名詞「我」用了十四次。我再說，在這裡我們是以歷史的角度來看大衛這個人。大衛在這裡見證我是公義的、清潔的；我遵守了神的道，我未曾作惡離棄神，我未曾離棄祂的典章、律例；我在神面前作了完全人；我保守自己遠離罪孽。在此大衛一再強調說，所以耶和華按著我的公義報答我，按著我手中的清潔，也是在祂眼前的清潔賞賜我。哦！弟兄姊妹，大衛是否太好了，太完全了，所以耶和華以作以色列全國的君王來報答大衛的公義，以以色列國的王座來賞賜手潔心清的大衛？請問各位，若神當年沒有把以色列國的寶座與王權來報答大衛，祂豈不就是大大的虧欠了大衛麼？正如一個孩子在父母面前作得很好，若父母竟然沒有稱讚和獎賞，豈不

是作父母的虧欠了自己的好孩子麼？大衛在律法之下的完全，猶如未被基督遇見的大數人掃羅，掃羅說：「就律法上的義說，我是無可指摘的」（腓三6）。大衛接著又說：「慈愛的人，你以慈愛待他；完全的人，你以完全待他；清潔的人，你以清潔待他；乖僻的人，你以彎曲待他」（撒下二十二 26、27）。若我們真的可以問大衛，你所說的慈愛、完全、清潔的人是那一位呢？我想他會謙虛的回答說：「是我。」當你細品這詩章，你若有感覺，就會感到大衛在蒙恩之餘，相當的欣賞他自己。他的確非常欣賞他自己，他有那麼多的好處，似乎神若沒有報答他，那神真是虧欠他。他知道從年幼到他作王，一路上他蒙神的憐憫，在神的恩中勉勵自己、約束自己，又倚靠神；所以在屬靈方面，他自認已達到登峰造極的光景，他實在完全，實在美好。在大衛這段歷史中，你從他身上幾乎找不到甚麼缺點，幾乎沒有不對的地方。他還沒有看見自己天然生命裡所深藏的驕傲，所以他說神實在不錯，神真是不偏待人，像我這麼好的人，神讓我作王，這是神給我的賞賜。不僅如此，其實大衛覺得自己還有更好的「我」是遠遠超過這篇詩中所描述的。

三、大衛向著神更高的心意 ——為祂尋得居所

（一）為約櫃受好些苦難

1. 終在基列耶琳尋得約櫃

約櫃曾經在以利末年被擄到非利士之地七個月，因耶和華重重地攻擊非利士人，他們才禮遇地把約櫃恭送回以色列地。約櫃回到伯示麥，耶和華因伯示麥人擅觀祂的約櫃，就擊殺了他們七十人（那時有五萬人在那裡）。百姓因耶和華大大擊殺他們就哀哭了。他們說，誰能在耶和華這聖潔的神面前侍立呢？結果是基列耶琳人把約櫃接去，放在亞比拿達家裡，分派他兒子以利亞撒侍立在約櫃跟前。那時以利已經過去了。這是撒母耳作先知年間的事；也正是參孫起來作以色列的士師，撒母耳又剛從先知的職事隱退的時期[注四]。參孫作士師的二十年過去了以後，撒母耳恢復先知的職事約五年；隨後是掃羅作王四十年，他從未在約櫃前求問過神（代上十三 3）；到大衛作王第十年，約櫃留置在亞比拿達的家中，總共已有七十五年。

因為年代的久遠，神的百姓早就把約櫃忘記了，連約櫃在那裡都鮮為人知。大衛童年在伯利恒（即以法他）牧放他父親的小羊時，就聽人說到約櫃的故事——如詩篇第一百三十二篇第六節上半原文作：「我們在以法他聽說」約櫃，可是卻不知道它在何處。可見關於耶和華之約櫃的事，早在他童年時就留下深刻的印象；過了約二十五年後，他在耶路撒冷作王時，又思及耶和華的約櫃，他才著手尋找約櫃，終於在基列耶琳尋見了（詩一三二 6 下半）。

2· 誤運約櫃受管教

基列耶琳這個地名的意思就是荒野森林的深處。原來約櫃就在一個荒野森林的深處，一個小山城之亞比拿達的家裡。大衛找到了約櫃高興極了。也許他從烏撒得知，當年約櫃從非利士那裡運回來的時候，是用一輛新的牛車送回來的，所以大衛也造了一輛新的牛車，要亞比拿達的兩個兒子烏撒和亞希約兩人去趕牛車，一前一後，結果牛失了前蹄，整個約櫃將倒下來之時，烏撒伸手要扶約櫃；因這錯誤的結果，烏撒被耶和華擊殺在約櫃旁。大衛因烏撒被擊殺，心裡愁煩。「大衛懼怕耶和華說：『耶和華的約櫃怎可運到我這裡采』。於是大衛不肯將耶和華的約櫃運進大衛的城，卻運到迦特人俄別以東的家中。」約櫃在那裡約有三個月之久。因著約櫃，「耶和華賜福給俄別以東和他的全家」（撒下六 9、10）。有人告訴大衛王說，耶和華因為約櫃而賜福給俄別以東的家；大衛就去將約櫃從俄別以東家中抬到大衛的城裡。那麼大衛是否在想，原來這個約櫃還會帶給人很大的祝福呀！所以把約櫃趕快要回來吧？我們若以為大衛有這樣想法，就有點對不起大衛了，因為那樣他就太勢利了。

大衛因神的憤怒審判而憂愁懼怕，雖在緊急關頭將約櫃運到俄別以東家；大衛的心又怎能釋然？他心中想：「我因愛耶和華而迎接約櫃，何竟惹來祂如此的忿怒？」他實在無法明白；因他多日尋求神，仰望祂，終於從摩西的律法書中得知：「哥轄子孫在會幕搬運至聖之物，所辦的事乃是這樣，（祭司）把聖所，和聖所的一切器具遮蓋完了，哥轄的子孫就要來抬，只是不可摸聖物，免得他們死亡」（民四 4、15）。大衛在神話語的光中，看見他們先前效法非利士人用牛車而不是用利未人來抬約櫃是錯了；烏撒因伸手摸約櫃而被擊殺。神的百姓前來事奉神，必須遵照神啟示的方法，萬不能效法外邦人的作法，否則必因不蒙神悅納而在事奉上帶來屬靈的死亡。

過了三個月，大衛招聚祭司利未人來，要他們先自潔，好將耶和華以色列神的約櫃抬到大衛城（參代上十五 1、2 . 11~15）。抬耶和華約櫃的人走了六步，大衛就獻牛與肥羊為祭。……歡呼吹角，將耶和華的約櫃抬上來。那日，他們迎接約櫃，是完全依照神話的啟示，又在祭牲的血跡路上向前。這樣的事奉才蒙了神的悅納。

（二）大衛起意為耶和華建造殿宇

1· 大衛得先知拿單的支持

經過了一段日子，大衛想到自己住在香柏木的宮中，心中感到不安。有一天，他對先知拿單說，我自己住在香柏木的宮中，耶和華的約櫃倒住在幔子裡。他覺得非為耶和華的約櫃建造一個輝煌宏偉的聖殿不可！先知拿單聽了很高興，說：「你可以照你的心意而行，因為耶和華與你同在」（撒下七 3）。

2· 神對大衛心意的回應

(1) 「你豈可建造殿宇給我居住」

這麼好的一個意念，神如何回應呢？當夜耶和華神告訴拿單說，你去告訴我僕人大衛，對他說：「你豈可建造殿宇給我居住呢」（撒下七 5）。神在這裡告訴大衛，你不能為我建造殿宇。說到這裡，我們要稍微來看一件事。

大衛在尋找耶和華的約櫃時，他的確受了許多苦。現在大衛又起意要為耶和華建造殿宇作居所，可以說這是大衛從蒙恩到如今向著神的心願已達一個高峰。大衛的確是蒙恩；他有意為耶和華建造殿宇，神是悅納；神也就根據大衛這一個心願，告訴大衛說，「你豈可」為我建造殿宇，是因為「你不能」為我的名建造殿宇。

(2) 神訴說祂對自己百姓的感受

當耶和華神聽到大衛要為祂建殿的時候是怎麼說的？祂說，自從我領以色列人出埃及，經過曠野來到迦南地，在士師時代經過了四百多年（到大衛作王時已經五百年），我何曾向以色列一支派的士師說，你們為何不給我建造香柏木的殿宇呢？你們流落到那裡，我的帳幕就跟著你們漂泊到那裡。因為在士師的時代，約櫃常常在神的百姓中搬來搬去，最後還被擄到非利士地去。到大衛作王時，似乎沒有人知道約櫃在那裡。可是神說，我仍舊一直在看顧你們，要為你們找一個安息的所在，好讓我來栽培你們，好讓我來建立你們。為著我自己，我從來沒有甚麼建殿的要求，原來神一切都只是為著祂的子民。

(3) 神對大衛更高的美意

「現在，你要告訴我僕人大衛說，萬軍之耶和華如此說，我從羊圈中將你召來，叫你不再跟從羊群，立你作我民以色列的君。你無論往那裡去，我常與你同在，剪除你的一切仇敵；……並且我耶和華應許你，必為你建立家室。……我必使你的後裔接續你的位，……他必為我的名建造殿宇，……」（撒下七 8. 9. 11-13）。

神所以揀選大衛，是因為他有遵行神旨意的心，他這一個遵行神旨意的心，仍需要神眷顧、保守和成全。大衛這一個為耶和華神建殿的心願，雖蒙耶和華喜悅，可是他還不能建造神的殿，因為尚有許多仇敵在窺伺，神必須先為大衛剪除了四圍的一切仇敵；大衛的一切表現是自己天然的生命加上神恩典的保守；所以他向著神的心願能達到那樣一個高峰。然而他自己裡面有危機，他這個人的天然本質，是他最大的仇敵；可是連大衛本人對自己都不認識。因此神需要對他有更進一步的工作，剪除他裡面最大的仇敵，好讓神為大衛建立家室，可以在大衛的後裔中興起為神建殿的人。我想，在這裡我們不容易領會並接受這些事實，那麼好的一個大衛，你說他以天然的生命來服事神麼？你說這是大衛活在自己裡面的一個表現，而不是活在屬靈生命的層次的表現麼？神是有原則的神。雖然祂喜悅大衛為祂建殿的這個心願，然而神絕不隨便。大衛不夠認識自己，神卻認識他，他這個人天然方面，還需要神徹底的工作，使他更完全的蒙拯救，然後神才能為大衛建立家室，並使他的後裔接續他的的王位；為神的名建造殿宇。

3· 大衛欣然接受神的美意

大衛沒有因為他向神所表的心意未被神照單接受而感到受挫，反倒在聽完先知拿單所傳神的默示之後，就進入帳幕坐在耶和華面前向祂稱頌、禱告。在他的禱告中充分表達出他對耶和華衷心感戴，大衛為著耶和華恩待他和他的家，並應許他的家室至於久遠；神既要堅立他的家室，他就大膽向神祈禱：「耶和華阿，你所應許僕人和僕人家的話，求你堅定直到永遠，照你所說的而行」（參撒下七 18-29）。在此叫我們看見，大衛向著神之心願表露出的真摯誠然可貴，神悅納了大衛的心意。但神知道大衛這個人，神還必須在他身上再作更深思典的工作，使他能按神所喜悅的旨意來成就他向著神所存的心意。

四、神在大衛身上憐憫的工作

（一）神要得著大衛這個人

神選召大衛，一直向他施厚恩。大衛對神的奇恩，也有強烈心願來回應。但神為著更完全地得著他這個人，還必須更多作工在大衛的身上。

1· 神收回保護大衛的手

在已過的許多年日，神愛大衛，好像是用護衛的牆四面圍著他。他好些祈求都蒙神垂聽，得祂引導與幫助；並且有多少次遇到極大的危險，他自己都不知道，可是神卻在暗中保守他。我們剛才題起他的許多好的表現，都是從大衛的天然本性蒙神的恩典而有的。這就把他越說越好，越說越高，為這一切的好，大衛也覺得該大大感謝神。如果他今天在我們中間作見證，他也要說，我感謝神，我的一切都是因恩典而成的，是神恩待我，我才會這樣愛祂、事奉祂。感恩之餘，卻深深感到「我的公義，我的清潔，我的正直，……」如撒母耳記下第二十二章第二十一至二十五節所說的。他相當欣賞自己，可是卻不認識自己。直到他起意為耶和華建造殿宇，神看時候到了，在大衛身上工作的時機也成熟了，神那個扶持、保守大衛的手稍微挪開，大衛天然生命邪惡敗壞的一面，就顯露出來了。

2· 大衛天然邪惡生命的敗露

過了一年，到列王出戰的時候，未見大衛關懷前線戰士的安危。一日，他睡到太陽平西，才從床上起來，在王宮的平頂上遊行；他看到那不該看的，作了那不該作的，結果犯了姦淫。為要得著那美貌的婦人拔示巴，他竟不擇手段的假借敵人的手，把拔示巴的丈夫，就是王忠誠的僕人烏利亞殺了（參撒下十一 1- 17），並將拔示巴接到宮中，直到因奸成孕的孩子出生。在那漫長的日子裡（最少達十個月之久）。他受良心極大的譴責，在以後所寫的詩篇裡可見到一二。他說：「我疼痛，大大拳曲，終日哀痛，……」（參詩三十八 6，8、11、21），然而他卻不肯向神認罪，「我閉口不認罪的時候，因終日唉哼，而骨頭枯乾」（參詩三十二 3-4）。我們不敢很嚴厲地來指責大衛，卻要在這裡，一起接受大衛的失敗所給我們的鑒戒。人就是墮落的，人的本相就是可怕的！像那麼蒙恩的大衛，竟然能墮落成這樣！神愛大衛，就必須讓他認識自己，因此，神讓他的天然生命暴露出來，好使他認識神

的恩典，並被神對付。

我們還要感謝神，以往的這一切，是神恩典之手的工作；但請我們不要誤會，這樣可怕的事情，實在還是神智慧的工作。我們要敬拜神說，一方面神讓他失敗了，另一面是祂恩典的工作促使他更深認識自己。不過許多神的兒女不大容易領會。願主恩待我們！讓我們能在光中看見神的作為，看見神為甚麼這樣作。神之目的何在？神的目的乃是要得著大衛，所以要大衛能認識自己，好使他在神面前更深蒙恩典。

（二）神為大衛剪除最大的仇敵

1· 拿單奉差遣見大衛

當神看見大衛不肯悔改，就差遣先知拿單去找他，先知說了一個很恰當的比喻，把大衛那個光景展現出來。接著先知拿單告訴大衛，「你就是那人」 {注五}。先知的話帶著強烈的光，大衛在先知面前說：「我得罪耶和華了。」（大衛事情敗露，他在先知面前向神俯伏下來，認罪悔改。）先知拿單告訴大衛說：「耶和華已經除掉你的罪，你必不至於死。只是你行這事，叫耶和華的仇敵大得褻瀆的機會，故此你所得的孩子，必定要死」（參撒下十二 7—14）。

神是愛，但祂也是公義的，從大衛的這部分歷史中，我們看見神是公義、聖潔、忌邪的神。像大衛那樣一個蒙大恩的人，神雖然赦免他的罪，可是神必須按祂的公義追討大衛的罪孽，神伸出管治的手管教大衛及他的家。所以我們一面要因著神的赦免來敬拜神；一面也要因著神的管治而敬畏神。不要隨便去犯罪，如果犯了罪，雖可得赦免，但神的管教是可畏的，求主憐憫我們。若是我們天然生命需要藉著我們的軟弱和失敗才能顯露出來，就願主的旨意成就吧！我們真不知道甚麼對我們才是好的，神卻知道怎樣來帶領我們。簡單地說，大衛經過這一次失敗之後，因神的憐憫，他屬靈生命卻進入更深層。

2· 大衛認識天然生命是真正的仇敵

先前神告訴他「你豈可」為我建殿，實在是「你不能」為我建造聖殿，因為我要先為你剪除一切的仇敵。神曾經幫助大衛與列國爭戰，並且無往不勝，許多仇敵都被大衛制服了。但這只是外面的仇敵；大衛內心有一個最大的仇敵就是他天然的生命——己，他卻不認識。神既告訴他要剪除他一切的仇敵，所以神必須作得徹底。神挪開保護的手，他就犯下這麼可怕的罪行，露出他可怕的「己」來。天然的生命會表現在很多人以為好的事上，但更多人更多的時候，會表現在可怕的醜惡事上。不管是光明的一面或是黑暗的一面，在神看來，都是出於人天然的生命，所以我們若蒙恩行善，請你們記得，不要把自己估價太高。雖然我們也會像大衛一再地說，感謝神，因著神的恩典，我今天成為何等樣的人。我們可以說許多謙卑的話，但是主知道我們是怎樣的人，主知道我們真實的光景。

今天我們對天然生命到底有多少認識呢？到底我們真實的屬靈生命的成分有多少？我們有許多追求，在神面前有許多的心願、許多的勞苦，這些是否都在天然生

命裡？如果是，那我們怎麼辦？說到這裡，我盼望我們對自己的靈程不要有分析。今天你的生命裡有多少屬靈成分，你靈命走到那一程，不是用分析能分析出來的。有的弟兄說，感謝主！這幾年也是主給我有點心來事奉祂，那麼你就想，我今天屬靈的光景是到了那裡呀？有沒有脫離天然的生命？或者還在天然的生命裡呢？我想不必分析，為甚麼？因為你一分析就落在天然裡了，這還不能認識自己。如果你天天分析，到有一天你說，感謝主！我已經脫離了天然的生命，完全在屬靈真實的境界裡了，你就高興得睡不著。有甚麼好高興的？這只會叫你更相信自己，更倚靠自己，更難脫離天然的生命，而離屬靈境界更遠，因為天然生命是靠聖靈的光照及十字架的治死，不是靠自己的分析，也不是憑自己的努力可以脫離的。

不過有一點，我們必須注意的，當你蒙恩能夠施恩給人，當你蒙恩能夠為著主有所擺上的時候，請你不要相信自己，要留給主有工作的餘地，而不可給魔鬼留地步。如果有一天，我們還要經過失敗來長進，願主給我們有失敗的機會；如果有一天，我們還需要受很重的責備，讓主也可以藉著人有負擔來重重責備我們，像拿單那一天對大衛說，「你就是那人！」說到這裡，我真為拿單擔心，他當面指責君王！大衛那一天若是坐在君王的寶座上不肯下來，拿單就嗚呼哀哉了！同樣，大衛屬靈的前途也完了！可是感謝神，拿單實在是個活在神面前的人，他實在是個好先知，為著神的旨意，把自己的生命置之度外，神要他去，他就去；神要他指責大衛，「你就是那人」，他就照辦了。結果一切神都負責。感謝神，大衛走下王的寶座，卑微俯伏在神面前，在那裡悔改、憂傷、認罪。

所以，我們所需要的主都知道，祂會帶領我們，我們不必分析。盼望我們能學習認識這個老亞當的生命。這天然的生命是多麼的狡詐和隱蔽。因為連那樣敬畏神的大衛有很長的日子都不認識自己呢！

感謝神，因著祂奇妙恩典的工作，大衛從寶座上摔下來，深深地認識自己的敗壞，在灰塵中悔改。他屬靈生命因此上升了。

（三）神為大衛建立家室

大衛在希伯侖作王時，已經有六個妻子，生了六個兒子（撒下三 1—5）。他豈不是早就成立家室了麼？從屬靈的意義上說，這些妻兒是天然人大衛蒙恩而得的家室及後裔，還不是神為他所立的；神為大衛所要立的家室，必須是出於經歷十字架之死而復活的大衛才能得到的。神要賜大衛後裔，並使他後裔為神的名建造殿宇（參撒下七 11—13）。

大衛和烏利亞的妻子拔示巴犯罪所生的孩子，在神的審判底下死了之後，他又從拔示巴生了一個兒子，是按耶和華先前所應許的，給他起名叫「所羅門」（代上二十二 5—8）。很希奇的，當所羅門出生時，耶和華吩咐拿單去告訴大衛，給他新生兒子一個名字叫「耶底亞」，因為耶和華喜愛他（撒下十二 24、25）。歷史告訴我們，正是耶和華所喜愛的這位所羅門，被興起而成為建造耶和華殿宇的人。

1· 所羅門是大衛死而復活之生命的預表與延續

然而有人讀到這裡就說：「神怎麼這樣作？叫我們怎能明白呢？」大衛見經傳的兒子有十九個，妃嬪的兒子不在其內（參代上三 1—9）。所羅門排行第十，上面有九個哥哥，底下有九個弟弟，為甚麼那麼多的兄弟，沒有一個能作王，就非他作王不可？為甚麼選上他這個出身不好的兒子來作王？為甚麼要叫一個從烏利亞的妻子所生的兒子來接續大衛作王，並且也為耶和華建造殿宇？這事可能會叫人百思不解。在此，我只能很簡單地說，大衛前一個兒子死去，在屬靈經歷上，就好像大衛的天然生命，經過了神嚴厲的審判，經過了十字架的治死，有個基本的結束。而所羅門乃是大衛在神審判底下經過悔改認罪更新，屬靈上死而復活，從新生命所生的後代。所以，所羅門是大衛經過十字架經歷之後所得來的另一個生命，是「耶底亞」，是耶和華所喜愛的，被選為大衛生命的延續。

2. 「所羅門」是為建殿而生

「所羅門」怎能是建造聖殿的人？我們若只看大衛不夠清楚，只看所羅門也不夠清楚，要把大衛加上所羅門一起來看就清楚了。所羅門乃是大衛獲得的新生命，也是大衛生命的延續，因所羅門乃是大衛經過死，從死裡復活而有的生命。這一個從死裡復活的生命，是耶和華所喜愛的，是祂早就要得著的，是耶和華所揀選的，所以他能建造耶和華的殿宇。這樣一看就清楚了。弟兄們，你事奉神，你的心願神喜悅，這不必懷疑。可是若蒙恩，你會在神面前看見，你這個人不能事奉耶和華。那麼好的一個大衛，為甚麼不能建造神的殿？神所以說不能，是因為大衛許多的好，都是從天然的生命中活出來的。這個生命還沒有死，還未被結束，是不屬靈的，所以無論多好，都不能為神建殿。感謝神，這是神極大恩典的工作，叫大衛這人經過了神的審判，經過了十字架的治死，屬靈上從死裡復活。大衛這時所生的兒子——「所羅門」，正代表了大衛所得的復活的生命。因此，「所羅門」被神選出來建造耶和華的殿。

因此，誰能憑著自己的虔誠、熱心，憑著自己對主的敬畏來事奉神？不能！冷淡不愛主的人不能事奉神；熱心愛主，願意為神出代價的人也不一定能事奉神。只要是在天然生命裡的，沒有一個人能來摸事奉神的事。若是早些時候，大衛未經審判、未經治死，我們若有機會對他說，你學習得不夠，你還不能事奉，他一定認為我們是有偏見。感謝神，等神作了美好的工作之後，你不必告訴他說：「你不行。」因為大衛自己再也抬不起頭來，他覺得他不行了，他完了。當他發自內心說：「我不行」時，神卻說：「你可以！」因為從死裡復活的生命——所羅門，才可以建造耶和華的殿，這是從表徵上說的。（若從歷史上來說，所羅門建殿的事還有很多需要討論的，因這裡有涉及，故不題了。若主憐憫我們，今後有機會再題及。）

（四）神使大衛得建殿的基地

因為大衛服在神的審判之下，有了死而復活的經歷生了所羅門，所以，所羅門成為建造聖殿的人。現在，建殿的人有了，但是聖殿的建造還需要有建造的基地，

為著得到合神心意的建殿基地，神還得在大衛這個人身上再作工，對付大衛天然生命最隱藏的肉體，那又是甚麼呢？

1. 大衛受激動，引出他末了的仇敵——驕傲

大衛王經過神那麼嚴厲的管教，有了極深的死而復活的經歷。可是到晚年，在他裡面還有一個隱藏的東西沒有死透，還有一個末了的仇敵，就是驕傲。神沒有放過大衛；因為天然生命中的「驕傲」沒有死去！正如蓋恩夫人(Madame Guyon) [注六]說，人外面最遲死的是「脾氣」，人裡面最慢死的是「驕傲」；這是人的大難處。大衛吩咐他的元帥約押去數點以色列人和猶大人，說：「你去走遍以色列眾支派，……數點百姓，我好知道他們的數目。」約押對王說：「論百姓多少，願耶和華你的神再加增百倍，使我主我王親眼得見；我主我王何必喜悅行這事呢」（參撒下二十四 1-3）。歷代志上第二十一章第三節下半說：「我主我王阿，他們不都是你的僕人麼？我王為何吩咐行這事，為何使以色列人陷在罪裡呢？」但王的命令勝過約押和眾軍長。大衛起意要數點百姓，如此大的舉動，卻未見有神的命令；顯出他是因為驕傲要誇耀他的百姓眾多。雖然元帥約押（並不是敬虔的人）都認為如此數點，將陷以色列人在罪裡；但可惜大衛卻一意孤行，非要數點百姓不可。數點的結果，在撒母耳記下第二十四章第八、九兩節叫我們看見，他們經過九個月零二十天，回報的人數是以色列拿刀的勇士有八十萬；猶大有五十萬。但在歷代志上第二十一章第五、六兩節所記的，以色列人拿刀的有一百一十萬；猶大人拿刀的有四十七萬。在這次數點百姓的事上，因約押厭惡王的這個命令，可能是勉強應付，因此數點的日子，拖延甚久，所以歷代志上的數字較大，會否此次數點的時間是超過九個月零二十天。又如歷代志上第二十七章第二十四節：「洗魯雅的儿子約押動手數點，當時耶和華的烈怒臨到以色列人；因此沒有點完，數目也沒有寫在大衛王記上」。因為數點的數目可能來自幾方面，所以先後有不同的報告。神不喜悅這數點百姓的事，便降災給以色列人。大衛心中自責，禱告耶和華，說：「我行這事大有罪了；耶和華阿，求你除掉僕人的罪孽，因我所行的甚是愚昧」（撒下二十四 10）。清早，神差遣先知迦得告訴大衛：「我有三樣災，隨你選擇一樣，我好降與你。」大衛回答說：「我甚為難，我願落在耶和華的手裡，因為祂有豐盛的憐憫，我不願落在人的手裡」（參撒下二十四 10-14）。結果有三天的瘟疫臨到神的百姓，死了七萬人。大衛數點百姓，原是要展示他百姓的眾多；結果，神卻使他減少了七萬人，這是多麼嚴肅的事。

2. 驕傲受對付，引進建殿的基地

大衛為這事在神面前極其憂傷，他禱告耶和華說：「我犯了罪，行了惡；但這群羊作了甚麼呢？願你的手攻擊我和我的父家」（撒下二十四 17）。迦得來見大衛，要他到「亞勞拿的禾場」（歷代志上第二十一章第十八節作「阿珥楠的禾場」[注七]）為耶和華築一座壇，在那裡獻祭給神。大衛就去買了那一塊地，在那裡築壇獻燔祭和平安祭給神，大衛在阿珥楠和亞勞拿的禾場上獻祭的地方，就是

一千二百年前亞伯拉罕獻以撒的地方（參創二十二 2）。這地也就是後來所羅門建殿的地方。

建造聖殿是經過神十字架對付的人在神的憐憫裡才能完成。若有人問，今天建造教會的立場、原則是什麼？我想，不是幾條道理、幾個核心人物加起來就可以建造教會。若不是經過神的審判而有了死而復活的生命，就不能有原則、立場來建造教會。

（五）神賜大衛建殿的材料

耶和華使大衛在早年許多爭戰中無往不勝，大衛得以為耶和華積蓄了許多的金銀，作為建殿的材料。大衛對所羅門說：「我在困難之中為耶和華的殿預備了金子十萬他連得、銀子一百萬他連得，銅和鐵多得無法可稱；我也預備了木頭、石頭……」（代上二十二 13）。

大衛王對會眾說：「且因我心中愛慕我神的殿，就在預備建造聖殿的材料之外，又將我自己積蓄的金銀獻上，建造我神的殿；就是俄斐金三千他連得，精煉的銀子七千他連得……」（代上二十九 3-4）。

大衛呼召會眾：「……今日有誰樂意將自己獻給耶和華呢？於是眾族長和以色列各支派的首領、千夫長、百夫長，並監管王工的官長，都樂意獻上。他們為神殿的使用，獻上金子五千他連得零一萬達利克，銀子一萬他連得，……因這些人誠心樂意獻給耶和華。百姓就歡喜，大衛王也大大歡喜」（代上二十九 5—9）。

大衛在會眾面前大大稱頌耶和華。他說：「我們的神阿，現在我們稱謝你，讚美你榮耀之名。我算甚麼？我的民算甚麼？竟能如此樂意奉獻；因為萬物都從你而來；我們把從你而得的獻給你。……我們預備這許多材料，要為你的聖名，建造殿宇，都是從你而來，都是屬你的。……我以正直的心樂意獻上這一切物；現在我喜歡見你的民，在這裡都樂意奉獻與你」（代上二十九 13~17）。

因著神的憐憫與信實，祂為大衛成就了應許他的事，為他剪除一切仇敵；為他建立家室；並賜他建造聖殿的許多材料。最後，神要大衛為建殿囑咐所羅門。

（六）神要大衛為建殿作最後的囑咐

1. 所羅門兩次受膏

所羅門曾兩次被膏，第一次像是在家庭裡，因他的一個哥哥亞多尼雅自立為王；所以在匆促中，大衛吩咐祭司撒督、先知拿單及耶和耶大的兒子比拿雅，帶著所羅門騎大衛王的驢子到基訓去，在那裡膏他作以色列的王（王上一 32--34）。後來眾百姓眾首領奉耶和華的命，再膏大衛的兒子所羅門正式作王。於是所羅門坐在耶和華所賜的國位上，接續他父親大衛作王，萬事亨通（代上二十九 22—25）。

所羅門兩次膏立為王，正如基督的兩次受膏。基督從死裡復活，被接上升到神寶座的右邊；神曾用喜樂油膏祂，勝過膏祂的同伴；又將萬有服在祂的腳下（來一 9；弗一 20-22）。這是基督的第一次受膏。有一天主耶穌還要第二次再來，祂

要在地上建立彌賽亞國度，正式登上大衛的寶座，作以色列全家的主，成為萬王之王、萬主之主；這是基督的第二次受膏。願我們今日因神的奇妙救贖之恩，就讓祂先在我們的靈裡作我們的王，管理我們；到那日祂要正式建立祂的王權在全地上，祂要作全地的主。

2· 諄諄教誨所羅門

大衛為耶和華殿的建造又作了許多美好的安排。當他兒子所羅門接續他作王時，他囑咐所羅門很多重大的事，其中最重要的是建造聖殿。大衛囑咐所羅門說：「你若謹守遵行耶和華藉摩西吩咐以色列的律例典章，就得亨通；你當剛強壯膽，不要懼怕，也不要驚惶」（代上二十二 12）。

「你當謹慎，因耶和華揀選你建造殿宇作為聖所。你當剛強去行。大衛將殿的遊廊、旁屋、府庫、樓房、內殿和施恩所的樣式，指示他兒子所羅門；又將被靈感動所得的樣式，就是耶和華神殿的院子、周圍的房屋、殿的府庫，和聖物府庫的一切樣式，都指示他；……以及各樣應用金器的分兩，……大衛說，這一切工作的樣式，都是耶和華用手畫出來，使我明白的」（代上二十八 10- 19）。

「大衛又對他兒子所羅門說，你當剛強壯膽去行；不要懼怕，也不要驚惶；因為耶和華神，就是我的神，與你同在，祂必不撇下你，也不丟棄你，直到耶和華殿的工作都完畢了」（代上二十八 20）。

大衛為建殿的事，實在盡心竭力，他一再叮囑所羅門，一面要剛強壯膽，另一面也要謹慎，照著神指示的一切樣式和材料的分量建造聖殿。

五、大衛蒙神憐憫成為以色列的美歌者

大衛因著神的憐憫，相當認識神，多多經歷神，得「作以色列的美歌者」。在詩篇中，大衛具名的有七十三篇：

至於未具名的幾篇詩，也應該是大衛所作，如：

第二篇（參徒四 25）

第九十五篇（參來四 7）

第九十六篇（參代上十六 23-39）

第一〇五篇（參代上十六 8-22）

詩篇是以基督和聖民同經苦難的情懷為中心，能叫人摸著神的感覺，所以詩篇不可當作道理講。它不是道德上虔修的教導，也不是苦難中一時的安慰；乃是在苦難中經歷基督，這才是詩篇的真意。

以下列舉大衛經歷中的幾篇詩篇：

(一) 孤單地在曠野放羊

(撒上十六 11、18、19，十七 15、28、34--37)

詩篇第二十七篇

10 「我父母離棄我，耶和華必收留我。」

在曠野牧放父親的羊，他感到孤單，如同無父無母的孤兒，卻經歷耶和華的收留，

1 「……耶和華是我性命的保障，我還懼誰呢？」

即便獅子和熊也不能加害他，因為耶和華將他藏在隱密之處，他心仍舊安穩平靜。

4 「有一件事，我曾求耶和華，我仍要尋求：就是一生一世住在耶和華的殿中，瞻仰祂的榮美，在祂的殿裡求問。」

因有神的同在，孤單的曠野成了耶和華的殿。

14 「要等候耶和華！當壯膽，堅固你的心！我再說，要等候耶和華！」

從童年在曠野他學習等候耶和華，使他壯膽，心得堅固。

詩篇第八篇

「耶和華我們的主阿，你的名在全地何其美！你將你的榮耀彰顯於天。」

這篇詩也可能是童年曠野之作；詩中闡述他在曠野，於夜間舉目觀看天上所陳設的月亮星宿，便覺神的榮耀與偉大，使他由衷地湧出美辭。

他以這句話作為這篇詩的開頭和結束。

(二) 掃羅窺探大衛要殺他

(撒上十九 9~17)

詩篇第五十九篇

是大衛作的金詩，是一首禱告的詩。

1 「我的神阿，求你救我脫離仇敵，把我安置在高處，得脫那些起來攻擊我的人。」

當掃羅容不下大衛，布下天羅地網要殺害他時，大衛以祈求作這詩的開始。

9 「我的力量阿，我必仰望你，因為神是我的高臺。」

17 「我的力量阿，我要歌頌你；因為神是我的高臺；是賜恩與我的神。」

因為大衛仰望神，神就成為他的力量，他也從心中湧出讚美歌頌神。

(三) 以東人多益向掃羅王告發大衛

(撒上二十一 1-9，二十二 6-23)

詩篇第五十二篇

1 「勇士阿，你為何以作惡自誇？神的慈愛是常存的。」

- 2 「你的舌頭邪惡詭詐，好像剃頭刀，快利傷人。」
- 8 「至於我，就像神殿中的青橄欖樹；我永永遠遠倚靠神的慈愛。」
- 9 「我要稱謝你，直到永遠，因為你行了這事。我也要在你聖民面前仰望你的名；你名本為美好。」

大衛認識他所遇到的一切難處中，都隱藏了神慈愛的旨意，所以他能時時稱頌神，直到永遠。

(四) 逃避掃羅而被非利士人拿住

(撒上二十- 10~15)

大衛逃避掃羅，逃到迦特王亞吉那裡，非利士人在迦特拿住大衛，他先後作了兩首詩：

詩篇第五十六篇

- 1 「神阿，求你憐憫我，因為人要把我吞了，終日攻擊欺壓我。」
仇敵虎視眈眈，在大衛所行的路上，暗設羅網，大衛卻呼求神。
- 4 「我倚靠神，我要讚美祂的話；我倚靠神，必不懼怕。血氣之輩能把我怎麼樣呢？」
- 10 「我倚靠神，我要讚美祂的話；我倚靠耶和華，我要讚美祂的話。」
- 11 「我倚靠神，必不懼怕。人能把我怎麼樣呢？」
- 12 「神阿，我向你所許的願在我身上；我要將感謝祭獻給你。」
- 13 「因為你救我的命脫離死亡。你豈不是救護我的腳不跌倒，使我在生命光中行在神面前麼？」

大衛落在宿敵之手，或遭殺身之危時，他因神應許的話，一再強調：「我倚靠神，我要讚美祂的話。」神的話成了他生命中的亮光，引領他行在神面前。

詩篇三十四篇

當非利士的首領把大衛帶到亞吉王面前，揭露他的身分，大衛面臨生死關頭，在亞吉王前裝瘋，自承其辱；大衛離開那裡之後，作了這篇詩。

- 1 「我要時時稱頌耶和華；讚美祂的話必常在我口中。」
- 4 「我曾尋求耶和華，祂就應允我，救我脫離了一切的恐懼。」
- 8 「你們要嘗嘗主恩的滋味，便知道祂是美善；投靠祂的人有福了！」
- 18 「耶和華靠近傷心的人，拯救靈性痛悔的人。」

大衛面對奇恥大辱，仍能時時稱頌讚美神，因為他親近神，神也靠近傷心的大衛。

(五) 漫長逃亡年間，藏匿洞穴和曠野

(撒上二十二 1，二十三 14、29)

大衛在逃亡年間，先後藏匿于亞杜蘭洞，或西弗的曠野，或隱基底洞；在掃羅天天尋索下，神卻不將大衛交在他手裡；在這漫長的年日中，他作了好些詩，今列舉

如下：

詩篇第一百四十二篇

1 「我發聲哀告耶和華，發聲懇求耶和華。

2 「我在他面前吐露我的苦情，陳說我的患難。」

3 「我的靈在我裡面發昏的時候，你知道我的道路。在我行的路上，敵人為我暗設網羅。」

4 「求你向我右邊觀看，因為沒有人認識我。我無處避難，也沒有人眷顧我。」

5 「耶和華阿，我曾向你哀求。我說，你是我的避難所；在活人之地，你是我的福分。」

6 「求你側耳聽我的呼求，因我落到極卑之地；求你救我脫離逼迫我的人，因為他們比我強盛。」

7 「求你領我出離被囚之地，我好稱讚你的名。義人必環繞我，因為你是用厚恩待我。」

詩篇第五十七篇

大衛逃避掃羅，藏在洞裡，他作這詩。

1 「神阿，求你憐憫我，憐憫我！因為我的心投靠你。我要投靠在你翅膀的蔭下，等到災害過去。」

2 「我要求告至高的神，就是為我成全諸事的神。」

7 「神阿，我心堅定，我心堅定；我要唱詩，我要歌頌！」

8 「我的靈阿，你當醒起！琴瑟阿，你們當醒起！我自己要極早醒起！」

9 「主阿，我要在萬民中稱謝你，在列邦中歌頌你！」

10 「因為你的慈愛高及諸天；你的誠實達到穹蒼。」

11 「神阿，願你崇高過於諸天！願你的榮耀高過全地！」

詩篇第五十四篇

西弗人報告掃羅，關於大衛藏身之處，他作這詩。

1 「神阿，求你以你的名救我，憑你的大能為我伸冤。」

3 「因為，外人起來攻擊我，強暴人尋索我的命；他們眼中沒有神。」

4 「神是幫助我的，是扶持我命的。」

6 「我要把甘心祭獻給你。耶和華阿，我要稱讚你的名；這名本為美好。」

7 「祂從一切的患難中把我救出來；……」

大衛發聲懇求神，在祂面前吐露苦情，陳說患難，神就幫助他、扶持他。

（六）全民膏立大衛為王

（撒五 1 — 3；代上十二 38、-40）

大衛被全民膏立為王，是以色列十二支派之弟兄渴慕已久之和睦同居的最具體表現。

詩篇第一百三十三篇

這篇詩可能是大衛描述當日弟兄同心出入，相愛相親的美善光景。

- 1 「看哪，弟兄和睦同居，是何等地善，何等地美。」
- 2 「這好比那貴重的油澆在亞倫的頭上，流到鬍鬚，又流到他的衣襟；」
- 3 「又好比黑門的甘露降在錫安山；因為在那裡有耶和華所命定的福，就是永遠的
生命。」

(七) 恭迎約櫃，在神面前獻祭，為民祝福歌頌神

詩篇第九十六篇

這篇詩幾乎同樣出現在歷代志上第十六章第二十三節至三十三節，足見這是一篇很有分量的詩。

- 1 「你們要向耶和華唱新歌！全地都要向耶和華歌唱！」
- 2 「要向耶和華歌唱，稱頌祂的名！天天傳揚祂的救恩！」
- 3 「在列邦中述說祂的榮耀！在萬民中述說祂的奇事！」
- 4 「因耶和華為大，當受極大的讚美；祂在萬神之上，當受敬畏。」
- 6 「有尊榮和威嚴在祂面前；有能力與華美在祂聖所。」
- 7 「民中的萬族阿，你們要將榮耀、能力歸給耶和華，都歸給耶和華！」
- 8 「要將耶和華的名所當得的榮耀歸給祂，拿供物來進入祂的院宇。」
- 9 「當以聖潔的妝飾（的或作為）敬拜耶和華！全地要在祂面前戰抖！」
- 11 「願天歡喜，願地快樂！願海和其中所充滿的澎湃！」
- 12 「願田和其中所有的都歡樂！那時，林中的樹木都要在耶和華面前歡呼。」

(八) 犯罪後，謙卑認罪並悔過

大衛犯罪，悔過後作的詩篇，充滿謙卑的認罪，顯得極為尊貴。茲列舉如下：

詩篇第五十一篇

大衛與拔示巴同室以後，先知拿單見他；他作這詩。

- 1 「神阿，求你按你的慈愛憐恤我！按你豐盛的慈悲塗抹我的過犯！」
- 2 「求你將我的罪孽洗除淨盡，並潔除我的罪！」
- 6 「你所喜愛的是內裡誠實。你在我隱密處，必使我得智慧。」
- 10 「神阿，求你為我造清潔的心，使我裡面重新有正直的靈。」（正直或作堅定）。
- 15 「主阿，求你使我嘴唇張開，我的口便傳揚讚美你的話！」
- 17 「神所要的祭就是憂傷的靈；神阿，憂傷痛悔的心，你必不輕看。」
- 18 「求你隨你的美意善待錫安，建造耶路撒冷的城牆。」

詩篇第三十二篇

大衛悔過後，可能先寫詩篇五十一篇，然後才寫這篇。

他將自己已過犯罪的痛苦和罪得赦免的喜樂經歷寫出來，誠然是神的兒女的鑒戒和榜樣。

- 1 「得赦免其過、遮蓋其罪的，這人是有福的！」
- 3 「我閉口不認罪的時候，因終日唉哼而骨頭枯乾。」
- 4 「黑夜白日，你的手在我身上沉重；我的精液耗盡，如同夏天的乾旱。」
- 5 「我向你陳明我的罪，不隱瞞我的惡。我說，我要向耶和華承認我的過犯，你就赦免我的罪惡。」
- 7 「你是我藏身之處；你必保佑我脫離苦難，以得救的樂歌四面環繞我。」

（九）逃避叛逆的押沙龍

（撒下十二 9~14）

大衛犯大罪，他痛悔神前，神赦免他的罪，但神要從他家中興起禍患攻擊他；神管教的手很是沉重。押沙龍的叛逆，正是神的管理，大衛逃避他兒子時，作了詩篇第三篇。

詩篇第三篇

- 1 「耶和華阿，我的敵人何其加增；有許多人起來攻擊我。」
- 3 「但你——耶和華是我四圍的盾牌，是我的榮耀，又是叫我抬起頭來的。」
- 5 「我躺下睡覺，我醒著，耶和華都保佑我。」
- 7 「耶和華阿，求你起來！我的神阿，求你救我！因為你打了我一切仇敵的腮骨，敲碎了惡人的牙齒。」
- 8 「救恩屬乎耶和華；願你賜福給你的百姓。」

當大衛蒙恩坐在高高的寶座上時，他感到這是神的報答和償還。在逃避押沙龍時，他自己再也抬不起頭來，乃是因為耶和華的憐憫，他才能重新站起來。大衛因為失敗而歷經患難，叫他更認識神的恩典。

（十）晚年數算神無盡的憐憫、恩典與慈愛

詩篇第一百零三篇

這篇詩可能是他晚年的佳作。

- 1 「我的心哪，你要稱頌耶和華！凡在我裡面的，也要稱頌祂的聖名！」
- 2 「的心哪，你要稱頌耶和華！不可忘記祂的一切恩惠！」
- 3 「祂赦免你的一切罪孽，醫治你的一切疾病。」
- 4 「祂救贖你的命脫離死亡，以仁愛和慈悲為你的冠冕。」
- 5 「祂用美物使你所願的得以知足，以致你如鷹反老還童。」
- 8 「耶和華有憐憫，有恩典，不輕易發怒，且有豐盛的慈愛。」
- 10 「祂沒有按我們的罪過待我們，也沒有照我們的罪孽報應我們。」

- 11 「天離地何等的高，祂的慈愛向敬畏祂的人也是何等的大！」
- 12 「東離西有多遠，祂叫我們的過犯離我們也有多遠！」
- 13 「父親怎樣憐恤祂的兒女，耶和華也怎樣憐恤敬畏祂的人！」
- 14 「因為祂知道我們的本體，思念我們不過是塵土！」

（十一）在信心裡獻殿

（參撒下二十四 1~25；代上二十- 1~28）

大衛一生為耶和華的殿盡心竭力，也為此經歷許多苦難。最後因為他一意孤行要數點百姓，而遭受神嚴厲的對付，國中三日的大瘟疫，死了七萬人。神的手在他身上沉重，大衛靈裡憂苦悲痛；可能也害了重病；因向神痛悔認罪，而得醫治；並蒙神指示，戰戰兢兢地購下摩利亞那禾場及其相連地，築壇獻祭，也蒙神悅納。大衛說：「這就是耶和華神的殿，為以色列人獻燔祭的壇」（代上二十一 31）。大衛就在那塊地上，憑信心獻上他畢生所期盼之聖殿的詩歌。那地後來成了建殿基地（參代下三 1）。

詩篇第三十篇

- 1 「耶和華阿，我要尊崇你，因為你曾提拔我，不叫仇敵向我誇耀。」
- 2 「耶和華——我的神阿，我曾呼求你，你醫治了我。」
- 3 「耶和華阿，你曾把我的靈魂從陰間救上來，使我存活，不至於下坑。」
- 4 「耶和華的聖民哪，你們要歌頌祂，稱讚祂可紀念的聖名。」
- 5 「因為祂的怒氣不過是轉眼之間；祂的恩典乃是一生之久。一宿雖然有哭泣，早晨便必歡呼。」
- 11 「你已將我的哀哭變為跳舞，將我的麻衣脫去，給我披上喜樂」。
- 12 「好叫我的靈（原文作榮耀）歌頌你，並不住聲。耶和華——我的神阿，我要稱謝你，
直到永遠！」

（十二）末了的一篇美歌

（撒下二十三 1—5）

以下我們所要題起的，是大衛末了的話，可算是大衛最末了的一篇詩。

- 1 「以下是大衛末了的話。耶西的兒子大衛得居高位，是雅各神所膏的，作以色列的美歌者，說，」
- 2 「耶和華的靈藉著我說，祂的話在我口中」。
- 3 「以色列的神、以色列的磐石曉諭我說，那公義治理人民的，敬畏神執掌權柄，」
- 4 「他必像日出的晨光，如無雲的清晨，雨後的晴光，使地發生嫩草。」
- 5 「我家在神面前並非如此；神卻與我立永遠的約。這約凡事堅穩，關乎我的一切救恩和我一切所想望的，祂豈不為我成就麼？」

如果是在撒母耳記下第二十二章裡的大衛，或許他要這樣說，那以公義治理人民的，敬畏神執掌權柄，必像日出的晨光，必像無雲的清晨，雨後的晴光，使地發生嫩草。「我在神面前正是如此。」但是感謝神，因著神恩典的工作；如今他認識：「我家在神面前並非如此。」大衛認識他和他的家，並不能以公義治理人民；雖執掌權柄卻沒有敬畏神，他發現自己像陰沉的日暮，黑雲密佈，久雨不晴，以致遍地野草衍生，又怎配居高位，治理人民執掌權柄呢？但一切的一切，都因為神與我立了那永遠的約，我雖慘遭失敗，守「約」的神，竟受「約」的限制，憐憫我，施恩與我，為我成就如此奇妙的事。到此時，大衛才真正認識自己「並非如此」，才認識一切是神的救恩。所以，神按照自己與大衛立的永約，為大衛剪除了身外身內的一切仇敵，為他建立家室，興起建殿的人來。神在他身上作徹底拆毀的工作，同時在他身上作成美好的建造之工，使他成為建造聖殿的材料。神在他身上所作建造之工，為的是得到大衛這個人。所以我們說，神一切工作都在人的身上，為了讓這個人能建造神的殿，祂必須先建造這個人。

第五節，聖經新譯本（新國際版譯注相似）作：「我的家在神面前不是這樣麼？祂與我立了永遠的約，這約安排了一切穩固妥當。……」這個與大衛所立的約，更是指著與大衛那一個真後裔——彌賽亞所立的永約，祂要以公義治理以色列家，祂是日出的晨光，無雲的清晨，雨後的晴光，是地上的嫩草。

感謝神，從一個被神作到「並非如此」的大衛身上，產生了「正是這樣」的榮耀的後裔——彌賽亞。「彌賽亞」也要成為神在我們身上工作的榮耀果實。

憐憫、恩典、慈愛的神，在大衛有生之年，作了何等美善的工作，叫他成了「以色列的美歌者」。這一段「大衛末了的話」，雖未列入詩篇中，我個人覺得它實在是大衛美歌中的美歌，在神看為寶貴。認識神的人也許都要一起從靈裡同聲回應說：「阿們！這真是以色列美歌者大衛的美歌。」

六、大衛進入神的榮耀裡

我說大衛是建造聖殿的人，也許你們會說建造聖殿的人應該是他兒子所羅門。我們在神的工作上，應當這樣看，就是要把大衛和所羅門看成一個人。大衛不完全，所羅門乃是大衛復活生命的實踐，是大衛生命的延續；並且神藉著大衛預備建殿的材料和建殿基地，然後大衛把耶和華所畫出的來一切工作的樣式告訴所羅門，使他可以憑此從事建殿之工。所羅門承繼父志建殿，可以說是大衛在所羅門裡面建殿。這「高大輝煌」榮耀的聖殿，實在是大衛和所羅門父子倆一同建造的。

大衛因著要為耶和華預備居所，受了許多苦難，但一切的苦難，在神面前必蒙紀念。他經歷許多爭戰；他尋找並迎接約櫃；他渴慕為耶和華建造輝煌的殿宇。因為神悅納大衛在祂面前的心意，所以神要在他身上剪除最大的仇敵，要為他建立家室，預備建殿的材料和基地。他被握在神手中，受神嚴厲的對付、破碎、剝奪，使

他的生命有完全的改變，然後他把建造殿宇的大工，交付他的兒子所羅門。雖然大衛未能有分於物質之殿的建造，也未能親眼看見；但大衛在靈裡面，在信心裡看見了神所建造的真正的殿。

到那日，聖殿所預表的聖城新耶路撒冷，要從神那裡，由天而降，在那個永遠榮耀的城中，神所製作的大衛，必是神所建造極其貴重的一部分。

大衛作以色列眾人的王四十年；他年紀老邁，日子滿足，享受豐富、尊榮，就死了(代上二十九 26-28)。大衛按神的旨意服事了那一世代的人，成為彰顯神榮耀的器皿。他睡了，睡在榮耀的神那裡，一直到神的日子來到，神要差遣祂的兒子，將大衛與神的眾子帶進榮耀裡。一個榮耀的人，被帶進神的榮耀裡去，是何等的恩典！

感謝神！神在大衛身上作了美好的工作。我們也相信神要在我們這些人身上作祂所願意作的工。你我今天是甚麼光景並不重要，要緊的是我們願意把自己交在神的手中讓祂掌權。無論我們的光景和本相怎樣，神都會照祂的美意作工在我們身上，直到我們被改變成彰顯祂榮耀的器皿。

大衛年代表

(主前一〇四八年至主前九七〇年)

聖經中有些重要年代，各書未盡一致。本年代表部分年代，乃參照中華福音神學院出版本年代表部分年代之「以色列史綜覽」中之年代；也有些年代是作者讀經的領會。本年代表，可能有助讀者閱讀之方便及獲得較深刻的印象。

主前一〇四八年

掃羅初次違命；撒母耳五十二歲，預告神尋得合祂心意的人(參撒上十三 14)。此人即耶西的兒子大衛(徒十三 22)。

主前一〇四〇年

先知宣告後八年，大衛方出生于伯利恒。

主前一〇二五年

撒母耳七十五歲，奉命私下膏大衛，預定他為王，大衛十五歲。

從那日起，耶和華的靈大大感動大衛；耶和華的靈離開掃羅，有惡魔來擾亂他。

隨後大衛奉召入宮作掃羅王之樂師，為王驅魔。

主前一〇一九年

大衛二十一歲殺歌利亞，大敗非利士人。

主前一〇一八年

掃羅定意謀殺大衛，他二十二歲。

主前一〇一七年

大衛二十三歲開始逃亡，奔拉瑪向先知撒母耳傾訴，他們同往拿約(意即聖靈的房屋)稍住。那時先知八十三歲。

主前一〇一三年

大衛逃亡曠野之後期，此年撒母耳八十七歲；正是壽終之年。

主前一〇一〇年

掃羅王敗于非利士人，三個兒子偕他陣亡於基利波山（掃羅八十歲）。

大衛三十歲蒙神引導回希伯侖，猶大人膏他作猶大家的王。

主前一〇一〇年至主前一〇〇三年

大衛在希伯侖作王七年半，共生了六個兒子。

長子暗嫩約生於主前一〇〇八年。

三子押沙龍約生於主前一〇〇六年。

四子亞多尼雅約生於主前一〇〇五年。

掃羅的元帥押尼珥，約於主前一〇〇五年，立掃羅之子伊施波設作以色列王。

主前一〇〇三年

掃羅的兒子伊施波設之元帥押尼珥被約押所殺。

伊施波設為叛將所殺，（其叛將後為大衛所殺）。

以色列眾支派的長老們在希伯侖膏大衛作以色列的王；

大衛年三十七歲。

主前一〇〇三年至主前九七〇年

大衛在耶路撒冷作王三十三年

主前一〇〇三年至主前九九六年

大衛蒙神啟示，選擇耶和華神所選擇要立祂名的地方，即是要立為祂名的居所（申十二 21，十六 2、6）——耶路撒冷，作為首都，作為將來建造聖殿的地方，他攻克耶路撒冷，建造大衛城。

大衛得推羅王希蘭之助，建造香柏木之宮殿居住（撒下五 11，七 1）。

大衛兩度求問神，戰勝兩度入侵的非利士人（撒下五）。

大衛差遣人尋找耶和華的約櫃。

大衛親領特選子民三萬，用牛車迎約櫃，招神忿怒。

過了三個月，大衛方按神的啟示再迎接約櫃至大衛城（撒下六）。

大衛立意為耶和華建殿，神不許，卻應許為他剪除一切仇敵，為他建立家室，大衛欣然敬拜（撒下七）。

大衛三度攻打非利士，將其治服。治服摩押人。

又戰勝瑣巴王和亞蘭人的聯軍。又在鹽穀殺敗亞蘭人，且治服以東人（撒下八）。

大衛照神的慈愛恩待約拿單的兒子瘸腿的米非波設（撒下九）。

大衛戰勝亞捫與亞蘭兇猛之聯軍。亞蘭人不甘甘休，又集結各方軍力，復慘敗在大衛之前（撒下十）。

以上七年，大衛蒙神的幫助，為神為國有許多建樹，獲得許多勝利。

主前九九六年至主前九八九年

大衛在這七年中〔注八〕，可能獲得國泰民安的升平年日。長年的康泰，引致大衛屬靈的放鬆，終至可悲的失敗。

主前九八九年

列王出戰亞捫人，圍攻拉巴；此役大衛未領軍親征，仍住王宮，一日太陽平西，大衛才從床上起來，在王宮平頂遊行；由於他生活的放鬆，終於引致犯了淫亂、殺人、占其人之妻，硬不認罪等一連串的大惡。

大衛終在神審判下認罪，淫亂而生之子，在耶和華擊打下患重病而死（時在主前九八八年）。

大衛深深經歷了「死」的痛苦。之後在復活這一邊，神賜大衛另一個兒子所羅門，時在主前九八七年，是他要承繼王位，並為耶和華建造聖殿。

主前九八四年

王子暗嫩強姦妹子他瑪（即押沙龍之胞妹）。

主前九八二年

押沙龍謀殺暗嫩，為胞妹報仇；之後押沙龍逃到基述王（他的外祖父）之處，住了三年。

主前九七九年

約押用計使大衛王允准押沙龍回京，但不得見父王。

主前九七七年

押沙龍設謀迫約押到王前代求，使押沙龍蒙父王大衛之賜，得在王前俯伏於地；王就與他親嘴。

押沙龍暗中得了以色列人的心，圖謀叛變奪取王位曆四年之久。

主前九七三年

押沙龍在希伯侖舉事，宣告「押沙龍在希伯侖作王了」，此舉得多位要員相助，叛逆的勢派甚大。

大衛王和親信大臣趁夜逃離京都，渡過約但河，其狀悲慘。

押沙龍在戰場，身懸密林，終為約押擊殺，叛逆告終。

示巴叛亂，終被殺（撒下二十）。

大衛親率僕人去迎戰非利士人，大衛疲乏之際，險些被偉人之子所殺：當日大衛的隨從向王起誓，以後不讓王再與民一同出戰。

約二十年前，大衛力壯之年，安逸留在王宮，以至犯大罪。經失敗和神的嚴厲管教之後，大衛已年邁體衰，倒是身先士卒，御駕親征，前後判若兩人。

大衛受激動，點數以色列百姓，遭神大怒，民死於瘟疫者七萬；終購得摩利亞山之禾場，築壇獻祭，使神息怒。此地成為日後建聖殿之基地。

主前九七〇年

四子亞多尼雅獲得約押與大祭司亞比亞他之助，謀取王位，事敗。

大衛王及時命膏所羅門，接續他作王（王上一 32~35），挽回王國之危機，使

神的旨意得以通行。(所羅門時年十七歲。)

大衛為耶和華殿之建造，囑咐所羅門，點交歷年儲備建殿之材料。安排事奉敬拜事宜，復召集眾首領。他奉獻出私人心愛的金銀，因此感動眾首領紛紛響應而樂意奉獻自己及金銀。

全會眾奉耶和華的命，再膏所羅門作王(代上二十九 22)。大衛年紀老邁，日子滿足，享受豐富尊榮，就死了。享年七十歲。

註釋

注 一：掃羅四十歲作王，年八十歲戰死沙場，那時大衛年三十歲登基作王。掃羅作王二年，因違背耶和華的命令，神托先知預告，祂已尋得一個合祂心意的人，就是指大衛，這是在大衛出生前八年說的。

注 二：神使大衛彈琴能驅魔(撒下十六 16、23)。

以利沙要三王給他找一個彈琴的來，彈琴的時候，耶和華的靈就降在以利沙身上，他便為神說預言(王下三 15- 20)。

注 三：有位年長弟兄說：「一個曾經有過耶和華膏油在身上的人，是我們不能隨便摸，隨便碰的」。有人要問，若今日他已經失去膏油，是否另當別論？我感到問題不在於今日他身上還有沒有膏油，而在於耶和華曾否膏他；若在他身上曾有耶和華的膏油，耶和華曾設立他，曾使用過他，即便今日他已經失去膏油，我們還是不能摸，不能碰。如果我們膽敢摸耶和華的受膏者，我們是碰神，而不是碰人，這是嚴重的事，讓我們因敬畏神而加正視。感謝神，大衛在這事上，經得起神對他一再的試驗。他在神嚴格的測試下，是合格了。

他不敢伸手害耶和華的受膏者(雖然那時耶和華的膏油已經完全離開掃羅)(參撒下十六 14)。

注 四：主前一〇七五年，耶和華的約櫃被擄非利士地，先知撒母耳于此時退隱神前；同年正是參孫作士師。直到主前一〇五五年參孫殉職，同年以色列全家傾向耶和華。這時，撒母耳復出，恢復職事。故撒母耳退隱神前達二十年之久。

注 五：拿單前去指責大衛，拿單是否冒犯了耶和華的受膏者？

受膏者大衛，因放鬆而犯了滔天大罪(淫人之妻，謀殺其人，且奪其妻，又不認罪)。他內心雖受責不安，但仍不肯認罪最少達十個月之久。他坐在王座上，似沒有人敢去碰他。後來耶和華差遣拿單去見大衛。拿單蒙神賜慧語，對大衛設個比喻，然後拿單對大衛說：「你就是那人」。拿單去指責大衛，是否他膽敢摸耶和華的受膏者？不是的：

(一) 拿單與大衛是平輩；(二) 拿單無意要去傷害、低貶大衛；(三) 拿單也不是自告奮勇的去指摘大衛，以顯示自己更聖潔；(四) 他乃是奉耶和華的差遣而去，且是按主賜給他合適的話而說。

一個屬靈的首領墮落犯罪，他若肯把自己交在屬靈同輩的手中（就是交在神手中），也許他屬靈的生命將要被神恢復，甚至達到屬靈更高境界。

注 六：蓋恩夫人 (Madame Guyon) 是一個天主教的信徒，生於一六四八年四月，卒於一七一七年六月九日。她是一位元認識神，經歷基督之十字架極深的人。她有一些寶貴的著作，如「馨香的沒藥」等書（上海福音書房出版）。

曾有一位弟兄對該書譯者俞成華醫生說：「除開聖經之外，我再也沒有看見第二本書比蓋恩夫人的自傳（即馨香的沒藥）更屬靈」譯者一九三八年七月二日寫於上海。該書的「引語」是毛羅 (Abbie c Morrow) 於一八九八年六月六日寫的，他說，前幾年有人對我說：「蓋恩夫人的屬靈經歷，可說是空前的豐富，並無一人能比她。」

注 七：按猶太拉比的說法，亞勞拿與哥哥阿珥楠在一塊有禾場的相連地上和睦同居，彼此相顧。在這地上的禾場，是兄弟兩家共有的相連禾場，當日大衛向他們兩人買了相連禾場，又買了哥哥與禾場相連的那塊地。就如撒母耳記下第二十四章第二十四節，「大衛就用五十舍客勒銀子買了那禾場與牛」和歷代志上第二十一章第二十五節，「大衛為那塊地平了六百舍客勒金子給阿珥楠」，似乎前後不符。其實不然，撒母耳記下所記的是那「禾場與牛」的價值，禾場的意思是打禾的地方。歷代志上所記的是那塊地的價值，地是包括那「禾場」，也就是「這禾場與相連之地」（代上二十一 22）。大衛為「禾場與牛」出了五十舍客勒銀子給亞勞拿；為「這禾場與相連之地」給阿珥楠出了六百舍客勒金子。

注 八：參見「邁爾聖經人物傳」⑦《大衛——牧人、詩人、君王》P·171，P·173，（大衛那時約五十多歲）；美國活泉出版社。

第四篇

基督受苦的見證人——彼得

目 錄

一、神選召彼得·····	
（一）神的揀選·····	
（二）主耶穌的呼召·····	
1 被引領歸向基督·····	
2 主給西門一個別名，稱為磯法（彼得）·····	
3 被主吸引跟從主·····	
4 蒙主呼召跟從主·····	
5 蒙主再呼召跟從主·····	

- (三)「奉獻」與「蒙召」.....
 - 1 「奉獻」與「蒙召」的分別.....
 - 2 「奉獻」是主工作的依據.....
- 二、彼得所得的啟示.....
 - (一) 天父啟示他認識基督.....
 - 1 認識耶穌是彌賽亞」.....
 - 2 認識耶穌有「永生之道」.....
 - 3 認識耶穌是「基督」是「永活神的兒子」.....
 - (二) 主啟示他認識教會.....
 - 1 主耶穌是教會的建造者.....
 - 2 主把天國之鑰匙交彼得.....
 - (三) 主啟示他認識十字架.....
 - 1 基督要建造教會，必須被釘十字架.....
 - 2 聖徒要被建造，必須背起他的十字架.....
 - 四) 主啟示他認識榮耀.....
 - 1 在聖山上主顯出威榮.....
 - 2 要進入榮耀，必須被主改變.....
- 三、彼得「己」生命的顯露.....
 - (一) 攔阻主上十字架.....
 - (二) 留戀山上所見的威榮.....
 - (三) 替主應承「納」丁稅.....
 - (四)「己」的自信.....
 - 1 揮刀護主.....
 - 2 遠遠地跟隨耶穌.....
 - 3 三次否認主.....
- 四、神的憐憫挽回彼得.....
 - (一) 主以淚眼注視彼得.....
 - (二) 主惦記彼得.....
 - (三) 主在耶路撒冷向彼得顯現.....
 - 1 主日下午單獨向彼得顯現.....
 - 2 主日晚上向十個門徒顯現.....
 - 3 第八日向十一個門徒顯現.....
 - (四) 主在加利利約定的山向十一個門徒交付大使命.....

- (五) 主在提庇哩亞海邊向七個門徒顯現…
- (六) 領受從上頭來的能力——接受大使命…
- 五、彼得蒙憐憫成為基督的見證人……………
- (一) 用鑰匙開啟天國的門……………
- 1· 天國的門為猶太人開啟……………
- 2· 天國的門為外邦人開啟……………
- (二) 作基督復活的見證人……………
- 1· 「五旬節」為基督復活作見證……………
- 2 在聖殿所羅門廊下為基督復活作見證…
- 3· 在公會前為基督復活作見證……………
- 4 再到公會前為基督復活作見證……………
- 5· 到哥尼流家為基督復活作見證……
- (三) 成為與基督同受苦的見證人……………
- 1· 基督為成全「完全的救恩」受苦難……
- 2· 基督為基督徒留下受苦的榜樣……………
- 3· 基督也曾一次為罪受苦（受死）……
- 4· 以基督受苦的心志作為兵器……………
- 5· 「長老」是作基督受苦的見證人……………
- 六、彼得蒙憐憫預備好進入榮耀……………
- (一) 成為謙和的使徒……………
- (二) 成為盼望的使徒……………
- (三) 同被建造成為靈宮……………
- (四) 成為群羊榜樣的長老……………
- (五) 豐豐富富地進入基督永遠的國……………
- 註釋……………

經文

「又要將祂豐盛的榮耀，彰顯在那蒙憐憫早預備得榮耀的器皿上；這器皿就是我們被神所召的，……」（羅九 23、24）。（「早預備」原文意思是「預備妥當」「預備好」。）

「在大戶人家，不但有金器銀器，也有木器瓦器。有作為貴重的，有作為卑賤的。人若自潔，脫離卑賤的事，就必作貴重的器皿，成為聖潔，合乎主用，豫備行各樣的善事」（提後二 20、21）。

「弟兄們哪，可見你們蒙召的，按著肉體（新譯本作：『按人看來』）有智慧的不多，有能力的不多，有尊貴的也不多。神卻揀選了世上愚拙的，叫有智慧的羞愧；又揀選了世上軟弱的，叫那強壯的羞愧。神也揀選了世上卑賤的，被人厭惡的，以及那無有的，為要廢掉那有的，使一切有血氣的，在神面前一個也不能自誇」（林

前一 26~29) 。

「耶穌基督的使徒彼得，……就是照父神的先見被揀選，藉著聖靈得成聖潔，以致順服耶穌基督，……」 (彼前-1、2)。

「……耶穌對西門說，不要怕，從今以後，你要得人」(路五 10)。

「我實實在在的告訴你，你年少的時候，自己束上帶子，隨意往來；但年老的時候，你要伸出手來，別人要把你束上，帶你到不願意去的地方」 (約二十一 18)。

「我這作長者，作基督受苦的見證，同享後來所要顯現之榮耀的，勸你們中間與我同作長老的人，務要牧養在你們中間神的群羊，按著神旨意照管他們。不是出於勉強，乃是出於甘心。也不是因為貪財，乃是出於樂意。也不是轄制所託付你們的，乃是作群羊的榜樣。到了牧長顯現的時候，你們必得那永不衰殘的榮耀冠冕」 (彼前五 1-4) 。

我們要繼續交通關於彼得的事。在第一篇開頭時，我們已略微題過他了。神需要得著一些人，製作他們，使他們成為貴重的器皿，來彰顯神自己的榮耀。關於神的榮耀是不容易說明白的，神的榮耀乃是神自己的一個彰顯。這是一件人所承當不起的事！我們在聖經中，看見很多時候，神若得不著器皿，祂就難以彰顯出來。神原是住在人不能靠近的光中。從來沒有人看見神，神也好像把祂自己隱藏起來；所以以色列民對神回應說：「救主以色列的神阿！你實在是自隱的神」(賽四十五 15) 。

神歷代都揀選一些人，並作工在他們身上，使他們成為一個被預備好得榮耀的器皿，來彰顯神的榮耀。但在諸古聖身上，他們彰顯神的榮耀，最多只能達到神要他們達到的度量，卻沒有一個人能完全彰顯神自己豐盛的榮耀。直到有一天，神的兒子從祂懷中出來，神才藉著祂的兒子得以完全彰顯出來(參約十四 7-11) 。

神不只得著祂的兒子，成為完全彰顯祂自己榮耀的器皿；神還要在祂兒子裡得著許多兒子，就是祂在歷代所揀選預備好得榮耀的器皿，一同來彰顯祂的榮耀。

神揀選人作器皿，是按照神的憐憫和恩典。所有被召的人都是為著神的榮耀而蒙救贖。可是人因著墮落本質的限制，不能彰顯祂的榮耀。但神仍要完成祂的心意，人雖然極其不配，可是神憐憫人，祂就揀選人、呼召人，把人握在手中，作工在他們裡面，使他們從本質上改變，得以成為彰顯神榮耀的寶貴器皿，直到新耶路撒冷城由神那裡從天而降。那時，我們要看見神歷世歷代在祂子民身上所作的工，在那榮耀的城中，完全而豐盛的，永遠彰顯神和羔羊的榮耀。

前面我們已看過神在雅各身上成功的製作與改變。感謝神！像雅各那麼一個劣根性的人，神將他作成了榮耀的器皿。若是雅各弟兄今天能在這裡，他要告訴我們，他一點都不配，乃是神憐憫了他，是恩典的神作工在他身上，改變了他，使他成為一個貴重的器皿、一個榮耀的器皿，得以彰顯神的榮耀。感謝神·神的目的在雅各身上因此得以成就。

大衛的一生，是一個比較複雜的歷程。在開頭的一段歷史中，他是那麼蒙恩、那麼美好，叫許多人羨慕稱讚。大衛自己也深感自己的蒙恩，他又有向著神的強烈

心願，要為神建造居所。但神為要得著大衛，使他成為彰顯神榮耀的器皿，就不能接受大衛天然的善意，祂必需在大衛身上作徹底的改變之工，使他認識自己本相的不配，因此，神容許大衛經歷可怕的失敗。在神嚴厲管教的手中，大衛完全被改變了；改變了的大衛才成為一個合神心意的器皿，得以彰顯神的榮耀。

現在，我們要一同來看第三位蒙神憐憫得祂榮耀的器皿——彼得。

我們要從六方面來說到彼得。

第一方面，神選召彼得；

第二方面，彼得所得的啟示；

協力廠商面，彼得「己」生命的顯露；

第四方面，神的憐憫挽回彼得；

第五方面，彼得蒙憐憫成為基督的見證人；

第六方面，彼得蒙憐憫預備好進入榮耀。

不過在交通彼得這人之前，我有一點聲明。

關於雅各和大衛的事情，我們大多是按照他們歷史的次序來講的。而關於彼得乃是按道理的次序講；所以在交通時會出現未按時間次序的講論。

一、神選召彼得

首先，我們要看神如何選召彼得。

（一）神的揀選

我們所引用的幾處經文，首先叫我們看見，神也要將祂豐盛的榮耀，彰顯在蒙祂憐憫、被祂預備、得祂榮耀的器皿——彼得身上（羅九 23）。蒙神揀選的人，按人看來，有智慧、有能力、有尊貴的不多，神卻揀選了世上愚拙的、軟弱的、卑賤的、被人厭棄的，以及那些無有的，要使凡有血氣的在神面前一個也不能自誇（林前 26--29）。彼得自己也在神這個揀選的原則裡，是照著父神的先見被揀選，藉聖靈得以成聖，以致順服耶穌基督（彼前一 1-2）。人若覺得自己是有智慧的，是有能力的、是尊貴的，人就會倚靠自己而不要神。神按祂的先見也不會揀選這樣的人。除非這人在神的光中，看見自己不過是愚拙的、軟弱的、卑賤的、可厭棄的，以及無有的，轉而倚靠神；這等人，正是神按祂的先見所揀選的。

感謝神！神是照著祂的憐憫和恩典來揀選我們，我們今天要看的這一位彼得也是這麼一個人！在人看來，他沒有甚麼特別，不過是個無學問的小民。但他因神的憐憫而蒙揀選，在神手中，為神所用，叫許多有學問、有地位的人，在神的光中自感羞愧。當代多少自以為有智慧有能力的尊貴人士，他們在神的救恩中，卻不蒙憐憫，成為無用的，成為可廢棄的。保羅也是一樣，保羅未蒙恩前，他自以為有許多可誇的，就律法上的義說，他是完全無可指摘的。他為神大發熱心，但他卻逼迫神的教會。他在屬神的事上，是完全褻瀆神、抵擋神，是完全可廢棄的；但是因神憐憫的揀選，才使他有分于神的榮耀。

（二）主耶穌的呼召

1· 被引領歸向基督

感謝神！像這樣的一個彼得，神卻按著祂的先見揀選了他。有一天，他的兄弟安得烈和另一個同伴（很可能是約翰），因著施洗約翰的介紹跟著耶穌去了，他們要來看主耶穌住在那裡，就在那裡和主住了一夜。次日，安得烈找到自己的哥哥西門，告訴他說，我們遇見彌賽亞了，（彌賽亞翻出來，就是基督）。

當時在以色列人中，有一段很長的歷史，神曾藉歷代眾先知不斷應許要差遣彌賽亞來，成為他們的拯救，這是選民的盼望。所以在那麼長的年代裡，有多少敬虔的以色列人都盼望有一天，看見神差遣彌賽亞到世上來拯救他們。彼得雖是一個漁夫，是個無學問的小民，可是他在神面前也是一個敬虔而盼望彌賽亞到來的人。所以一聽到他弟弟說「遇見彌賽亞了」；他就立刻在他弟弟的引領下去見耶穌。以往他盼望彌賽亞，如今他是親眼看見彌賽亞了。

2· 主給西門一個別名，稱為磯法（彼得）

那一天，當彼得到主耶穌面前時，主耶穌就仔細把他看了看。其實主耶穌早就知道他，祂好好地把他端詳一下，然後主就對他說，你是約翰的兒子西門，你要稱為磯法（磯法翻出來就是彼得）。很希奇，一個初次見面的人就給他另起一個名字，真奇妙！所以我們應該相信，當西門到主面前給主這麼詳細看一看之後，又給他一個別名，他要稱為磯法（就是石頭），我想，西門那時已經有點曉得磯法的意思。在猶太人的歷史中，他們極重視聖殿。聖殿是用很堅固很有價值的美石來建造的。主告訴他，你要稱為「石頭」。那就是說，在神那個榮耀的建造裡，在彌賽亞掌權的那個國度裡，主要把西門建造在那一個靈宮裡。這是西門在以後的年日中需要漸漸去領會的。主也一再作工在西門身上，使他名符其實的成為磯法（彼得）；從一個軟弱而不穩固的西門變成堅固的石頭（彼得）。

3· 被主吸引跟從主

那日安得烈和約翰並西門彼得，還有腓力及拿但業，也許還有約翰的哥哥雅各都來見耶穌；他們五六人就成了遇見彌賽亞的第一批門徒。那時他們受主奇妙的吸引，同祂住下了；他們就跟著耶穌同赴迦拿的婚筵；同赴耶路撒冷；同去潔淨聖殿；為眾信徒施浸；同主耶穌途經撒瑪利亞的敘加，回到加利利。也就在那時施洗約翰被收監，主開始宣傳「神國的福音」；但在拿撒勒本鄉，因主耶穌被棄絕；可能主偕門徒退到迦百農。從主耶穌出來傳道，到此時，好幾個月了。在這段時期，這些門徒回到故鄉，趁主在工作上的靜候，重操舊業，打魚去了（參約二 1—四 54；路三 19、20，四 14—32；可— 14、15；太四 12 —17）。

4· 蒙主呼召跟從主

等不多日，主耶穌順著加利利的海邊行走，看見彼得和安得烈，還有雅各和約翰，他們都在海邊或打魚、或補網，主耶穌對他們說：「來跟從我，我要叫你們得人如得魚一樣。」感謝主，西門彼得和安得烈，就立刻舍了網，跟從了祂；雅各、約翰也是立刻舍了船，別了父親，跟從了耶穌（太四 18—22；可—16~20）。

先前，當他們認祂是彌賽亞時，曾心中火熱地跟著主耶穌走過猶大地、撒瑪利亞、加利利地，參與主在地上初期公開的工作，後來回到老家，仍舊打魚去。

主即將開始第二段的工作時，祂才來到海邊尋找四個門徒，正式呼召他們再上路。他們才撇下一切來跟從主。

主在地上工作時，我們看到有些門徒，包括蒙恩的婦女，他們會陪著主走一些路程，或者也以財物供給主和門徒。但主為著工作上當時及日後的需要，祂卻特別呼召一些門徒（如十二使徒）撇下一切來跟從祂。

當門徒首次遇見主，就受主吸引，在約但河外之伯大巴喇與主同住；又跟著主走過猶大、撒瑪利亞、加利利許多地方。但當主首次正式呼召他們四個門徒後，他們走道加利利地，在各處傳道、醫病、趕鬼（參路四 33-44；可- 21~39；太四 23、24），就如進會堂教訓眾人，又趕逐汗鬼，醫治各樣的病人，也醫好彼得岳母的熱病。在此，可能主又有一段安靜在父前等候的時刻。這些勤勞的漁夫，在空閒時，又再次下海打魚去了。

5· 蒙主再呼召跟從主

（路五 1~11）

一日清晨，主耶穌站在革尼撒勒湖邊，眾人擁擠祂，要聽神的道。湖邊有兩隻船，打魚的人離船洗網去了。後來主上了西門的船，請他把船撐開，主坐在船上教訓眾人。講完道，祂叫西門把船開到水深之處，下網打魚。西門說：「我們整夜勞力，並沒有打著甚麼；但現在依從你的話，我就下網。」在加利利海，通常小漁船，只在夜間淺水之處從事打撈。當日夜裡已一無所獲，如今日正中天，又要把船開到水深之處，根據老練漁夫的常識，何來漁獲？彼得是基於對主的順從，而遵命下網。想不到竟圈住許多魚，網險些裂開，在同伴之船的幫助下，魚裝滿了兩條船，甚至船要沉下去。主給這些門徒經歷的，絕對是神蹟。彼得見狀就俯伏在主腳前，說：「主阿，離開我，我是個罪人。」

彼得過去曾在主的工廠上有一段見習的經歷，並且幾個月前主正式呼召他們撇下一切跟從主，應許他們「得人如得魚一樣」。從此，他們不再是因為有感主愛主恩，不再是因為心裡火熱，就對主有奉獻，就一時跟從主，而是從那時起，他們已經是主所徵召的門徒，一生要完全交給主，為主而活，他們再沒有自由了。他們卻又因為工作的空檔去打魚，心也被「魚」所吸引；難道空檔裡，他們不能與主一同等候在神面前？所以當彼得再次接觸到主的權能、榮耀，他深感歉疚，他怎能三心二意而不專一跟從主！所以他對主說：「離開我，我是個罪人。」主對西門說：「不要怕，從今以後，你要得人了。」這是主對蒙光照、看見自己虧欠之人的安慰。彼得、安得烈、雅各、約翰，就撇下所有的跟從了耶穌[注一]。

在這裡我們看見，這四個門徒那天的再奉獻是絕對的，是厲害的奉獻。他們為甚麼能撇下一切來跟隨耶穌？沒有別的原因，是因為他們的眼睛被開啟，看見了主的榮耀，看見了榮耀之主的寶貴。榮耀之主吸引他們，他們是歡歡喜喜的答應主的

呼召，並撇下一切跟從主，多麼喜樂的撇棄，多有價值的跟從！

從初期門徒跟從主的經歷中，我們看見他們曾因主愛的激勵而奉獻，也因受主徵召而再奉獻，並且奉獻是他們一生都該學習的。如今我們要來看「奉獻」與「蒙召」（或「徵召」）的分別。

（三）「奉獻」與「蒙召」

1. 「奉獻」與「蒙召」的分別

「奉獻」：一個蒙主拯救，因主愛之激勵的人，就當將自己奉獻給那愛我們用祂自己的血買了我們的主。這是主的權利，也是蒙恩的人向著主愛的回應，是理所當然的事奉（參林前六 20；林後五 14、15；羅十二 1）。所以奉獻乃是蒙恩人在主面前主動的回應，主只用愛激勵我們，等我們自願，卻不勉強我們。

「蒙召」：一個蒙主拯救的人，因為主的愛、主的憐憫，要我們為著祂的需要跟從祂。在這裡，主動的是主，而不是我們。當主呼召人的時候，就看人願否答應祂的呼召跟從祂。

以彼得的經歷為例，彼得遇見了彌賽亞，在主銳利的目光下，被主看透了，並且主給他一個別名，說到他日後將要成為一塊石頭；他也與主同住些時，並和主同去宣傳神國的福音，這是他對主的「奉獻」；之後他又回去打魚。不久，主正式「呼召」他與同伴（太四 18-22），他們就撇下船（別了父親）正式跟著主耶穌去傳道。彼得的撇下，也是他再一次的奉獻；過些日子，他們又回去打魚；他們沒有專一的跟從主。直到有一日，主又來尋找他，借他的船作講臺，指示他在日正當中的大白天，往水深之處下網，他竟然拉上載滿兩小船的魚。在主的作為中，彼得看見主的榮耀，看見自己是心不專一，看見自己是污穢、可憐的罪人，在榮耀的主跟前，他站立不住了。正在這時，主再次「呼召」他說，不要怕，從今以後你要得人了，他再次答應主的「呼召」，就撇下所有的，跟從了耶穌（路五 1~11）。這是彼得的重新「蒙召」；這也是他又一次的奉獻。

用今日的話說，有人得救，但從沒有「奉獻」，沒有為主活，只是僅僅得救，徒受恩典，他們雖受主的愛多次的激勵，但總是不肯把自己「奉獻」給主為主而活；有人偶爾也願為著主，卻不肯完全「奉獻」為主而活。也有人一得救，就有厲害的奉獻，願為主活，他無論作甚麼，都是為主而作，之後又回到職業裡。彼得蒙恩得救時，他是希奇主的恩典，把自己「奉獻」給主，暫時放下職業工作；讓主帶著他與一同蒙恩的同伴，走過一些地方宣傳天國的福音。當工作告一段落，他們仍舊回去打魚。這是對的，一個蒙恩得救的人，當學習跟隨主的帶領，或跟隨主去傳道，或仍操舊業；有如今日的「短宣」。在此，人不可因為愛主，而無所事事，閑懶不結果子。然而有人一遇見主，一得救，同時也有主的「呼召」，要他撇下一切跟從主；正如保羅，就是這樣。主來遇見他，叫他得以親眼看見主耶穌，同時主「呼召」他，對他說，你起來站著，我特意向你顯現，要派你作執事作見證；將你所看見的事，和我將來要指示你的事，證明出來；……我差你到他們那裡去，要叫他們的眼睛得

開，從黑暗歸向光明，從撒但權下歸向神；又因信我，得蒙赦罪，和一切成聖的人同得基業（徒二十六 16 — 18）。從那日起，他就準備隨時答應主的差派，但主卻是在十四年後，才藉聖靈差派他去作工。他出外作工，在需要時，他就織造帳棚（徒十八）；他說：「我這兩隻手，常供給我和同人的需用，……」（徒二十 34）。他織造帳棚與傳道的工作，都是聖工。

所以「奉獻」與主，是主應得的權利，但主不勉強人「奉獻」，祂只用愛來激勵，等人自願。凡得救的人都該主動地把自己「奉獻」給主，還該常常更新我們的「奉獻」；沒有「奉獻」就是虧欠主、得罪主。聖徒當一生持守在「奉獻」的實際裡為主而活。

至於「呼召」則是主按祂的旨意與計畫行事，當蒙恩的人有主呼召時，該答應主的呼召，起來跟從主。這人就是「蒙召的人」。

主的工人或神的兒女，在聚會中，在個人的交通中，有責任給人看見，凡蒙恩得救的人，都當將自己「奉獻」給主，甚至題醒人、勉勵人、勸人「奉獻」，正如保羅用神的慈悲勸人「奉獻」一樣。又如彼得，是在初次遇見主，就暫時與主同去作工，之後回去打魚。後來他蒙主「呼召」就立刻舍了網，跟從了耶穌。但過些時，他又回去打魚。直到有一天，主第二次再來「呼召」他，他才撇下所有的（沒有為自己再留下後路），跟從了主。主從死裡復活後，多次向他顯現，他卻又打魚去（約二十一）。在主再三「呼召」下，從此，一生專一跟從主，再無反顧。

關於「呼召」，主動在主；並且不是所有蒙恩的人、所有聚會的人，都是主要「呼召」的人。神的僕人若清楚有主的託付，也許可以在聚會中，在個人交通中，交通在主之工作上的需要，讓聖靈自由運行在聚會中、在聖徒的心靈裡。主自己要「呼召」那些祂所要徵召的工人。但不宜過分的用人的鼓勵及催促，製造一種熱切的空氣，叫人在氣氛中、在衝動中，去回應出於人工的「呼召」，卻不是出自聖靈的「呼召」，結果是招來一些「志願軍」，可能要成為神的教會與工作上的難處。聖徒不應因衝動而自願前來應召（這是危險的），但聖徒應在靈裡清楚主的「呼召」，並樂意答允主的「呼召」〔注二〕。

故一個「奉獻」的人，未必是一個「蒙召」完全作主工的人；但一個「蒙召」的工人，他絕對是一個「奉獻」的人。

2. 「奉獻」是主作工的依據

主作工有一個原則，我們前面已講過，神為甚麼在大衛身上有那麼深的對付，那樣厲害的剝奪？這乃是根據大衛在神面前的心願。大衛說，我要為耶和華建造一個輝煌的殿宇，給耶和華神的約櫃來居住。這是大衛的心願。神說好，你願意為我建造殿宇，太好了！我非常歡喜。可是在你為我建造殿宇之前，讓我先來建造你，剪除你的一切仇敵，而且為你建立家室；然後在你的後裔中有人被興起來，他要為我建造殿宇。那日在彼得的身上還是同樣的原則，因為彼得接受主的呼召起來跟隨主，把自己完全奉獻給主，所以主才能開始在他的身上作工。盼望主恩待我們，讓

我們看見奉獻不是作傳道，奉獻不是全時間事奉的問題，奉獻乃是你我把主權交給主，你要真的認識到我們稱主為主的實際意義，好讓主真正來作主管理我們，讓主工作工在我們裡面，讓神的旨意能夠成就在我們身上。

二、彼得所得的啟示

現在看第二方面，神給彼得的啟示，使他有屬靈的認識。這是他一生中重大之恩典的經歷。我們分作幾點來看。第一點，他蒙天父啟示認識基督；第二點，主啟示他認識教會；第三點，主啟示他認識十字架；第四點，主啟示他認識榮耀。

（一）天父啟示他認識基督

天父多次將基督啟示給彼得，所以彼得也就漸漸地更多認識基督。有的啟示是一下子開啟的，有的啟示似是逐漸開啟的。彼得兩方面的經歷都有。

1· 認識耶穌是「彌賽亞」

（約- 41、42）

這事發生在主公開工作之初。「彌賽亞」必要來到，這是歷代以色列人引頸而盼的。那日，彼得聽見他弟弟安得烈已經遇見「彌賽亞」的見證，馬上跟著安得烈去見耶穌。主耶穌仔細地端詳他，這一「看」就叫彼得靈裡明亮，得以認識他多年所盼望的「彌賽亞」，就是眼前的這位耶穌；祂就是神的受膏者，神要立祂作以色列家的君王，永遠治理神的家。所以當彼得頭一天看見主的時候，他已經開始對基督有認識。

2· 認識耶穌有「永生之道」

（約六 68、69）

這是主工作第二年的後期。

有一日，主耶穌帶著門徒到曠野去，許多人知道了，從各處出來跟著祂；主憐憫這些人，對他們講論神國的道。為時已晚，就用五餅二魚叫眾人吃飽（男丁就有五千）；眾人要勉強耶穌作王，祂卻打發眾人散去。第二日又有許多人來找祂，希望主耶穌再次變餅給他們吃。主耶穌說，你們不要為會敗壞的食物勞力（原文工作）；你們應為那存到永生的食物勞力，因為「我就是生命的糧」（六 35、48）。「這是從天上降下來的糧，叫人吃了就不死，……人若吃這糧，就必永遠活著；我所要賜的糧，就是我的肉，為世人之生命所賜的」（50、51），「吃我肉喝我血的人就有永生；在末日我要叫他復活。我的肉真是可吃的，我的血真是可喝的。吃我肉喝我血的人，常在我裡面，我也常在他裡面。永活的父怎樣差我來，我又因父活著，照樣，吃我肉的人、也要因我活著」（54--57）。

主要人吃祂的肉，意即分享祂的完美人性；喝祂的血，意即藉著祂的血的救贖，使我們進入祂的生命。人只要一次接受主耶穌，接受祂血的果效，就得救贖；接受祂的肉，就是接受祂那完美之人性，祂這身體是勝過罪和死的，我們接受祂的供應就不死，就要永遠活著，在末日要復活。我們若一直繼續不斷地常常吃喝祂，接受祂，就可以常在祂裡面，祂也要常在我們裡面；主耶穌怎樣因著父的供應而活著（在

地上生活著），照樣，吃喝主的人，也要因得主的供應而活著（繼續的活，活得更好）。

屬地的以色列人，他們所顧念的是屬肉體的、屬物質的，他們聽見主說，主要人吃祂的肉，喝祂的血，他們覺得這種說法太粗野、太討厭，要麼就給我們餅魚吃，不給就算了，怎麼叫我們吃祂的肉、喝祂的血呢？祂把我們當作甚麼？許多門徒看不見屬靈境界的實際，他們多有退去，不再與主同行。直到今日，我們若沒有看見屬靈供應之路的實際，至終我們也會從主的路上退去的。

主耶穌對十二個門徒說：「你們也要去麼？」西門彼得回答說：「主阿，你有永生之道，我們還歸從誰呢？」彼得跟隨主將近兩年，從父得啟示，對主有些認識；就在這次主與門徒及眾人的談論中，彼得聽見並接受主話的開啟，知道主所說的話乃是「永生的話」。他在以過的年日從主的話得開啟，憑主的話得供應，因主的話而跟從。他認為，有你這位永生之道的主，我們還歸從誰呢？在天下人間，還有誰能夠供應我們，帶領我們走這條有福之生命的路呢？我們從起初到如今都是信你的了，又知道你是神所聖別出兒子（參路一 35）。

神讓彼得在跟從主的路上，在主許多話語的開導下，使他對主耶穌有更多的認識。

3· 認識耶穌是「基督」，是「永活神的兒子」

（太十六 16、17）

這是他們跟從主的第三年初期。

主在地上的工作已經兩年多了，很多人對主耶穌仍然感到困惑，甚至也有人懷著惡感的。主帶著門徒上到以色列的北疆該撒利亞腓立比的境內（希律王為羅馬皇帝該撒亞古斯督建了一個廟堂，供人民敬拜，成了當年政治宗教的重鎮）。主在這個不平凡的地方問門徒說，人說我人子是誰？他們說，有人說「是施洗的約翰」（連希律王也說，耶穌是施洗約翰復活了，因為祂也為人施浸）。有人說「是以利亞」，因為祂有以利亞的能力，又有人說「是耶利米」，因為他們常從主聽見祂那憂國憂民的情懷。另外，也有人說「是先知裡的一位」，這些人對主的看法是友善但較片面，對祂卻沒有真認識。

主問門徒說，「你們說，我是誰？」這才是主最關切的問題，到底你們說我是誰？彼得對主說：「你是基督，是永生神的兒子。」其實以利亞、耶利米、施洗約翰等人的屬靈的職事都不能代表主，主乃是眾先知所預言所企盼的那位，是全以色列民所期待的彌賽亞，是基督。

當彼得說，你是永活神的兒子，是那位完成神旨意的基督，主耶穌就對他說：「西門巴約拿，你是有福的；因為這不是屬血肉的指示你的，乃是我在天上的父指示你的」。從屬血肉的人所能指教的，最多只能達到認為祂是以利亞、耶利米、施洗約翰，或先知裡的一位；這些只是從外貌認識基督。至於聰明而富有猶太宗教智慧的掃羅，他卻認為耶穌只是拿撒勒党的頭目、是猶太教的叛徒。這些都是何等可

憐的認識！門徒提供的那些對人子的認識，已經是屬血肉的人所能達到的最高點。但蒙福的彼得，卻因天父的啟示，因著在跟從主的路程中，聽見看見這位拿撒勒人耶穌，他就認識祂是彌賽亞，祂有永生之道，祂是神的聖者，祂是基督，是活神的兒子。彼得蒙天父保守在啟示中，每一次對主的認識都是新鮮的，並且都在進步中，天父把基督的啟示放在他裡面，這啟示的光就越照越明。

我們對耶穌也需有天父的啟示，才能真認識祂是基督。這啟示的光，要在我們裡面越照越明；這啟示的光也要引導我們行事為人蒙祂喜悅，使我們漸漸的更多認識基督。這是當年彼得蒙福的經歷（雖然彼得還有許多不完全，但他因蒙福而有一個美好的開端）。

（二）主啟示他認識教會

（太十六 18、19）

1. 主耶穌是教會的建造者

那一天在該撒利亞腓立比，主耶穌是在對彼得更進一步見證祂是基督，是永活神的兒子；因此主耶穌說，我還告訴你，「你是彼得」。彼得第一次去見主，主對他說：「你要稱為磯法（即彼得之意）」，你現在是西門，還不是彼得；但你要稱為彼得，成為石頭。經過兩年多跟從主，生活在主面前，因主的生命和話語在西門裡面得著他、改變他；如今主能對他說：「你是彼得」，你現在是堅石了。是天父一再的啟示，主一再作工，使他成為堅石。主耶穌接著說：「我要把我的教會建造在這磐石上」。「教會」這一個名詞，在聖經裡這是首次出現的。是因主見到彼得已經有從父來的啟示，認識祂是基督，主才對他題起「教會」，因為基督來，乃是要建造祂的「教會」。「教會」，原文是「召出來」，指著會眾說的，即召出來的會眾。「教會」譯為「召會」，更近原文的意思。

主將「教會」啟示彼得，讓他認識教會乃是「我的教會」，意即「教會」是主的。而且讓他看見，主耶穌到地上來是為建造「我的教會」。因為神為著祂的兒子基督，要得著一個教會成為基督的配偶（新婦），然後神的旨意才能得著完滿的成功。用我們這一次的話來說，神所要得著的是一些預備好得榮耀的器皿；而這些器皿加起來就是神所要得著、主所要建造的那一個教會。所以一方面我們所注意的，是個人蒙恩典能成為一個預備好得榮耀的器皿，成為主所建造之教會的一部分，但是另一方面從神的旨意來說，祂不只是要得著一個一個的個人，而是盼望這些人能被建造成為那一個「榮耀的教會」——基督的身體。那一個榮耀的教會，就是到了有一天，從神那裡由天而降的「新耶路撒冷」（啟二十一—二十二）。

主說，我要把我的教會建造在這個磐石上。甚麼是建造教會的「磐石」呢？有人說，建造教會的磐石是彼得。天主教說因為主耶穌替西門改了一個名字叫磯法——彼得，所以他就是主指的那一塊磐石。他們認為主耶穌要把教會建造在彼得這個磐石上面。其實這是一個錯誤的說法，磯法是石頭的意思，卻是小石頭，不是大磐石〔注三〕。又有的人說，磐石就是基督！所以教會要建造在基督的上面，這話是對

的，但這話還只是對了一半。

到底教會建造在那裡？乃是建造在「基督被啟示出來，被人認識」的這一個根基——磐石上面，也就是指彼得從父所領受的這一個關於基督的啟示。換句話說，地上若有人在啟示裡認識耶穌是基督，教會就在那裡開始建造。若是我們這些人在啟示裡認識耶穌是基督，因著我們的認識，神在我們身上就開始有建造教會的工作。所以在這裡要緊的不單是彼得個人對基督的認識問題，也是我們必須對基督有認識。保羅說：「因我以認識我主基督耶穌為至寶。」呂振中譯本作：「為了要得認識我主基督耶穌——這種認識之至寶。」活泉新約希臘文解經直譯作：「為了認識我主基督耶穌，此一認識具有至高無上的價值」[注四]。因此，保羅為著這認識之至寶，他已經丟棄萬事看作糞土，惟有因著神的憐憫讓他能夠有這至寶貴的認識，來認識至寶的基督。

所以，彼得和保羅在神面前是一樣有這至寶貴的認識，來認識至寶貴的基督。願主恩待我們，使我們也得著這至寶的認識，來認識至寶的基督。

當基督被啟示出來，使彼得和保羅靈裡有所認識，彼得和保羅就開始被建造在教會裡，成為教會寶貴的一部分。若你我也蒙憐憫，得以在啟示裡認識基督，就要同被建造在主真實的教會中，也就是說，基督總是要把祂的教會建造在人蒙啟示對基督的認識上。

2·主把天國之鑰匙交彼得

主又對彼得說：「我要把天國的鑰匙給你。」主要他為天國作見證，把天國的門向人開啟，使人得以認識天國之王，而進入主的天國，作主的門徒，被主建造在祂的教會中。

彼得雖然已經在啟示中，略略認識基督和祂的教會，並蒙主把天國的鑰匙給他，但主還得向他啟示十字架，然後他才能完成「開啟天國之門」的託付。

(三) 主啟示他認識十字架

(太十六 21、24)

1·基督要建造教會，必須被釘十字架

主耶穌把「教會」啟示給彼得和門徒後，主才指示門徒，祂必須上耶路撒冷去，受長老、祭司長、文士許多的苦，並且被殺，第三日復活。彼得就拉著祂，勸祂說：「主阿，萬不可如此，這事必不臨到你身上。」（聖經原文意思是，彼得就拉主耶穌到他這一邊來，並且諫諍祂說，主阿，願神恩典、憐憫臨到你，使你不遭受到這一切。）彼得有叫主可憐自己的含意。彼得的意思是，主，你怎可有這一個要被釘十字架的思想！彼得為何緊張？因為被釘十字架太悲慘，太可憐了，十字架在當日羅馬帝國用來對待罪大惡極的囚犯的極殘酷刑罰。當主耶穌說要被釘十字架時，彼得知道那十字架的痛苦，所以他說，主阿，可憐你自己阿！何必蹣跚自己呢？你怎麼連自己也不愛惜呢？釘十字架會死得很悲慘，你被釘十字架不就甚麼都完了。另一面，那我們這些撇下一切跟從你的人，真是冤枉了！我們所盼望等待的是你要

作王，我們要和你一同在彌賽亞國度裡掌權！你被釘十字架，我們豈不完全無望了？所以彼得極度不贊成，這裡看到，彼得的反對好像是好心好意提醒主；但彼得也相當的為著自己。

彼得像是對主耶穌愛護備至，似乎為主考慮得很周全。但是主耶穌轉過來向著門徒（背著彼得）對彼得說：「撒但退我後邊去罷，你是絆我腳的；因為你不體貼神的意思，只體貼人的意思」（23；可八 33）。他不明白主耶穌為體貼神的意思到世上來，為完成神的旨意，祂的腳一步步走在十字架的路上，直到被釘死在十字架上。他只想到主的安危，只想到自己的得失，他勸阻主不要上十字架，這正是撒但的心意，他完全被撒但利用，成為一塊絆腳石，攔阻了主走十字架道路的脚步。一個已有啟示的彼得，也是一塊建造教會的石頭，一下子竟被撒但利用，成為主的絆腳石頭。所以主在那裡發出一個嚴肅的宣告：「若有人要跟從我，就當捨己，背起他的十字架，來跟從我」（24）。

2· 聖徒要被建造，必須背起他的十字架

這裡有一個十分重要的真理原則，就是主耶穌必須被釘十字架，教會才能得著建造。人若要被建造在教會裡，人若要在教會建造的事工上與主同工，就必須背起他的十字架來跟隨主，這是神旨意中所定規的事。所以你我要成為一個榮耀的器皿，要成為被建造在榮耀教會中的一分子，那麼，主需要經過十字架，我們也必須經過十字架。這是進入榮耀的惟一道路，此外沒有第二條路。

（四）主啟示他認識榮耀

1· 在聖山上主顯出威榮

彼得得天父和主耶穌的啟示後，過了六天，主耶穌帶了彼得、雅各和約翰上了聖山，主在他們面前變了形像，榮耀從作人子的耶穌裡面照耀出來（這榮耀乃是人子因順從而有的榮耀），整個聖山滿了主耶穌的榮耀；彼得、雅各和約翰在聖山上那個快樂的情形，真是無法形容！因為他們被帶到榮耀之中了。摩西和以利亞也在榮耀中顯現，與主耶穌一同談論主在耶路撒冷將要成就的事——被釘十字架而死；這個死並非悲慘的死，乃是成就神旨意的死，是一個榮耀的死，祂將從這個世界出去，藉此進入父的榮耀，也就是說，祂將要成就神榮耀的旨意和計畫。

在聖山上，他們是歡歡喜喜。從對觀的福音書中，我們看見彼得對耶穌說：「拉比，我們在這裡真好；可以搭三座棚，一座為你，一座為摩西，一座為以利亞。彼得不知道說甚麼才好；因為他們甚是懼怕」（可九 5-6）。說這話的時候，有一朵雲彩來遮蓋他們；他們進入雲彩裏就懼怕（路九 34）。「……且有聲音從雲彩裡出來說，這是我的愛子，我所喜悅的；你們要聽祂。門徒聽見，就俯伏在地，極其害怕」（太十七 5-6）。

那時，彼得、雅各和約翰雖然能夠預嘗主那個榮耀，可是三個門徒既歡喜卻又懼怕。你們想，若是今天主來了，把我們全都帶到榮耀裡去好不好？你們都會說好。而我說不一定好！為甚麼？因為我們沒有像他們見過榮耀，不會知道那榮耀是甚麼

情景。可是彼得、雅各和約翰被帶入這榮耀時，都嚇壞了。為甚麼？因為這個不榮耀（污穢）的人被帶到榮耀裡，是太可怕的事情，污穢的人是承受不了神的聖潔與榮耀的。難怪他們從開頭到末了都甚懼怕。因此，你我這些不聖潔的人被帶到榮耀裡去，是痛苦而不是榮耀！

2· 要進入榮耀，必須被主改變

所以我要加重的說這件事，你我必須被主改變，讓主的榮耀先充滿在我們裡面，我們就需要先被倒空。我這個人必須先被潔淨、倒空，被聖靈充滿、改變，從裡面到外面成為一個榮耀的人，然後我們才能被帶到榮耀裡去，那才是蒙福！今天照著現在你我的光景，若主把你我帶進榮耀裡去，那是何等羞愧、懊惱的痛苦！所以我們天天盼望榮耀的主回來，這是對的；可是不能一直坐在那裡等候榮耀，而是要求主多多地改變我們。不是等年紀老了，我就「蒙主寵召」回天家；若不是主的憐憫，主改變了我，就是到了時候回天家，那可不是真的蒙寵召。有的人到了年歲大了，屬靈生命成熟了，成為一個充滿神榮耀的器皿，這時才安然見主，那實在是好得無比。若是我們沒有好好讓主改變，怎麼能進入榮耀呢？願主恩待我們，使我們有改變。我們在這裡看見主憐憫了彼得，給他那麼多的大啟示，實在叫人羨慕，實在好極了！但彼得這個人，對於基督雖有那麼多美好的認識，若不是主憐憫他，製作他、改變他，他仍不能成為榮耀的器皿。我們要看主如何繼續在他身上作改變的工作。

：三、彼得「己」生命的顯露

因著神旨意的需要，神不讓彼得只停留在啟示中，神要他不斷認識自己，就是那攔阻人跟從主的「己」生命。因此，神就讓彼得那個天然生命顯露出來，好使他繼續蒙恩。

（一）攔阻主上十字架

剛才我們說了，主耶穌說，祂要把祂的教會建造在人對基督的認識上面。然後祂又說，祂必須上耶路撒冷去，被交給人釘十字架。彼得就拉著主耶穌勸祂說，主阿，萬不可如此！這事必不臨到你身上。彼得蒙天父的啟示，認識耶穌是基督，又蒙主啟示，基督要來建造祂的教會。但當主再向他啟示祂的十字架時，彼得卻落在「己」生命裡；人的「己」是不會領會十字架是「必須」的。活在「己」生命中的彼得，不能容忍他的主被釘十字架，他以為主被釘十字架，甚麼都完了；主死了，那能建造教會；主死了，門徒們也完了。因此，他憑己意說：「主阿，願神恩典、憐憫臨到你，使你不遭受到這一切」，我彼得怎能讓人把你釘十字架呢？彼得好像為主著想，其實是考慮到自己的利益，但他卻完全被撒但利用了。撒但利用他成為攔阻主的絆腳石，他只會體貼人的意思，卻沒有體貼神的意思。

（二）留戀山上所見的威榮

我們曾講到主耶穌帶了彼得、雅各和約翰上了山。忽然有榮耀從主裡面射出來，充滿聖山。並且有摩西、以利亞一同顯現在榮耀裡與主說話，真是奇妙。以色列人沒有不知道摩西與以利亞的。可是他們生得太遲了，沒有見過摩西、以利亞。那一天在聖山上，忽然有摩西和以利亞顯現，並且被他們認出了，這實在太奇妙太好了。所以彼得真是得意忘形，他說，我們在這裡真好！我要搭三座棚。一座為你，一座為摩西，一座為以利亞。他好緊張，彼得不是一個不善言的人，可是那一天他不知怎麼講才好，因為他們甚是懼怕。

這裡我們看見，彼得在那個山上，有很多主意，也許他說，我們沒有想到山上是如此榮美，又有我們所景仰的先聖，讓我們都留在這裡不要下山！他建議搭三座棚，他蠻虛心的，他沒有說我們搭六座棚，其中一座為自己。他倒想，他們三個門徒在外面看門也是好的。他們所敬重的夫子，還有摩西、以利亞，一個人一座棚就夠了，他像是蠻捨己的呀！但他自己的意見太多了，外面像是捨己，在裡面卻是深藏著「己」的意見，忘了前面還有當走的路。所以雲彩 遮蓋他們，神的話出來說：「這是我的愛子，我所喜悅的，你們要聽祂，在這榮耀裡當說話的是神的愛子主耶穌，彼得應該閉口不言，彼得應該聽神的愛子要如何說才對。之後，他們跟著主耶穌下山去。彼得一生受榮耀之主的吸引而忠心跟從主，服事祂，直到晚年他回憶當年在聖山上難忘的經歷，他說：「…… 乃是親眼見過祂的威榮。祂從父神得尊貴榮耀的時候，從極大榮光之中，有聲音出來向祂說：『這是我的愛子，我所喜悅的。』我們同祂在聖山的時候，親自聽見這聲音從天上出來」（彼後一 16--18）。

（三）替主應承「納」丁稅

他們下山沒多久，來了一位聖殿收丁稅的人，他問彼得，你們的夫子納不納丁稅？彼得沒去問主，一口應承：「納。」我們的先生怎能不納呢？彼得進了屋子，主耶穌還沒等他開腔就先問他，西門，你的意思怎樣？「世上的君王是向誰徵收關稅丁稅，是向自己的兒子呢？是向外人呢？」他回答說，「是向外人。」耶穌說：「既然如此，兒子就可以免稅了」。主耶穌是以這個比喻給彼得看見，祂是神的兒子，聖殿是神的殿，神的兒子還要納丁稅作修殿的費用麼？這裡，主耶穌又給彼得上了一課，叫他看見自己是隨便說話、自作主張的人。彼得既然答應在先，當然就得納丁稅，但主和彼得沒有錢怎麼納？現在若不納丁稅恐怕觸犯他們，就納吧。主說，你往海邊去釣魚，把先釣上來的魚拿起來，開了牠的口必得一塊錢，可以拿去給他們，作你我的丁稅。

我們一起來思想釣魚這一件事。有許多年輕人對釣魚很有興趣。請想想看，到底釣魚好玩麼？那日應該是大白天，主要彼得去釣魚，我們還記得，當年他們常在夜裡去打魚，白日除了神蹟是很難打到魚的。如今在白日，而且不是帶網去打魚，乃是拿著釣竿去釣魚，那兒來魚上釣？而且隨便一條魚上釣也不行，必須口裡要有一塊錢的那一條魚上釣才行呀！感謝主，彼得這個人，性子急，口又快，這樣一個性

急口快的人，這次主讓他去釣魚，對他是個最好的功課。當主叫他去釣魚，他順從主的吩咐，拿了釣魚竿，也許踏著沉重的腳步，他邊走邊禱告，仰望神的憐憫，當他拋出釣魚鉤時，他禱告著「如今依從你的話我拋出釣魚鉤了」。他等候那條口裡含著一塊錢的魚兒時，他繼續禱告著。神阿，你知道牠在那裡，求你命令牠遊過來，使牠快快來上鉤。他忍耐等候，迫切禱告。像他這樣一個急性子又自我作主的人，只能憑信心禱告，忍耐著等候，禱告又禱告，忍耐又忍耐，等候再等候，這對彼得實在是太好的功課了。終於那條魚兒上鉤了，開了牠的口，正是有一塊錢可以作為他的主和他的丁稅。那日他受主的對付，也再一次看見神的大能作為和榮耀。

我們記得在聖山上，神告訴他：「這是我的愛子，你們要聽祂！」可是剛下了山，他就馬上忘得乾乾淨淨，主耶穌是神的兒子，為甚麼要納丁稅？同時他也沒有去問主，聽聽主怎麼說，就替主應承納稅。人的天性真難呀！脾氣急的人，你叫他每一件事、每一句話要先求問主，看主怎麼說，這可不容易；所以主必須對付彼得。

(四)「己」的自信

主被賣的那一天聚集門徒，祂的心裡感覺很沉重，因為祂知道就要離開他們被釘死於十字架上，主說：「今夜你們為我的緣故，都要跌倒；因為經上記著說：『我要擊打牧人，羊就分散了。』但我復活以後，要在你們以先往加利利去。」但彼得說：「眾人雖然為你的緣故跌倒，我卻永不跌倒。」主耶穌又對他說：「西門！西門！撒但想要得著你們，好篩你們，像篩麥子一樣；但我已經為你祈求，叫你不至於失了信心；你回頭以後，要堅固你的弟兄。」彼得說：「主阿！我就是同你下監，同你受死，也是甘心。」主耶穌說：「今夜雞叫以先，你要三次說不認得我。」彼得卻極力地說：「我就是必須和你同死，也總不能不認你。」彼得的話又乾脆，又堅定，他實在願意為著主；但他卻不知道就在今夜，他要三次否認主。這些將發生在彼得身上的事，主都先告訴他。但他還是自認剛強，覺得即便眾人都跌倒，我一定不會的。主的話彼得聽不進去（參太二十六 31~35；路二十二 31、32）。

1 揮刀護主

當那些捉拿主耶穌的人和羅馬兵丁一起來了，彼得看見自己人陷入包圍中，就奮不顧身的揮刀保護他的夫子，這是他在天然裡的勇敢。他拿起刀來就砍，把馬勒古一隻耳朵削掉了，還得麻煩主耶穌把馬勒古的耳朵醫好。主告訴彼得說，「收刀入鞘罷，凡動刀的，必死在刀下」（太二十六 52）。彼得看到動刀也沒有用，眼看著主耶穌給人捉去，心中實在不是味道！

2 遠遠地跟隨耶穌

在那危急驚恐的場合中，他心裡確實在想，耶穌真的被捉去了，那怎麼辦阿？跑麼？不好意思，我剛說我一定要跟隨主，要保護主，怎麼可以見死不救？勇敢的彼得竟然害怕起來了。當主耶穌被捉拿去的時候，彼得只是遠遠地跟隨耶穌。跑掉？心裡不平安；跟得太近，心裡害怕。那只好取一個適中的行動，就是遠遠的與主耶

耶穌保持一定的距離，這樣就還是跟隨耶穌，又保平安無疑。

彼得揮刀護主和他遠遠地跟隨耶穌，都是出自「己」生命的表現。

3· 三次否認主

彼得很聰明，就這樣跟隨耶穌到大祭司的院子裡。主耶穌在前院裡受審判，彼得見人們在那裡烤火，他也不是為取暖，其實他是心急如焚，卻在那裡裝著與眾人一同烤火，他想這樣會較安全一點，比較不會被猜疑。不久來了大祭司的一個使女看見他，說，你素來也是同那個拿撒勒人耶穌一黨的。彼得在眾人面前不承認，說，我不知道，也不明白你說的是甚麼！於是出去，到了前院，雞就叫了（可十四 66-68）。既出去，到門口又遇見那使女，使女看見他就對那裡的人說，這個人就是同拿撒勒人耶穌一夥的。彼得又不承認，並且起誓說，我不認得那個人！過不多時，旁邊站著的人又對彼得說，你真是他們一黨的；因為你是加利利人，你的口音已經把你露出來了。彼得又不承認：就發咒起誓的說，我不認得你們說的這個人；他好像是說，我若認識這個人，就讓神處罰我，我就死在你面前，我真的不認識這個人哪！哦！當他說到這裡，真的，立時雞叫了第二遍（參太二十六 71 — 75）。

他先時揮刀護主，孤軍奮戰，表現何等勇敢；如今他竟三次發咒起誓地否認主，他竟如此軟弱、退縮。彼得的勇敢與退卻，其實都是肉體的表現。天然雖然勇敢，在屬靈爭戰上卻是軟弱如蘆葦。

彼得的天然勇敢不知道到那裡去了！他天然的勇氣不見了，就一直想要洗脫和主耶穌的關係。他想站遠一點，把一切都賴掉。可是他心裡平安麼？他硬著嘴巴說，我若認識祂，我就怎樣怎樣……。可是今天我怎會變成這樣的一個彼得呢？連我自己都不認識了！因此他一面在那裡否認主，一面也在那裡看著在前院受審判的夫子。主早預知彼得會三次否認祂，因，此直言相告。這時主就轉過身來看他！這裡的「看」，和第一次彼得去見主，主詳細地「看」他的「看」，完全是同一個字。主在受審判受難為的時候，祂的心顧念的不是祂自己，祂所關心的乃是祂所愛的門徒。那樣發咒起誓地否認祂的門徒，主的心為他擔憂，主在那裡為他流淚。我們有一詩句說：「惟有彼得所見的淚眼」；當彼得那一天看見主耶穌含淚的眼睛，其中流露出瞭解與憐恤，彼得的心難過得像刀割一樣。所以他惟一的辦法就是出去痛哭，是猝然大哭，並且哭了很久。

現在我們看見，這一個因主耶穌的憐憫，蒙受那麼多恩典，有過一連串啟示，對主有許多認識，並且多年跟隨主的彼得，雖然他曾經對主表示無論如何都為主，就是和主同死也是願意，絕對不會否認主；到如今他仍然還活在天然的生命裡。他說的這些話只是發自他天然生命無知的勇敢，不過是「己」生命的誇口。但是我們要看見，彼得憑著天然的意志，向主保證忠誠；彼得也的確用他天然的力量在那裡拿起刀來保護主耶穌。可是等他發覺危機到來之時，天然人的弱點就暴露了，他剩下的只有懼怕。他所有的力量、所有的膽識，都不知道到那裡去了。一個堂堂的耶穌頭號門徒，為著保護自己，為著與主劃清界線，竟然在丫頭、僕人面前三次否

認主，並且是發咒起誓地否認主，這真是叫人難以想像，彼得會有那麼大的反面轉變。曾經有一個產業很多的少年官，從小就遵守誡命，他來問主耶穌「承受永生」之道，主要他去變賣所有的分給窮人，還要他來跟從主。那少年人就憂憂愁愁地走了。主耶穌說，有錢的人進天國是很難的。但彼得卻不同，他為著跟從主，實在撇下所有的（路 十八 18-28；參太十九 16- 27）；他也好像未曾為著他外面的這些撇棄而後悔。他心裡願意為主犧牲一切，表示他向著主的忠誠。但他萬萬沒有想到，在主十字架跟前，死亡的權勢竟然把天然勇敢的彼得征服了；他竟然接二連三地在小丫頭、僕人面前發咒起誓的否認主。彼得從來未曾認識自己竟是如此的貪生怕死；在十字架的跟前，彼得天然的生命才被顯露。他出去痛哭，為著他自己的軟弱，失敗而哭，為著愛惜他自己而哭；但他還未徹底認識自己。

感謝神，十字架的光將彼得天然的生命顯露出來。他的勇敢、他的絕對、他的一切捨棄、他的熱切愛心，以及後來他的懼怕膽怯、他的努力保護自己，都不過是天然生命裡的表現。這就是還活在天然裡的彼得必然有的光景。你我也一樣，凡被主耶穌呼召來服事神的，都不能憑天然的生命來服事。主耐心的帶領著彼得，讓他在失敗中略略認識自己，並且主要拯救彼得脫離可憐的自己。

四、神的憐憫挽回彼得

我們的神早就認識彼得，並且神實在憐憫彼得，讓他的「己」生命有充分的機會表露，使他一直表現自己，並且對付他的「己」生命。

（一）主以淚眼注視彼得

我們看見主是那樣溫柔又忍耐地引導彼得，當彼得說，眾人為你的緣故跌倒，我卻永不跌倒。主對他說，撒但想要得著你們，好篩你們，但我已為你祈求，叫你不至於失了信心，你回頭以後，要堅固你的弟兄。主雖然預先告訴他已為他禱告了，但那個時候，活在天然裡的彼得，是不能領會的；一直等到主受審判，他一連三次否認主，主回頭看他之時，他才記起主曾經對他說過的話，他心中極為不安。主回頭仔細的看著他，四目相投之下，彼得被看垮了！所以他極為難過，發現自己原來是這樣的出爾反爾，真是對不起愛他的主。他就出去痛哭，這也正是神憐憫他，給他一個悔改的機會。

（二）主惦記彼得

主耶穌從死裡復活後，守候墳墓的天使知道主心裡最惦念的是彼得；所以，他們向那些到墳墓來找主耶穌的婦女們說：「你們可以去告訴祂的門徒和彼得，……」（可十六 7），特別說，「和彼得」，主要在他們以先往加利利去；在那裡他們要見他。

婦女們才回頭走，忽然主耶穌親自來遇見她們，急切地對她們說：「不要害怕，你們去告訴我的弟兄，叫他們往加利利去，在那裡必見我」（太二十八 10）。「告訴我的弟兄」當然包括彼得在內；因為主知道彼得經歷極深的失敗，幾天來，他正陷入痛苦的深淵裡。天使和主給他的信息是，主正懷念他；主早就為他禱告，如今又一再要婦女們給他帶口信，叫他不至失去信心。

(三) 主在耶路撒冷向彼得顯現

1 主日下午單獨向彼得顯現

主完全知道彼得深陷在絕望中，可能在復活之日的午後，主迫不及待的先向他顯現(參林前十五 5)。主的赦免、同情、體恤、安慰，多少人已經進入彼得的心。

2 主日晚上向十個門徒顯現

到了晚上，十個門徒聚集的時候，主來到他們中間，向他們顯現。當彼得也在那裡。主要他們看祂的手、祂的腳，要他們摸祂有骨有肉的身體；主還在他們面前吃了一片燒魚，又向他們吹了一口氣，說：「你們受聖靈」(約二十 19~22)。

3· 第八日向十一個門徒顯現

過了八天，主耶穌第二次向十一個門徒顯現，主要是使多馬得釋疑慮；對彼得而言，這已是第三次顯現(參約二十 26)。以上幾次顯現，主要是為著增加彼得和門徒的信心。

(四) 主在加利利約定的山向十一個門徒交付

大使命

他們按著主受難之前，及復活之後的囑咐，去到加利利約定的山〔注五〕；主在那裡等著向他們顯現，他們見了耶穌就拜祂；然而還有人疑惑。主對他們說：「天上地下所有的權柄，都賜給我了。所以你們要去，使萬民作我的門徒，奉父、子、聖靈的名，給他們施洗，凡我所吩咐你們的，都教訓他們遵守；我就常與你們同在，直到世界的末了。」這就是主交付門徒的大使命(參可十四 28，十六 6-7；太二十八 16-20)。主從死裡復活，雖已多次向門徒顯出真實的憑據，到那時還有人對復活的主有疑惑。但主將大使命交付門徒，若他們能從主接受此大使命，使萬民來作主門徒，他們就必經歷神福音的大能，並經歷主實際的同在；他們對復活之主的信心也必增長。

(五) 主在提庇哩亞海邊向七個門徒顯現

又過了不多日，他們還在加利利之時，未見他們安靜等候主，反而看見彼得說：「我打魚去。」六個門徒也回應，他們一起到加利利海邊去打魚。這個打魚是說明彼得認為自己沒盼望了，不行了；雖然主一而再、再而三、三而四的向彼得顯現過四次了，但彼得仍然起不來。在先前，他總覺得自己有別於同伴，比他們更剛強，更配事奉主，更能為主受苦。但如今他轉到另一端，他感到別人也許可以事奉主，「我卻完了」。一個憑天然生命而活而事奉的人，就像彼得一般，熱麼就熱到一百三十度；冷麼卻冷到零下三十度。或熱或冷，都是出於「己」生命的表現。不過彼得能夠冷卻下來，經主多次的顯現，還是起不來，未嘗不是好事，這是主奇妙的作為，要把彼得帶到「絕望」，好使盼望之主來作重建的工作，使他被塑造成「盼望的使徒」。

那天，就在提庇哩亞海邊，他們打了一夜的魚，卻沒有所得。他們本是老練的漁夫，可是一條魚也打不到。天將亮的時候，主在岸邊向他們顯現，叫他們把網撒在船的右邊，結果就打到一百五十三條大魚。在岸上，主為他們預備了炭火，上面有魚，又有

餅，主還要他們把剛打來的魚加上幾條。就在那個早餐上，主特別對彼得說話。主問彼得說：「彼得，你愛我比這些更深麼？」

彼得說：「主阿，是的；你知道我愛你。」耶穌對他說：「你餵養我的小羊。」耶穌第二次又對他說：「你愛我麼？」彼得說：「主阿！是的，你知道我愛你。」耶穌說：「你牧養我的羊」第三次主又對他說：「你愛我麼？」彼得因為耶穌第三次對他說：「你愛我麼？」就憂愁，對耶穌說：「主阿！你是無所不知的，你知道我愛你。」耶穌說：「你餵養我的羊。」

在主耶穌和彼得的三次對話中，每次雙方都用「愛」這個字，但他們卻是用兩個不同意思之「愛」。

主前面兩次問彼得，用的「愛」字是一種意；而主第三次用的「愛」和彼得三次回答主所用的「愛」字，又是另一種意思。主首先兩次所用的「愛」是超越的愛，根深蒂固的愛，是原則的愛。主第三次和彼得三次所用的「愛」，是較低層次，屬於親密、友好之熱情的愛（有時亦譯成親嘴），重在表現的愛[注六]

神要求屬祂的人，對祂不只要有密友之情的愛，更是希望能領受那超越、根深、原則的愛。但人天然「己」的生命，卻往往只能達到熱情的愛。除非「己」生命被對付，人就不可能進入那超越的愛，來愛神和神的兒女。

主一再問彼得，曾用那超越的愛愛主麼？彼得雖撇下一切跟從主，他願意為主死，他揮刀砍人保護主，這些只是友愛還是超越的愛呢？他為了自保安全，竟在使女面前否認主，並且再三發咒起誓地否認主。至此，這又說明甚麼呢？他非但對主沒有超越的愛，連密友的愛也說不出口了；他只是愛自己，為自保安全，竟否認主，否認得乾乾淨淨，所以當主問他時，他只能對主說，你知道我以朋友的愛愛你。當主第三次對他說：「你就用朋友的愛愛我麼比？」彼得聽了就憂愁，因為他曾熱愛他的主，然而為求自保，竟然發咒起誓地否認主，這還算是對待朋友的愛麼？他對主的愛，到底怎麼算？他完全說不上，面對愛他而不肯放他之主，他自責，他憂愁，他對主說：「主阿！你是無所不知的，你知道我愛你。」以往彼得自以為甚麼都知道，如今他只能對主說：「主阿！你是無所不知的，你知道……。」經歷厲害失敗的彼得，他的自信開始被拆毀。如今若說，他不再愛主了，也不是，他實在仍然願以朋友之愛來愛他的主，但說不出響亮堅定的聲音了。

主把牧養神兒女的責任再三鄭重地交給彼得，然後又對彼得說一句話：「我實實在在的告訴你，你年少的時候，自己束上帶子，隨意往來；但年老的時候，你要伸出手來，別人要把你束上，帶你到不願意去的地方。」（參約二十一 15~18）。這段經文，對彼得來說太重要了，說出彼得一生的轉捩點。在天主教和基督教許多的圖片中，主的十二個門徒裡，那個鬍子和頭髮蒼白的就是彼得。其實他們弄錯了，因為彼得那時還是年少的人，想甚麼就說，要甚麼就作。主告訴彼得說，你「年少的時候」，隨意往來。彼得當時血氣方剛，天然生命喜歡隨意往來。這樣的性格能被主用麼？這樣的性格能牧養主的群羊麼？所以，雖然彼得是一個天生的領袖，可是他

這樣的性格，完全不合適擺在教會的建造中。感謝神，因著神奇妙的作為，聖靈興起奇妙的管治，讓這個剛愎自用的彼得，完全不認識自己的彼得，經過極大的失敗，再三發咒起誓否認主；厲害的跌倒，使他覺得自己完全不行，完全沒有盼望了。這是聖靈奇妙的工作，為著要將彼得塑造出一個合主使用的性格。在失敗中他被主得著，他天然的性格被主拆毀，然後主多次的向他顯現，使他從軟弱失敗中被主挽回過來。彼得失敗得很徹底，被主拆毀得也很徹底。在失敗中，主的眼睛把他細細的看著，這個看，看到他深處去了，這個看，就是光的拆毀。神的兒女的性格越強越需要光。神的話是光，但是對有些人還是照不進去；也許需等到他厲害地失敗了，那時候光才照進去，在他身上才發生果效；然後神用祂的憐憫和慈愛挽回他，聖靈才把他重建。彼得就是這樣。

（六）領受從上頭來的能力——接受大使命

主曾在加利利約定的山把「大使命」交付十一個使徒。因著門徒的軟弱，他們留在加利利的日子，仍感無所事事，就在彼得領頭下，七個門徒一同下加利利海（提庇哩亞海）打魚去，整夜勞碌卻無所獲；主再在海邊向門徒顯現，教他們再下網，而網滿了打魚，共一百五十三條。主又為他們預備早餐；然後主與彼得有親切的交談，再三交付牧養主羊群的使命，並將他日後的道路——「你要伸出手來，別人要把你束上，帶你到不願意的地方」指示他。他們受主的引領就從加利利回耶路撒冷去。

主在升天之前，聚集門徒于橄欖山，吩咐他們：「但聖靈降臨在你們身上，你們就必得著能力，並要在耶路撒冷、猶太全地，和撒瑪利亞，直到地極，作我的見證」。

（徒一 8）。之後主就被接升天。

主為著所交付門徒的「大使命」，再三叮囑彼得；彼得終於在主恩典中帶著眾門徒上耶路撒冷的小樓，就在那裡等候聖靈的降臨。

五、彼得蒙憐憫成為基督的見證人

（一）用鑰匙開啟天國的門

1 天國的門為猶太人開啟

五旬節到了，聖靈降臨，彼得得著能力，他從聖靈的能力中站起來，使用主交付他的天國鑰匙。在那形勢逼人之際，他勇敢地不顧性命，為主向眾人作主復活的見證。結果那日有三千人受浸，之後又有五千人悔改。這是原來的彼得能作的麼？不！這全是神的憐憫。我們沒有忘記主耶穌曾經告訴他，我要把天國的鑰匙交給你，凡你們在地上所捆綁的，在天上也要捆綁；凡你們在地上所釋放的，在天上也要釋放。所以感謝神，到了五旬節聖靈降臨的那一刻，彼得變成了一個新的人，他手裡拿著天國的鑰匙，開啟了天國的門，很多猶太人進入天國，成為天國的百姓，作主的門徒。

2 天國的門為外邦人開啟

又過了些日子，他又蒙聖靈的帶領，蒙聖靈再三地改正，要他到哥尼流的家裡

去；他用天國的鑰匙為哥尼流的家開啟了天國的門，把天國擴展到外邦人中。結果我們看見，一些外邦人成了天國的百姓，作主的門徒，使主可以把他們建造在神的教會裡。首先是猶太人進入神的教會，接著聖靈的工作在外邦人身上，使外邦人也進入神的教會。實在說來，教會只有一個，沒有猶太教會和外邦教會之分，不過就著先後來說，救恩原是從猶太人開始的。猶太人先蒙恩，先進入教會，然後神又藉著彼得開了外邦人救恩的門，叫他們湧進天國，也就是進入神的教會。

感謝神！這樣一個被人認為無學問的小民，又曾三次否認主的彼得，因著神的憐憫，竟然被祂大大使用，成為一個貴重的器皿，開啟了天國的門，猶太人、外邦人，很多神所揀選的兒女，進到主的教會來了。這是神極大的憐憫。主當天把天國的鑰匙託付彼得，主也要把鑰匙託付他所揀選的門徒。

（二）作基督復活的見證人

1. 「五旬節」為基督復活作見證

（徒二 14~41）

五旬節，彼得被聖靈充滿，得著主復活大能，起來「作基督復活的見證人」。彼得和十一個使徒站起，高聲說：「祂既按著神的定旨先見，被交與人，你們就藉著無法之人的手，把祂釘在」十字架上殺了。神卻將死的痛苦解釋了，叫祂復活；因為祂原不能被死拘禁。這耶穌，神已經叫祂復活了，我們都為這事作見證人（原文直譯）。祂既被神的右手高舉，又從父受了所應許的聖靈，就把你們所看見所聽見的澆灌下來。故此，以色列全家確實的知道，你們釘在十字架上的這位耶穌，神已經立祂為主為基督了」（徒二 23、24、32、33、36）。那日領受彼得之見證，悔改信主而受浸的約有三千人。

2. 在聖殿所羅門廊下為基督復活作見證

（徒三 1—4 4）

後來在申初禱告的時候，彼得約翰要進聖殿去，奉主耶穌基督的名，叫那個坐在美門口生來癱腿的乞丐，得著完全的健壯；那乞丐拉著彼得約翰一同進入聖殿，走著、跳著、讚美神！於是引來在殿裡的大批群眾感到希奇。彼得就對百姓說：「為甚麼把這事當作希奇呢。……亞伯拉罕、以撒、雅各的神，就是我們列祖的神，已經榮耀了祂的僕人耶穌；你們卻把祂交付彼拉多。」「你們殺了那生命的主，神卻叫祂從死裡復活了。我們都是為這事作見證人（原文直譯）。我們因信祂的名，祂的名便叫你們所看見所認識的這人，健壯了。」彼得說：「所以你們當悔改歸正，使你們的罪得以塗抹，這樣，那安舒的日子，就必從主面前來到」（12、13、15、16、19）。

彼得約翰正與百姓作見證時，祭司和守殿官把他們收押，但這日聽道信主的男丁約有五千。

3. 在公會前為基督復活作見證

（徒四 5—22）

第二天，使徒站在公會前，那時彼得被聖靈充滿，說：「你們眾人，和以色列百姓，都當知道，站在你們面前的這人得痊癒，是因你們所釘十字架，神叫祂從死裡復活的，拿撒勒人耶穌基督的名。祂是你們匠人所棄的石頭，已成了房角的頭塊石頭。除祂以外，別無拯救。因為在天下人間，沒有賜下別的名，我們可以靠著得救」（10-12）。

被釋放的彼得和約翰，他們求問神說：「一面叫你僕人大放膽量，講你的道，一面伸出你的手來，醫治疾病，並且使神蹟奇事，因著你聖僕耶穌的名行出來」（30）。禱告完了，聚會的地方震動；他們就都被聖靈充滿，放膽講論神的道。

4 再到公會前為基督復活作見證

（徒五 12-42）

主藉使徒的手，在民間行了許多神蹟奇事，信而歸主的人越發增添，連男帶女很多。大祭司率人把使徒收在外監。主的使者領他們再去站在殿裡，讓他們把這生命的道，講給百姓聽。使徒又被帶回公會受審問。彼得和眾使徒回答說：「你們掛在木頭上殺害的耶穌，我們祖宗的神已經叫祂復活。神且用右手將祂高舉，叫祂作君王，作救主，將悔改的心，和赦罪的恩，賜給以色列人。我們是這事的見證人。聖靈一就是神賜給順從之人的一一也是（原文直譯）」（30-32）。

5 到哥尼流家為基督復活作見證

（徒十 34-48）

彼得來到百夫長哥尼流家裡，彼得說，神怎樣以聖靈和能力，膏拿撒勒人耶穌，祂在各地所行的一切事，有我們作見證人（原文直譯），「他們把祂掛在木頭上殺了。第三日神叫祂復活，顯現出來，不是顯給眾人看，乃是顯給神豫先所揀選為祂作見證的人看，……祂吩咐我們傳道給眾人，證明祂是神所立定的，要作審判活人死人的主。眾先知也為祂作見證，說，凡信祂的人，必因祂的名，得蒙赦罪。」彼得還說話時，聖靈降在一切聽道的人身上；就吩咐奉耶穌基督的名為他們施浸。

（三）成為與基督同受苦的見證人

彼得曾在基督十字架苦難跟前，為求自保而三次發咒起誓不承認主。因著受苦受死之主，祂給彼得愛的啟示與激勵，使他對「受苦」有了新的認識、經歷和回應。因此在他寫給各地神兒女之彼得前書中，對「受苦」有具體的啟發和教導，讓基督徒對「苦難」有更正確的認識。而他自己因著神的憐憫，也成為一位與基督同受苦的見證人。現在把彼得前書中這方面的意義簡述如下：

1· 基督為成全「完全的救恩」受苦難

（彼前一）

彼得前書第一章說到，基督從死裡復活的靈，重生了我們，叫我們預嘗祂的完全救恩，並且給我們活的盼望一就是可以得著主在末世顯現時所要帶給我們的那完全救恩。

主為使我們今日就更多體驗祂的完全救恩，祂就領我們經歷暫時的各樣試煉（苦

難)，叫我們的信心既被試驗就更顯為寶貴，並且得著信心的果效——「魂的救恩」。

感謝神，我們在信心裡得神能力的保守，到那日就可以去承受那屬天的基業——「完全的救恩」。因此，我們要約束心中的腰、謹慎自守，專心盼望耶穌基督顯現的時候所帶來給我們的救恩——就是那「完全的救恩」；並在他面前得著稱讚、榮耀、尊貴。

基督為了成全這完全的救恩，祂必須受苦難。感謝神，「基督受苦難」——藉著十字架的死、復活、升入高天，得著榮耀，為我們成就了這完全的救恩，這是存留在天界裡的基業，也就是到末世祂再次顯現時帶給我們完全的救恩。

2 基督為基督徒留下受苦的榜樣

（彼前二）

基督並沒有犯罪，也無須受苦；然而「基督卻為我們受過苦」；在受苦時，祂並沒有犯罪，口裡沒有詭詐，祂被罵不還口，受害不說威嚇的話，只將自己交托那按公義審判人的主。祂被掛在木頭上，親身擔當了我們的罪，使我們既在罪上死，就得以在義上活。

基督為我們留下受苦的榜樣，叫我們跟隨祂的蹤行。

我們以往行事為人，因犯罪而受責罰，良心在神面前常有虧欠，如今既蒙救贖，必須保持在神面前有無虧的良心，就是對得住神的良心，這樣就能甘心忍受冤屈的苦楚，忍受因行善而受苦，將自己交托那按公義審判人的主，這在神看是可喜愛的。

神召我們正是為使我們跟隨基督受苦的腳蹤行，叫神得喜悅。

3 基督也曾一次為罪受苦（受死）

（彼前三）

義者基督，原無須受苦受死；該受苦受死的，正是我們這些不義的罪人。但「基督也曾一次為罪受苦受死」，就是義的代替我們這些不義的，為要把我們引到神面前，得稱為義。

我們這些不義的罪人，活在世上本有許多苦楚，還得承受作惡的審判與報應。但如今我們因信基督而稱義的人，若為義受苦，也是有福的。

神的旨意若是叫我們因行善受苦，總強為行惡受苦。因基督一次受苦，為要引我們到神面前；我們若按神的旨意而受苦，也將被引到神面前。

4 以基督受苦的心志作為兵器

（彼前四）

「基督既在肉身受苦，你們也當將這樣的心志作為兵器。因為在肉身受過苦的，就已經與罪斷絕了」。祂受一切的苦，是為遵行神的旨意而受苦，為拒絕撒但的試探而忍受苦難，為著能體恤同情我們的軟弱而受苦；祂所受最大最深的苦，是在十字架上擔當我們的罪孽，並遭神離棄掩面不顧祂，祂那受苦的心志，叫祂經歷一切苦難，終於完全成就神的旨意。

我們也當以基督在肉身受苦的心志，作為我們的兵器，這兵器要叫我們忍受苦難，也叫我們戰勝罪惡與罪斷絕，斷絕即停止的意思，就是停止與罪的交往。以基督受苦的心志作兵器，助我們戰勝撒但的試探，使我們更能遵行神的旨意。

這裡又說：「有火煉的試驗臨到你們，不要以為奇怪（奇怪最好譯作希奇）（似乎是遭遇非常的事），倒要歡喜；因為你們是與基督一同受苦，使你們在祂榮耀顯現的時候，也可以歡喜快樂。」

不可有人因為殺人、偷竊、作惡、好管閒事而受苦；若為這些行為而受苦，既羞辱主名，也于人於己無益。若為作基督徒受苦，卻不要以為羞恥，倒要因「基督徒」之名感到榮耀而歸榮耀與神。

所以，按著神旨意受苦的人，要一心忠於神的旨意，甘心為主受苦，遵行神的善；苦難有時要求我們放下自己，甚至捨命，但那殺身體不能殺靈魂的不要怕，只要將自己的靈魂交與那信實的造化之主。

5. 「長老」是作基督受苦的見證人 （彼前五）

「我這作長老，作基督受苦的見證人（原文直譯），同享後來所要顯現之榮耀的，勸你們中間與我同作長老的人。」

以上的話，是彼得勉勵那些在各地教會作長老的人，他沒有用「使徒」，卻用「長老」自稱，顯得更為親切。當然彼得不只是主所設立的使徒，來建造主的教會（參弗二 20）；他也是服事教會牧養群羊的好長老。

彼得也作「基督受苦的見證人」，他親眼看見基督是群羊的大牧人，為羊受捨命之苦，他是基督受苦的見證人；並且他一生效法主的榜樣，為著主的見證，他甘心牧養主的群羊，為著羊群他也受許多苦難，他是一個親身為主受苦而作主受苦的見證人。他用「同享後來所要顯現之榮耀」的盼望，勉勵同作長老的人一同作基督受苦的見證人。

六、彼得蒙憐憫預備好進入榮耀

（一）成為謙和的使徒

有一次，彼得下安提阿看望教會，弟兄保羅、巴拿巴也都在那裡，雖然他們是猶太人，可是他們因著蒙恩，卻樂意和外邦的聖徒一同吃飯。等到從使徒雅各那裡有人下到安提阿時，彼得因怕奉割禮的人，就與外邦人隔開，不再一同吃飯了，其餘的猶太人和巴拿巴也都隨著他隔開了。保羅在那裡看見他們行的不正，與福音的真理不合，就在眾人面前對彼得說：「你既是猶太人，若隨外邦人行事，不隨猶太人行事，怎麼還勉強外邦人隨猶太人呢？」（加二 14）解經者多說這裡的「行事」是指生活方面的事說的。意即你原是猶太人，因主的救恩已經隨著外邦信徒在自由下生活行事，不隨猶太人在律法的捆綁下死守規條；如今為何還要勉強外邦人隨著猶太人受律法捆綁的生活呢？保羅接著說：「我們這生來的猶太人，不是外邦的罪人。既知道人稱義，不是因行律法，乃是因信耶穌基督，連我們也信了基督耶穌，

使我們因信基督稱義，不因行律法稱義；因為凡有血氣的，沒有一人因行律法稱義」（加二 15、16）。傳統的猶太人，一直以為堅守律法才可以稱義，但這些信主的猶太人卻知道人稱義，不是因行律法，乃是因信耶穌基督，連我們這些人（指在場的猶太信徒）也信了基督耶穌，使我們因信基督稱義，不是因信律法稱義。難道我們這些因信基督而得稱義的人，仍舊還是罪人（未及稱義）？難道是基督叫我們犯罪的嗎？斷乎不是。這是因為有律法主義者說，單信基督，罪仍未得赦免，必須加上守律法（如受割禮），否則罪就仍然存在。保羅又說：「我素來所拆毀的，若重新建造，這就證明自己是犯罪的人」（加二 18）。保羅從蒙恩後，他深知人稱義只因信，而不是因行律法，造成了保羅工作的重心，他一直陳明人不能因律法稱義，他也一直在拆毀人裡面的那根深蒂固的律法思想。如今若他又去接受「律法補足基督的不足」，他就是重建他一向所拆毀的，這就證明自己是犯罪的人。保羅在字裡行間指出，基督已經在十字架上拆毀了律法之牆，若有人重建這在基督裡已拆毀的牆，他就是犯罪的人；律法若可重建，基督豈不徒然死了？

由此可見，彼得、巴拿巴當眾在福音真理上的搖動，是嚴重得罪主的事，為了維護福音真理，所以保羅才那麼嚴肅的當眾抵擋（最好譯作「反對」）彼得和巴拿巴的舉止。

當年彼得在保羅面前受指摘，他默然的接受，經過許多年日之後，彼得在晚年所寫的「彼得後書」中，他似乎在重題往事，他的靈仍然流露羔羊的溫柔。

我們看見「彼得前書」是彼得寫給分散在本都、加拉太、……寄居的；就是照父神的先見被揀選，……「彼得後書」是彼得寫給……與我們同得一樣寶貴信心的人；諒必也包括分散在加拉太寄居的聖徒（參彼前-1：彼後一 1）。他在彼得後書第三章第十五節至十七節說：「並且要以我主長久忍耐為得救的因由，就如我們所親愛的弟兄保羅，照著所賜給他的智慧，寫了信給你們；他一切的信上，也都是講論這事；信中有些難明白的，那無學問不堅固的人強解，如強解別的經書一樣，就自取沉淪。親愛的弟兄阿，你們既然預先知道這事，就當防備，恐怕被惡人的錯謬誘惑，就從自己堅固的地步上墜落。」彼得在彼得後書第二章中，很重的題起在神百姓中有假先知、假師傅，引進陷害人的異端，又在第三章題到親愛的弟兄保羅信上「也都講論這事」，諒必也指那「陷害人的異端」。這是否意味著彼得在回想當年在安提阿的教會，原先與外邦信主的弟兄同桌吃飯，後來卻因從雅各那裡下來的那些律法主義者的壓力，自己竟懼於律法派之壓力，而退去不再與外邦信徒同桌吃飯，而且還遭受保羅當面的責備，這事保羅就寫在加拉太書（二 11- 16）。在當年，彼得是頭號使徒，是耶路撒冷教會的柱石，是有名望的人，是主裡年長的同工；保羅在主裡則是後輩，彼得當年在眾人面前受後輩的責備（抵擋），諒必是謙卑的接受指責。更可貴的是，多年後的彼得，他嚴肅地重題往事，他謙和地反應在彼得後書第三章：「我們所親愛的弟兄保羅，照著神所賜給他的智慧，寫了信給你們」，他題醒弟兄們，「就當防備，恐怕被惡人的錯謬誘惑，就從自己堅固的地步上墜落」。

彼得到了晚年，一切以福音真理為重，以神兒女能堅固的站穩救恩的地步為重，他所表現的靈裡謙虛無己，顯出他的靈是何等柔軟，他真正流露出羔羊的生命。

在此我有一點要稍微再題醒年輕的弟兄姊妹。我們不要想在這裡有個「榜樣」。保羅可以抵擋彼得，那麼今天你們看見年長的有「不對」，你們就公開來抵擋他！不，需要小心！前面說：「我就當面抵擋他」（加二 11）。「抵擋」呂振中譯本譯為「反對」。到底是怎麼的反對？在同一章裡第十四節保羅就說明了，我們猶太人信主，既然不是按猶太人的律法傳統，為甚麼要求外邦人信徒跟著猶太化守律法呢？這個意思是為真理的緣故，不是傲氣作對，這就是保羅所說「抵擋」的意思。在主裡的交通，話雖沉重，仍是滿了膏油的。保羅當時對彼得的當面反對，是在聖靈的膏油裡受指引的；因著出於聖靈的工作，叫彼得也服在聖靈膏油中謙卑接受聖靈的指責。我的題議是，不要如世人有樣學樣，該知道保羅那一個反對，是在聖靈裡再一次把福音的真理擺在長輩的跟前，擺在眾人的面前。這是為了使福音的真理仍存在神的兒女中，而非出於肉體驕傲的抵擋。

（二）成為盼望的使徒

我們看到曾經經歷極深絕望的彼得，在他的書信信息中，已成了「盼望的使徒」。

「願頌贊歸與我們主耶穌基督的父神，祂曾照自己的大憐憫，藉耶穌基督從死裡復活，重生了我們，叫我們有活潑的盼望」（彼前-3）。

「你們也因著祂，信那叫祂從死裡復活，又給祂榮耀的神，叫你們的信心和盼望都在於神」（彼前- 21）。

「只要心裡尊主基督為聖，有人問你們心中盼望的緣由，就要常作準備，以溫柔敬畏的心回答各人」（彼前三 15）。

「切切仰望（原文是盼望）神的日子來到，在那日天被火燒就銷化了，有形質的都要被烈火溶化。但我們照祂的應許，盼望新天新地，有義居在其中」（12、13）。

彼得因父神的大憐憫，藉著在基督的復活裡經歷重生，而尋得「活潑的盼望」。

這活潑的盼望是重生必然的結果，也是得基業的根本要素；所以他說：「可以得著不能朽壞、不能玷污、不能衰殘，為你們存留在天上的基業」（彼前-4）。

他告訴神的兒女說，你們的盼望都在與這位如何叫基督從死裡復活，又賜祂榮耀的神。因為主的眼看顧義人，你們不要驚慌，只要心裡尊主基督為聖；有人問你們「心中盼望的緣由」，就要作準備以溫柔敬畏的心，回答各人；希望別人也得著心裡真實的盼望。

因著心中有盼望，彼得有許多的勸勉的話。他勸我們要心中束腰，謹慎自守，專心盼望基督顯現時要帶來的救恩（一 13）；他勸我們要禁戒肉體的私欲，在世過客旅寄居的生活（二 11）；他勸我們要學基督的榜樣，跟隨他受苦的腳蹤行（二 21）他說，有火煉的試驗臨到你們，不要奇怪，倒要歡喜（三 12、13）；因為神顧念我們，所以要將一切憂慮卸給神（五 7）。何等穩妥的把握，那賜諸般恩典的神，必要

親自成全我們，堅固我們，賜力量給我們（五 10）！

最後，彼得在聖靈裡看見萬物的結局，他說，那日天必大有響聲廢去，有形質的都要被烈火銷化，地和其上的物都要燒盡了。你們為人該當怎樣聖潔，怎樣敬虔，切切仰望神的日子來到。那日，盼望新天新地有義居在其中（一切被不法不義所玷污的都被清除了）（彼後三 10—14）。

（三）同被建造成為靈宮

彼得前書那裡說：「主乃活石；……；你們來到主面前，也就像活石，被建造成為靈宮，作聖潔的祭司，……」（彼前二 4-5）。弟兄姊妹，彼得蒙主的託付，就是要把蒙恩的人，都建造在神的居所中。

彼得原來是一個鋒芒畢露的人，充滿幹勁而不顧別人的感覺，這樣的人，沒有辦法和神的兒女一同被建造。但是感謝主，主復活升天之後，彼得常受聖靈的約束和管理，被塑造成為一塊有用的寶貴石頭，建造在神聖靈的宮殿裡，成為主在地上的居所。

他蒙召徹底跟從主之後，為主給他的職事——建造靈宮（彼前二 5），盡心竭力。他毫無保留地把自己放在主手中被建造成了靈宮的一塊活石。聖經說他是教會的柱石（加二 9）。彼得——這十二使徒之一，已成了新耶路撒冷城牆十二根基之一，城牆的根基是用各樣寶石修成的。將來在榮耀裡，新天新地新耶路撒冷由神那裡從天而降的時候，有一個榮美光輝的城將顯明出來。有人說，那是真實碧玉的城牆，並有珍珠的門和黃金的街道；但也有人以為這些是象徵的說法，必須按靈意去領會[注七]，認為它代表曆世歷代所有蒙恩的兒女，同被建造成為美麗如珍珠、精金。碧玉的靈宮，神與人，人與神，永遠同住；神的心得著滿足和安息，所有蒙恩的人，也因著神的工作而喜樂安息。

（四）成為群羊榜樣的長老

「我這作長老，……勸你們中間與我同作長老的人。務要牧養在你們中間神的群羊，著神旨意照管他們。不是出於勉強，乃是出於甘心。也不是因為貪財，乃是出於樂意。也不是轄制所託付你們的，乃是作群羊的榜樣。到了牧長顯現的時候，你們必得那永不衰殘的榮耀冠冕」（彼前五 1—4）。

在提庇哩亞海邊，主將牧養神的群羊的重任鄭重地託付彼得。他是盡一生的年日，負起牧養主之羊群的重任。他深知照管他們不能按著自己的私意，而是按著神的旨意；不能出於勉強，乃是出於甘心；也不可貪圖可恥之財利，乃是出於樂意；也不是轄制群羊，乃是要作他們的榜樣，在此彼得也成了作「長老」者的榜樣；可見，對牧養群羊者的要求是大的；尤其是當群羊遭遇苦難時，作長老牧養群羊要付的代價就更大了。

當年，彼得是對在各地教會中作長老之人的交通；如今處此末了的世代，神的

群羊未必需要有地位有權柄的長老，而是需要真實愛護群羊、為群羊捨己的牧人。從屬靈的實際說，你可能沒有長老的名分，但你若蒙恩，生命成熟，又成長又老練，又有神給你屬靈的託付，甘心樂意任勞任怨地服事神的兒女，愛神的兒女，作他們的榜樣，願為他們捨己，「到了牧長顯現的時候，你們（長老們）必得那永不衰殘的榮耀冠冕」。

（五）豐豐富富地進入基督永遠的國

弟兄姊妹，在彼得的一生中，有許多的情形，主一直在那裡改正他，作工在他身上，所以當他寫彼得後書的時候，就說：「正因這緣故，你們要分外的殷勤；有了信，心又要加上德行；有了德行，又要加上知識；有了知識，又要加上節制；有了節制，又要加上忍耐；有了忍耐，又要加上虔敬；有了虔敬，又要加上愛弟兄的心；有了愛弟兄的心，又要加上愛眾人的心」（彼後一 5--7）。這段經文，有七次「又要加上」這個詞，原文只有一次說，「有了信心，又要加上德行」底下六次原文沒有「又要加上」。末了：「愛弟兄的心，又要加上愛眾人的心」原文是：「愛弟兄上愛」或作：「弟兄相愛」。彼得因著蒙神的恩典，他知道事奉神的寶貴，神對他這樣一個不配的人，還願意重建他，讓他得以來事奉主；我相信在他的一生中，他是非常殷勤的追求有分于神榮耀的性情。在彼得這個人裡面，他越過越發現，他自己沒有一樣是能夠讓主好好來使用的。惟有因著神的憐憫，是神把他自己的性情更多組織在彼得裡面，這性情就是能夠被主使用的性格，這個屬靈性格才能事奉主。所以彼得不止一生追求有分於神的性情，就是到了晚年的時候，他還分外的殷勤去有分於神的性情；他也盼望神的兒女能愛慕神的性情，能更多有分於神的性情。

他接著又說：「你們若充充足足的，有這幾樣，就必使你們在認識我們的主耶穌基督上，不至於閑懶不結果子了。……所以弟兄們，應當更加殷勤，使你們所蒙的恩召和揀選堅定不移；你們若行這幾樣，就永不失腳。這樣，必叫你們豐豐富富的，得以進入我們主救主耶穌基督永遠的國」。（彼後一 8—11）。

「若充充足足的有這幾樣」呂譯本作：「若有這幾樣，並且增多著」，就是永遠不嫌太多。若我們充充足足有分于神諸般的性情，就必使我們在認識我們主耶穌基督上，不至於無能而不結果子了。彼得又說，所以應當盡心竭力，使我們所蒙的恩召和揀選堅定不移。神的選召會搖動嗎？對於那些盡心竭力追求有分於主性情的人，祂的選召永不後悔。我們若充充足足有分於神的性情，更加殷勤，使我們所蒙的恩召和揀選堅定不移；我們若行這幾樣，即活出神的性情，就永不失腳。永不失腳，含有不至於有災難性的懊悔之意，就是不會有忽然的意外失腳。「必叫他們豐豐富富得以進入我們主救主耶穌基督永遠的國」，這裡的「必叫」原文也是「又要加上」與第五節「又要加上」是同詞。

彼得在這信息裡，要我們在強烈的、確實的信心上，「又要加上」神諸般的性情。我們若充充足足有這幾樣神的性情，並盡心竭力使我們所蒙的恩召堅定不移動，

又並在行事為人上彰顯神的性情，使我們不至於滑腳；這樣，神「就要」將我們主救主耶穌基督永遠的國豐豐富富地加給」我們。我們若在追求神的性情上「又要加上」；神也就「又要加上」。

當我們看見粗魯的漁夫彼得，已經成為謙和的使徒；不易饒恕的彼得，要我們相愛如弟兄；以前只能用一般的愛愛主的彼得，現在說，雖然沒有見過祂，卻是愛（超越的愛）祂；驕傲、自大、專橫的彼得，現在說，要謙卑束腰；先前因怕被主耶穌牽連而發咒起誓地否認主，後來卻甘心作基督受苦的見證人。從此，我們確知老年的彼得，已是充充足足的有分於神的性情，他被主製作成堅固的美石，建造成為靈宮，他必豐豐富富地進入基督永遠的國，他也必得到那永不衰殘的榮耀冠冕，他是一個真正彰顯神榮耀的器皿！

感謝神，祂按著祂那豐盛的榮耀，揀選了雅各、大衛和彼得。是祂將一個詭詐多端、滿了難處的雅各，改變成為尊貴之神的王子以色列。是祂使一個性格非常複雜的大衛，製作成為以色列的美歌者。也是祂使一個性格很不穩定，極為自愛的彼得，塑造成為基督受苦的見證人。是神把他們預備好，成為盛裝神榮耀的器皿。

「深哉，神豐富的智慧 and 知識。祂的判斷，何其難測，祂的蹤跡，何其難尋。誰知道主的心，誰作過祂的謀士呢？誰是先給了祂，使祂後來償還呢？因為萬有都是本於祂，倚靠祂，歸於祂；願榮耀歸給祂，直到永遠。阿門」（羅十一 33-36）

註釋

注 一：許多研經的人，都把門徒兩次的蒙召，當作一次，即將路加福音第五章第一節至十一節，與馬太福音第四章第十七節至二十二節混為一談。其實就著時間，及經過情形，都 明顯是兩件截然不同的事。

路加在路加福音中說：「提阿非羅大人哪，有好些人提筆作書，述說在我們中間所成就的事，是照傳道的人，從起初親眼看見，又傳給我們的；這些事我既從起頭都詳細考察了，就定意要按著次序寫給你。」

四個門徒兩次蒙召的事，分別記在對觀福音書中，首次蒙召，記在馬太福音第四章第 18 至 22 節和馬可福音第一章第 16 至 20 節，第二次的蒙召，則記在路加福音第五章第 1 至 11 節。若我們不是把這三段經文硬排在一起；而是分別仔細研讀，就能看出它的相異之處。

尤其從路加福音看，它雖未記門徒第一次蒙召的事，它卻詳記門徒第一次蒙召後，跟從主在加利利服事的情形（路四 33 —44）。然後，接下去才是門徒第二次蒙召的詳情（路五 1—11）；再下去是馬太、馬可與路加一同記述第二次蒙召之後服事的情形。

注 二：「呼召」

（一）普世的呼召

是神對普世人類的呼召，要世人在祂面前蒙恩。

（二）對所有神兒女的呼召

讓神的旨意得以成就在蒙恩的人身上。

(三) 承擔聖職的呼召

是神在祂永遠的計畫中，特別「呼召」一些人來承受聖職與神同工。(不是一

性的，乃是專一地承受聖職)。

1· 神藉以諾在三百年中，預言主要臨世施行審判(猶 14、15)。

2· 神要挪亞預備方舟，並向那世代傳義道一百二十年(創六 13-18；來十一 7；彼後二 5)。

3· 神「呼召」亞伯拉罕(來十一 8；徒七 2-8)。

4· 神在荊棘中向摩西顯現，派他作首領，作救贖的。領以色列人出埃及要往迦南地去(徒七 30-37)。

5· 大祭司的尊榮，沒有人自取，惟有亞倫蒙神所召作大祭司(來五 4)。

6· 比撒列蒙神題他的名召他，主持會幕建造之工(出三十一 2)。

7· 大衛是神從羊圈中被神召來，立他作以色列民的君(撒下七 8)。

8· 神歷代藉眾先知曉諭列祖(來一 1)，神耶利米，差遣他作先知(耶一 5-7)。

9· 神題名召古列王(賽四十五 3-4)；神召尼布甲尼撒王(耶四十三 10)。

10· 聖靈說，要為我分派巴拿巴和保羅去作我召他們所作的工(徒十三 2)，保羅蒙召為使徒(羅一 1；林前一 1)。

本信息所講的「呼召」是指承擔聖職的呼召說的。

注 三：除了保羅(林前一 12，三 22；約翰九 5，十五 5；加一 18，二 9、11、14)之外，只有約翰將亞蘭文的「磯法」用在西門身上(約一 42)；保羅和約翰在別處，與其它人都是用希臘文的「彼得」。至於「磐石」和「彼得」二詞(太十六 18)在希臘文中「磐石」是用來指大量的岩架，像石山一樣；「彼得」則是指孤立的岩架、碎片，雖然它本身的體積也可能很大(參見「活泉新約希臘文解經」《卷三》初版，p· 94；美國活泉出版社)。

注 四：參見「活泉新約希臘文解經」《卷七》初版，p· 365。

注 五：加利利是主工作的重地，門徒大都是加利利人，在加利利蒙恩、蒙召，在加利利跟從主；主許多重要的信息，如登山寶訓，海邊天國的比喻，都傳講在加利利地區。許多神蹟也行在加利利地。

主受難與復活後，多次的顯現均在耶路撒冷及其附近地方，但其中兩次關鍵性的顯現(加利利約定的山和提庇哩亞海邊的顯現)卻是在加利利，

這對主耶穌和祂的門徒都具有特別重要的意義。

在加利利約定之山的顯現，應在提庇哩亞海邊的顯現之前抑之後？一般學者多主張提庇哩亞海邊的顯現在前，也許他們的根據是約翰福音第二十一章第十四節：「耶穌從死裡復活以後，向門徒顯現這是第三次。」

(一) 約翰福音記載主向門徒顯現，除個人外，共有三次：

1·第一次是在復活那日（七日的第一日）晚上，向十個門徒顯現（約二十 1、19-23；路二十四 36-49）（約翰福音用的時間是按羅馬人的演算法：若按以色列人的演算法，那時是七日的第二日的晚上）。

2·第二次是過了八日（第二個主日）晚上，主向十一個門徒（包括多馬）顯現（約二十 24~29；可十六 14）。

3·第三次是在提比哩亞海邊，向七個門徒顯現（約二十- 1--14）。

(二) 對觀福音書及使徒行傳、哥林多前書，選題到幾次主耶穌向門徒顯現的事：

1·在加利利約定的山上向門徒顯現（太二八 16- 20；可十六 15 --18）。

2·後來一時顯給五百多弟兄看（林前十五 6）。

3·主耶穌領眾門徒（可能包括幾個婦人和耶穌的母親馬利亞；並耶穌的弟兄），在伯大尼的對面橄欖山上聚集，作最後的囑咐，就舉手為他們祝福，然後就被接到天上去了（路二十四 50~53；可十六 19、20；徒-6 ~11；參 12- 14）。

(三) 從以上約翰福音與其它書信的記載中，其中存疑的問題有二：

1·主一時顯現給五百多弟兄看

(1) 有人將其並人在加利利約定之山的顯現，但人數差距甚大；並且這約定的山是主向十一使徒的應許，又是天使囑咐婦女們去向門徒（路加稱使徒）和彼得報信：「正如祂從前告訴你你們的。」（太二十六 3 2，二十八 1 - 7；可十四 2 8，十六 1 - 7；路二十四 9、1 0）。

(2) 有人將其併入主最後一次在橄欖山上的顯現。但保羅說的一時顯給五百多弟兄看，以後還顯給雅各看，然後再顯現給眾使徒看（參林前十五 6、7）。可見顯給五百多弟兄看，不是主在橄欖山上那一次的顯現。

(3) 我個人以為將它放在加利利約定之山的後面，卻又是在橄欖山之前，好像沒有甚麼不妥。

2·較大的存疑還是加利利約定的山與提庇哩亞海邊兩次顯現次序先後的問題。

(1) 約翰福音記著說：「在提庇哩亞海邊的顯現，這是第三次。」我以為將其解讀作這是約翰福音記載主對門徒共有三次顯現，提庇哩亞哈的顯現，「這是第三次」。至於其他的顯現，約翰就不述了。所以不能以約翰所記「這是第三次」就將這次的顯現，定位於第三次，定位於加利利

約定之山的前面。

(2) 主在復活早晨的顯現與囑咐

①主復活後首先向抹大拉的馬利亞顯現，要她「往我弟兄那裡去，告訴他們說：『我要升上去，見我的父，也是你們的父；見我的神，也是你們的神。』」這是主在復活的早晨差遣抹大拉的馬利亞向門徒傳報第一個重要信息。主稱門徒為「我弟兄」祂的父成了門徒的父，這是何等的福音。她即刻回去向門徒報喜信（約二十 16 --18）。

②其次主向婦女們顯現，抹大拉的馬利亞離開墳墓，婦女們隨後來到墳墓那裡，有天使向她們顯現，說：「祂不在這裡，祂已經復活了，……快去告訴祂的門徒和彼得說，祂從死裡復活了；並且在你們以先往加利利去：在那裡你們要見祂；正如祂從前所告訴你們的。」（可十六 4-7；太二十八 5-7；路二十四 1--10。路加在此稱她們去告訴十一個使徒）。天使將主三天前向門徒所應許——加利利約定之山——的約定鄭重地囑咐婦女們去傳達。

當婦女們又害怕，又大大地歡喜，跑去要報信給祂的門徒，忽然耶穌向她們顯現，說：「願你們平安！」又說：「不要害怕；你們去告訴我的弟兄，叫他們往加利利去，在那裡必見我」（太二十八 9、10）。這是主在復活的早晨，囑咐婦女們向門徒傳報第二個重要的信息。

(3) 「加利利約定的山」特具意義

①主在臨別的囑咐中，祂對十一門徒說，今晚他們為主的緣故，都要跌倒了；祂題起經上的預言：「『我要擊打牧人，羊就分散了。』但我復活以後，要在你們以先往加利利去。」這是意味著，主知道門徒要跌倒，尤以彼得要跌得最悲慘，但主預先告訴他們，祂雖要被殺死，但第三日要復活，並且祂要比他們這些從加利利來的門徒，先回到加利利去（太二十六 31 - 35；可十四 27 - 31）。

②主與十一個使徒在加利利約定之山的約定，在主的心中，有極重的分量，主不僅在極關鍵的時刻親自向門徒題說這事，並且讓天使特地囑咐婦女們快去送口信。主自己迫不及待地隨即向婦女們顯現，要她們「去告訴我的弟兄，叫他們往加利利去，在那裡必見我。」

③加利利約定的山，有一個次序上的限定，主預先對門徒說：「我復活以後，要在你們以先往加利利去。」主的天使也說：「祂……在你們以先往加利利去。」主要在門徒之先到加利利那約定的山；要門徒也去見在那裡等候他們到來之主。

主復活以後，往加利利（約定的山），應是主第一次到加利利。所以提比哩亞海邊，應該最早是主第二次到加利利，這次倒是門徒先下海一整夜。到天將亮之時，主耶穌才來站在岸上。所以應發生在加利利約定的山之

後。

④ 「在加利利約定的山，他們必見主」，有著很特別的意義，雖然主在復活的第一日及第八日晚上，已先後兩次向門徒顯現，那是為堅固門徒的信心。但第三次的顯現似有極重要的意義。主對他們說：「天上地下所有的權柄，都賜給我了，所以你們要去，使萬民作我的門徒，奉父子聖靈的名，給他們施浸，凡我所吩咐你們的，都教訓他們遵守；我就常與你們同在，直到世界的末了。」在那約定的山，主向他們宣告，祂已經得著天上地下所有權柄，為著祂的國度，門徒應該去教導，訓練萬民（即使萬民作主門徒的另譯），使主的國度早日來臨。這是神永遠的心意，是蒙主呼召者的使命。主正將這「大使命」交付門徒。之後才是提庇哩亞海邊主

向門徒第四次的顯現。

⑤在加利利約定的山之後，又有提庇哩亞海邊的顯現，使提庇哩亞海邊的顯現更加顯明、重要。因為彼得與六個門徒，在領受「大使命」之後，他們不是遵命準備出去使萬民作主門徒；竟是回頭走老路，置主的大使命與不顧。反而下海打魚去；門徒的光景，何等可憐！但也更顯明主那不肯放過彼得與門徒的愛，是何等根深蒂固的大愛。彼得已經得到主單獨向他個人顯現，及與門徒在一起兩次的顯現，又是剛剛在約定的山接受了主的大使命，然而他仍然極其軟弱地領導弟兄們下海，這次主的顯現特別為著彼得，這是深具屬靈意義的。

今日多少神的兒女，在領受主的大使命之後，豈不又退下到提庇哩亞海邊去打魚，但願主那根深蒂固之大愛，終於震撼我們的心。

注 六：在新約裡，這兩個「愛」字，是神與人共用。在有些地方，明顯看出其用法的不同。但有的地方，卻是神人互用。原文兩個愛均為動詞。超越的、根深蒂固的、原則的愛，編號 0 0 2 5，用了一百四十三次；較低級、親密、友好之熱情的愛，重在表現的愛，編號 5368，用了二十五次。（參原文編號新約經文彙編，P·3-4 與 P·552，封志理主編，初版：福音證主協會。）

超越的、根深蒂固的愛，更多用在父神、子神對人的愛：祂也要我們愛神，彼此相愛，並愛仇敵。這根深蒂固的愛也用在：「底馬貪愛現今的世界」（提後四 10）「巴蘭就是那貪愛不義之工價的先知」（彼後二 15），「人若愛世界」（約壹二 15）。「喜愛會堂裡的首位」（路十- 43）。

但墮落的人，雖然可以蒙恩·不易用超越的愛去愛神，去彼此相愛，去愛仇敵。但對世界，錢財和地位，卻趨之若鶩，是愛到根深蒂固，不能自拔。

神知道我們的軟弱，不容易愛祂，如祂那樣以超越的愛愛我們。保羅說：

「若有人不愛主（較低級的愛），這人可詛可咒」（林前十六 2 2）。這是主對我們的愛的容忍與接納，若主要求我們必須用超越的愛去愛祂，我們許多人豈不都要受咒詛了麼？

這兩個截然不同的「愛」也有神人互用（只是較少見）：

（1）父神與子神

「父愛子，已將萬有交在祂手裡」（約三 3 5）。

「父愛子，將自己所作的一切事指給祂看」（約五 2 0）。

（2）父神與祂的兒女

「我父也必愛他」（約十四 2 3）。

「父自己愛你們」（約十六 2 7）。

（3）主與屬祂的人

「主所愛的，祂必管教」（來十二 6）。

「凡我所疼愛的，我就責備管教他」（啟三 1 9）。

（4）信徒與信徒

「他的兒女，就是我誠心所愛的」（約貳 1）。

「請代問那些因有信心愛我們的人安」（多三 1 5）。

（5）信徒領受神性情中的愛

「在虔敬上弟兄們之相愛」（彼後一 7 上半呂譯本）。

「在弟兄們之相愛上愛」（彼後一下半呂譯本）。

以上五組經文，說到父與子，父神與祂的兒女，主與屬祂的人，信徒彼此之間，和信徒在領受神性情中的愛，五方面愛的關係，他們都用那友好熱情的愛對待，正如約伯所說：「神待我有密友之情」（伯二十九 4）。但在每一組裡面，都叫我們看見，這密友之情的愛，較低級的愛，似是權充的用法；但那根深蒂固的，超越的愛，才是更高的目標。

主對屬祂之人的愛，乃是超越根深的愛。但人們論到主對屬祂之人的愛，卻用密友之愛；這是人對主那超越，根深之愛不夠領會的緣故吧！舉例如下：

主耶穌和拉撒路

「耶穌素來愛……拉撒路」（約十-5）。主用的是超越的愛。

「主阿，你所愛的人病了」（約十-3）。這是兩姊妹的用法。

「你看祂愛這人是何等懇切」（約十一 36）。這是周圍之猶太人的用法。

主耶穌和約翰

「耶穌見母親和祂所愛的那門徒」（約十九 26）。主用的是那超越的愛。

「就跑來見……耶穌所愛的那個門徒」（約二十 2）。這裡是抹大拉的馬利亞的用法。

注 七：正如啟示錄第二十一章第十八節至二十一節，呂振中譯本作：「城牆嵌著碧玉，城又是淨金的，仿佛淨玻璃。城牆的根基用各種寶石為妝飾；第一個根基是碧玉，……十二個大門是十二顆珍珠，……。城內的街道是淨金的，像透明的玻璃。」

有人相信建造聖城新耶路撒冷的材料，確知字面所說的，是一個實體。但也有人認為這裡是用隱喻式或象徵式的說法，故必須按聖靈去領會。因為那日新耶路撒冷城的榮美，絕非今日所能描述和領會的。神只是用今世人所能領會的方法，來向我們啟示。但必須等到那日進入榮耀裡，才能逐漸領會的；也許需要用永世的無窮年日，才能完全領會。從靈意說，榮耀的新耶路撒冷城，是聖父、聖子、聖靈在無始的永遠裡計畫，並在時間裡完成的偉大傑作，並要在無終的永世裡彰顯出來，叫蒙恩者享受神是預備，直到永永遠遠。

就如上述的「玉」乃指著「……坐在寶座上，……好像碧玉」(啟四 2、3)。「城中有神的榮耀，城的光輝……好像碧玉」(啟二十一 11)。「牆是碧玉造的；……城牆的……第一根基是碧玉」(啟二十一 18、19)。「碧玉」乃指那位坐在寶座上，亦即在城中神的榮耀和光輝；神藉著祂的兒子所彰顯的像碧玉。但也指城與城牆的第一根基是碧玉造的，(根基上有羔羊十二使徒的名字[啟二十一 14])。即神的子民的根基，乃是耶穌基督的彰顯。

又如「透明的精金」是整座城及城內街道的建材，「精金」乃是神的榮耀本質，組織在聖徒裡面，使我們滿有神的性質。

「各樣的寶石」是聖靈在我們身上所作那火煉、壓榨的工作，使我們成為美麗輝煌，光輝奪目的各樣寶石，成為建造聖城的材料。再如「珍珠的大門」指宇宙中再沒有一個生命的創舉，能比得上神的兒子為我們所成功的那震撼宇宙之十字架的死，並因神的大權能，叫祂從死裡復活，使我們在基督之十字架裡也經歷死而復活。更偉大的是「基督的十字架」在永世裡，是我們進入永世偉大的入門；感謝神，釘十字架的基督，祂是我們永遠「救恩的門」；祂又是我們獨一的道路，叫我們在新城裡與神同在直到永永遠遠。

聖經人物信息系列

- 第一冊 蒙神憐憫預備好得榮耀的器皿
- 第一篇 受苦的基督進入祂的榮耀
- 第二篇 神的王子以色列——雅各

第三篇	以色列的美歌者——大衛
第四篇	基督受苦的見證人——彼得
第二冊	恩賜的事奉與恩典的事奉
第一篇	作神百般恩典的好管家
第二篇	始於恩賜的事奉 止於恩賜的事奉——參孫
第三篇	從恩賜的事奉進入恩典的事奉——撒母耳
第四篇	以恩賜的事奉始 以失卻恩賜終——掃羅
第五篇	由恩賜的事奉轉入恩典的事奉——大衛
第六篇	始於恩賜的事奉 終於恩賜的事奉——所羅門
第三冊	國度子民生命新樣得培植
第一篇	國度與國度子民
第二篇	生命新樣在教會中得培植——提摩太
第三篇	生命新樣在環境中得培植——大衛
第四篇	生命新樣在黑暗的權勢中得培植——但以理
第四冊	國度君王的見證人
第一篇	見證國度君王主耶穌基督
第二篇	作王先鋒的殉道者——施洗約翰
第三篇	初期教會的首位殉道者——司提反
第四篇	作基督囚徒的殉道者——保羅
第五冊	作門徒的意義和經歷
第一篇	作門徒的意義
第二篇	作門徒的經歷（一）摩西的幫手——約書亞
第三篇	作門徒的經歷（二）在以利面前事奉耶和華——撒母耳
第四篇	作門徒的經歷（三）倒水在以利亞手上的一一以利沙
第五篇	作門徒的經歷（四）以利沙的僕人——基哈西
第六冊	神見證器皿之塑造
第一篇	神為祂兒子作見證
第二篇	維持神見證的器皿——約書亞
第三篇	恢復神見證的器皿——撒母耳
第四篇	接續神見證的器皿——提摩太
第七冊	門徒的性格與事奉
第一篇	性格於事奉的重要
第二篇	稱為磯法的彼得
第三篇	稱為雷子的約翰
第四篇	掃羅又名保羅
第五篇	逃兵馬可

- 第八冊 經歷基督的先行者——三位馬利亞
- 第一篇 將基督帶進人類歷史中的第一人——拿撒勒的馬利亞
- 第二篇 傳報基督復活佳音的第一人——抹大拉的馬利亞
- 第三篇 交通於基督苦難的第一人（一）
在啟示中——讓主啟示祂心意——伯大尼的馬利亞
- 第四篇 交通於基督苦難的第一人（二）
在經歷中——讓主彰顯神榮耀——伯大尼的馬利亞
- 第五篇 交通於基督苦難的第一人（三）
在奉獻中——讓主完全被愛戴——伯大尼的馬利亞

主若願意，以下三冊將繼續整理出版

- 第九冊 奉獻之人的典範
- 第十冊 神所興起的土師
- 第十一冊 大衛王室的危機與轉機